

今古傳奇

劍俠

版



千金一笑
刺秦
天下第一
劍嘯西風 (續完)

2002年12月
12月
上半月
總第15期
新風7號

今古傳奇·武俠版
由今古傳奇雜誌社策劃出品

今古傳奇
武俠版(半月刊)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上半月號(總第十五期)

今古传奇·武侠版

目 录

CONTENTS

2002.12
上半月版

剑啸西风(续完)	展飞
千金一笑	韩戟
刺秦	斑竹枝
天下第一	方白羽

剑啸西风（结局）

展飞

**第三十三回 苦命女魂归梦犹甜 天涯客逍遥愿未平
词曰：三春两秋英雄名，不悔一生苦零丁。最恨枉结
生死情。切齿泪难停。命！命 明眸皓齿百样娇，化作
森森骷髅笑。不怨来生变野草。再无人知道。好！好！**

上官楚慧厉声道："你也滚开，娘的妈妈，没听见么？"莫之扬轻轻挥挥手，秦谢也退了下去，随手掩上房门。上官楚慧笑道："傻相公，他们走了，没人惹咱们讨厌了。"脸上神色忽而变作伤心，幽幽道："你怎么才来？"转而又笑道，"不过你总算来啦！"莫之扬见她神情一时三变，与常人大异，心中又是惊恐，又是疼痛，哭道："上官楚慧，都是我害的你！"上官楚慧歪着头，道："你叫我什么？你来娶我了，就该叫我娘子！"莫之扬低呼一声，怕她受激，不敢说"不"，但眼神却藏不住，不自觉地轻轻摇了摇头。上官楚慧凄声道："你不是来娶我的？"忽然暴怒起来，厉声道："你滚！滚出去！你娘的妈妈，我不要你可怜！"左手在地上一按，已然弹起，右手疾伸，五指激起劲风，向莫之扬胸口抓来。莫之扬心下一横，硬生生受她一抓，"咻"的一声，衣衫被撕去一片，胸前肌肤上留下五道深深的指印，冒出血珠。莫之扬有"混元天衣功"护体，纵使寻常刀剑也伤不了他，这一下受伤，真是惊恐之极，心知她武功愈强，"四象宝经"的恶果就越严重，一呆之间，上官楚慧已跌回地上，双脚似已残废。莫之扬想起上官云霞以手代足的情形，不禁打了个寒噤，失声道："你腿怎么了？"上官楚慧见一抓竟奈何他，气恼无已，骂道："我不要你的臭好心！你骗了我！你骗了我！傻相公，你为什么要骗我？"双手乱抓自己，脸上、颈间霎时皮开肉绽。莫之扬扑上前去，一把抱住，叫道：

"你干什么?"上官楚楚大怒,连推带抓,均被莫之扬挡住。她情急无计,张口咬住莫之扬左颊。莫之扬痛得钻心,忍不住呼道:"松开!松开!"秦谢听到,几步跑到门外,急道:"小师叔,怎么了?"莫之扬怕他进来惹出麻烦,忍痛道:"没怎么,你先在一边等我。"转回来低声道:"快松开。"上官楚楚的牙齿钳住他的皮肉,一股咸热的鲜血流入口中,不知怎的觉得无比畅快,更加咬住不放。两人此时面对着面,莫之扬看清她的神情,忽然脑海中电光一闪,暗道:"她原来真是疯癫了。"盯着她的眼睛,心中犹如打翻了五味瓶。上官楚楚忽然"啊"的一声低呼,松开了口,惊慌之极,摆手道:"傻相公,你别这样看我!别这样看我!"莫之扬伸手摸脸颊,皮肉已破了一大块,手掌满是鲜血,见上官楚楚如此,心中一动,运起"目摄"之法,盯住她的双目。上官楚楚惊惧之极,想躲开他的眼光,但不知怎的,却偏偏不由自主回望着他。她觉得从未有过眼下这般的恐惧,不自禁浑身发抖,颤声道:"不要看我!不要看我!"莫之扬运起真气,施运"声摄"之法,和声道:"上官楚楚,你为什么咬我?"上官楚楚双目如同受伤的小兽,瑟瑟道:"我喜欢你,傻相公,我才咬你。"莫之扬心中一震,柔声道:"喜欢一个人,怎么能咬呢?"上官楚楚双目蓦地露出一股狂热之色,火辣辣道:"你是我的相公,我却从未如此亲近过你。你的血味道真好,真的好极了!"莫之扬吓得差点被她"摄"住魂魄,仔细品品她话中的意味,不由得痴了,喃喃道:"那时咱们都是小孩子,懂得什么?"上官楚楚惧意顿去,笑道:"我一直都懂。我多想你永远是个又丑又笨的傻相公,让我保护你,谁欺负你了,咱们就一起整他、害他。"闭上眼睛,脸上神情竟似陶醉。隔了半晌,眼角流出泪来,幽幽道:"你为什么会长大?"莫之扬呆呆地望着她,嘴巴张得老大,泪水也流出来,渗进左颊的伤口里,又疼又热,他却觉得越痛越好受一些,哽声道:"你太累了,太委屈了。睡罢,想说什么就说罢。"上官楚楚让他的"摄魂心经"制住,觉得浑身暖洋洋的,不禁又说道:"我和你在观音娘娘面前订了终身,哪怕你再笨再丑,我也永不会嫌弃;你要骑马,我就去偷金童玉女的座骑;你抓进大狱,我就在范阳城外的石洞里陪你四年。我不害怕,也不后悔,别人杀了我我也不会后悔。可我看到你跟那姓安的丫头好上了,我就恨不得杀了你!"她神智被摄,迷迷糊糊,似是已没有了身躯,一个轻灵的影子穿越一切隔阻,想看见什么就看见什么。她忘了自己,但又特别真切地感觉到从未有过的自由,似乎天地之间一切都静止了,都成了她手中的一幅五彩的拼图,可以任意取舍缝补裁剪,包括过去、现在和将来,包括自己与莫之扬。

于是，她用一种自己听来也觉得陌生的声音，慢慢说道：“我不知道为什么会来到这个世上。我并不想来，可是来了。妈妈生了我，我从小就是看着她那冷冰冰的眼睛长大。偶尔她也会笑，但立即又是冷冰冰的。我三岁的时候，她就教我练武功。她自己认得字，却从不教我学，她说我是上官家的后人，按曲家庄的排行，叫上官六一，到五岁那年，又改成了上官楚慧。我看到六三、七一她们都有爹爹，就问她，她说：‘你爹爹的名字叫仇恨。等你练好武功，才能见到他。’我多想见到爹爹，因此，练武再苦，我也从不埋怨，只想杀了仇人，能见到爹爹。

可是，我练武却笨得很。妈妈就经常打我，打过之后就抱着我哭，哭过之后就又打。我起先怕她打，也怕她哭，后来就不怕了，她两天不打我，我反而觉得浑身难受。妈妈说我是贱骨头，将来什么事也办不成。我本来就不想办成什么事，我只想和小六三、小七一高高兴兴地玩——捉虫子、啞甜草根。我练武就是为了能见到爹爹。但小六三、小七一不肯跟我玩了，她们说我是小仙姑，天天喝圣水，将来要变成神仙的。我气极了，就打她们。小六三、小七一都哭着说：‘你看你多高，我们多矮？你和我们不一样的，大人们都说你是小仙姑！’我这才觉得自己长得真高，虽然那年只有九岁，可比好多大人都高了。我觉得好害怕，跑回去问妈妈。妈妈说：‘你不是小仙姑，你是人。’我问：‘那我怎么和小七一她们不一样？这么高，丑死人了。’妈妈哭了，我以为她又要打我，可她没有，只是抱着我哭，后来说：‘我告诉你，你可对谁都不要说。外面的人多得很，长得都像咱们一样，你一点都不高，更不丑。’我说：‘那我比咱们庄上的人都高呀！’妈妈说：‘慧儿，你要记住，他们都不是人，他们只是可怜虫，你和他们不一样，你要练好武功，离开这里。’我怎么舍得离开这里？妈妈见我不答应，就让我跪下，说：‘你要是不听我的话，我就掐死你，然后跳到苦泉里自杀！’我被她吓住了，从此不再和别人玩，只没命地练武。妈妈有个铁箱子，里面有好多书，就教那些书上的武功，可我总是学不会，妈妈就悄悄叹气。

这样一晃过了六年，我十五岁了，长得更高，比妈妈还高，曲家庄的矮子们见了我都要行礼，我却不再爱看他们，他们对我反而更加好。不过，他们都是可怜虫，谁稀罕他们对我好呢。于是有一天我对妈妈说：‘妈妈，我想

下山去了，我的武功不错了，可以去杀仇人了。'妈妈好半天不说话，后来她打开那个铁箱子，说道：'你的武功算什么？这些武功才了不起。可惜，这些武功只有男人才能练成。只有《四象宝经》上的绝顶神功最适合女子练。'我问：'那你为什么不教我《四象宝经》上的功夫？'妈妈说《四象宝经》让黑道强盗罗而苏、花飘香抢走了。她只记住了前面三页的功夫，画出来教给我。接着她给我说了十个人的名字，要我牢牢记住。我问那是咱们的仇人么？她说：'不错。可是你的武功差得太远，下山第一件事就是想法找到罗而苏、花飘香那两个恶人，偷回咱们的《四象宝经》，你照着那宝经练武，三五年后神功准成。到时找一个有本事的男人，你要嫁给他，教他《四象宝经》的功夫，然后把他带到这里来，让他学这些秘笈上的武功，为咱家报仇。'我说道：'可我想回来看看您怎么办？'妈妈说：'你不必回来看看我了。等你找到夫君，带他到苦泉下找这铁箱子就行了。'我虽不懂她为什么说不必回来看看她了，但第二天就知道了，原来她带着那口铁箱子跳进苦泉自尽了。我记着她说的话，没有流泪，知道曲家庄再没一点点留恋，就下了山。"她沉浸在回忆之中，恍恍惚惚听莫之扬长一声短一声地叹息，又慢慢说下去。

到了山下，我才知道外面竟然这么大。可外面不再像曲家庄一样，没有人给我行礼，没有人怕我，其实根本没有人愿意多瞧我一眼。他们都和我一般高，有的比我还高，我心想：'曲家庄的人永远不会相信世上有这么多神仙。'四处打听那十个人的名字和下落。我打听明白了，真是怕极了。那十个人无一不是了不得的大人物，李隆基是皇上，剩下的不是大官，就是武林名家，还有三人已经去世。我知道要报仇有多难了。

后来，我终于探听到罗而苏、花飘香的下落。原来他已当了大官儿，我那时自忖没本事打过他们，看见有人插了草标卖给富人家，就装成哑巴，插了草标躺在罗而苏家门口。没想到花飘香那个坏女人居然买了我。我天天老老实实地干活，花飘香毫不怀疑，让我当她的贴身丫鬟。娘的妈妈呀，原来她有丑事，才看上了我这个假哑巴。她常常看着一本书练功夫，有一天练完了，对罗而苏说：'两股内力，各行其道。嘿，上官婉儿这《四象宝经》真是难练。'我听到《四象宝经》几个字，失手打碎了一个茶碗。从那以后，天天想法子偷回来。她每次练完功夫，就把经书锁进一个小锦匣，平日又不让我进里屋，我竟然没办法下手。

谁知，机会来了。有一日她的那个臭相好的领来一个昏迷不醒的小男孩，说能找到江湖四宝。那小男孩头发眉毛全烧焦了，又黑又丑，瘦小一团，躺在床上不动。我给他喂了几次水，他的眼睛都没有睁开。我以前从来没觉得有人比我还可怜，见了这小男孩，才知道这世上还有这样苦命的人。”她似是听到莫之扬抽抽噎噎哭起来，那声音似乎在身边，又似在极遥远的地方。可她已没有心思去分辨，只听见自己又接着说下去。

那天，罗而苏不在家，花飘香跟陈老蛋就不要脸了。我早已知道他们这丑事见不得人，正在这个时候，罗而苏回来了。陈老蛋吓坏了，躲到地下暗窖里面。花飘香想起那个小男孩，把他也扔进去。娘的妈妈，花飘香那个丑样儿，想起来真是笑死人啦。哼，她不想让罗老爷知道丑事，我就偏偏让他知道，我扭开了那个机关，罗老爷看见陈老蛋，自然红了眼睛，不过那个小男孩倒霉得很，被罗老爷打断了骨头。他们疯狗一样地跑出去了，我轻而易举抢出了我家的《四象宝经》。我领着那小男孩逃出城，那小男孩中了铁砂掌，只有练《四象宝经》上的功夫才能治好。我想教给他，可妈妈说过只有我找到一个有本事的男人后才能传他功夫，我好生犯愁，可见他那可怜模样，哪里还能顾那么多？我和他在观音娘娘面前发了誓，从此订了终身。唉，那个时候，我可从没想过他后来会有那么大的本事。”她双目紧闭，继续说道：“他被抓进监狱，我就在监狱外苦苦练功。我想只要有朝一日练成神功，杀进监狱去，保管能让傻相公吓个半死。到时他准会傻愣愣地说：‘娘子，你真有本事！多谢你啦！’我就骂他：‘谢你奶奶！’然后提着飞檐走壁，逃出大狱。什么十大仇人啦，不共戴天啦，反正妈妈已经死了，报不报仇都没什么了。我只消每日弄来好吃的让他吃，好吃的不够我们便互相抢，就是最好的日子了。我一边练功，一边打听消息，有一日看到城里到处贴了通缉榜文，才知道那傻相公竟然从监狱里逃出来了。我一路上打听，傻相公的名气居然不小了，成了秦三惭的真传弟子，这真是件头疼的事。因为以前妈妈说过，我练成武功后，不仅要杀了仇人，还要找秦三惭比武，秦三惭若是死了，就找他的弟子。老天爷可不是跟我作对么？娘的妈妈，我恨他师父为什么偏偏是秦三惭，那老头子原先是万合帮的帮主，我就找万合帮的晦气。

我到底还是找到了傻相公，四年不见，他长大了，真像个男人啦。我多

高兴哪，可是娘的妈妈，他居然不再当我是娘子，他居然说那是小时候的事，作不得数！作不得数，为什么要在观音娘娘面前发誓？我对他那么好，等了他四年，哭了不知多少回，难道全作不得数？”上官楚慧猛然觉得影子又回到沉重的身躯中，切齿道：“他作不得数，我跟谁去算账？我不要练他的洗脉大法，我情愿练《四象宝经》走火入魔死掉！可曲家庄的这班可怜虫，为什么偏偏要找到我，把我抬回这个鬼地方？为什么？这是为什么？”她忽然觉得原先看到的那幅静静的图画暴风骤起，飞沙走石，周围刹那间陷入一片黑暗之中，她用力睁开眼睛，看见抱着自己大哭的莫之扬，好一会儿醒不回神来，奇道：“你干什么哭？谁欺负你了？”莫之扬本想以“摄魂心经”制住上官楚慧的心魔，然后引导她练“洗脉大法”，哪知听她一番独白，再也不能施运“摄魂”绝技，抱住她大哭起来，这时听上官楚慧发问，松开她肩头，擦擦眼泪，长叹道：“谁也没欺负我，是我对不住你，实在是我对不住你！”上官楚慧懵懵懂懂，疑道：“我方才是去了另一个地方，我跟谁说话来呢？”莫之扬见她似是好了一些，柔声道：“我再教你洗脉大法，你一定要好好练，听我一次话，好么？”上官楚慧似是清醒过来，摇头道：“我不要练了，傻相公，你不是来娶我的，我还有什么好活？我没有爹爹，妈妈也死了，这世上只有这些可怜的矮子天天烦我。我死了，就什么也不用烦了。”莫之扬心如刀绞，握着她的双肩，大声道：“上官楚慧，你听我说，曲家庄的人都是天底下最好的人。再说，你妈妈……你妈妈她老人家还活着！”上官楚慧一把抓住他胸口，愕然道：“你说什么？你又在骗我！”莫之扬沉声道：“我没骗你。苦泉下有一个石洞，她老人家就在石洞里！”上官楚慧双目睁得老大，忽然扬手打了他一个耳光，厉声道：“莫之扬，你再骗我，我就杀了你！”莫之扬心下一横，站起来推开木门，门外偷听的二四夫人、曲五五、曲四六等人吓得忙跪下，一齐道：“小仙姑！”莫之扬道：“你问他们！”上官楚慧森然道：“他说的是真的么？”二四夫人道：“禀小仙姑，老仙姑确实还在苦泉石洞中，曲一六庄主和曲二三也都在那里。”上官楚慧呆住，喃喃道：“妈妈，妈妈！”厉声喝道：“你们为什么不告诉我？”二四夫人心都要痛破，暗道：“我们还不是怕你见了她的模样伤心，她见了你的模样伤心？”不过，嘴上可不敢说，叩头道：“老婆子糊涂，老婆子糊涂！”上官楚慧冷哼一声，左手按地，已跃出门去，右手落下，又是一按，以手代足，竟不逊于常人奔跑，径向苦泉而去。曲家庄众人从地上爬起，各迈开小短腿紧紧追上。秦谢跑到莫之扬眼前，道：“小师叔，怎的了？”莫之扬醒回神来，道：“快跟我来！”几个起纵，追上上官楚慧，一把

拉住。上官楚慧怒道：“放开，放开！”莫之扬大声道：“上官楚慧，你要答应我，见了你妈妈以后，你要跟我学‘洗脉大法’。”上官楚慧挣了几下挣不脱，咬牙道：“好，只要妈妈还活着，我也要活着。我跟你学！”莫之扬大喜，手上一使劲，背她起来，抄小路下到苦泉边上。秦谢与曲家庄的人都陆续来到。莫之扬一眼就看见藏在岸边树丛中的那根竹管，只见青竹已变成黄竹，不自禁心生感慨，说道：“你屏住呼吸，我带你下去。”跳进苦泉中。

他已熟门熟路，潜下两丈余深，摸到洞口，拉着上官楚慧爬了进去。约爬进三丈，顶破水面，已然来到石洞中，便同时在洞中，听一个沙哑的女声喝道：“是谁？”洞中石壁上只有一根将熄的松明，模模糊糊照出三个人的影子，其中两个均是侏儒，不用说是曲一六与曲二三，中间坐了一个白发婆婆，独目射出一道绿光。上官楚慧已经认出，失声道：“妈妈！”推开莫之扬，双手交替，爬了过去。

那独目女怪正是上官云霞。她怔了一怔，道：“是慧儿？”上官楚慧哭道：“妈妈，是我！”上官云霞大叫道：“慧儿！”也是以手代足，爬了过来。母女两人爬到一起，抱住大哭。苦泉底洞声音传不出去，四壁回声，一时周围都是凄凉的哭声。

莫之扬鼻子发酸，默默转过身去，不忍再看。母女俩哭了足足一盏茶功夫，声音方小了些。上官云霞道：“慧儿，你的腿怎么了？”上官楚慧哭道：“妈妈，你练了三页《四象宝经》的武功，腿就废了，我还能好得了么？”上官云霞又大哭。上官楚慧道：“妈妈，莫之扬要教女儿洗脉大法，咱俩一起练，病就会好的。”上官云霞这才想起莫之扬来，擦擦眼泪，哈哈大笑道：“莫之扬，你给我过来。”莫之扬走上前去，见她那只眇目已枯瘪成一个黑洞，不自禁心下一颤，拜了下去：“晚辈莫之扬拜见上官前辈！”上官云霞哈哈怪笑道：“本来我想只要一见你就杀了你，可你小子有良心，到底还是娶了慧儿，带她回来了，怎么样，十大仇人都杀死了么？”莫之扬犹如胸中被人一拳打中，支支吾吾，说不出话来。上官云霞起了疑心，冷声道：“怎的啦？”上官楚慧是曲一六率曲家庄几名精壮侏儒冒险找回的，上官楚慧与莫之扬是否结成夫妻，两人是否杀了仇人，曲一六心中雪亮，忙上前插言道：“仙姑呀仙姑，小仙姑能回来就是天大的喜事，你还问别的做什么？”曲二三自那年负伤后

就没能再站起来，此时冷笑道：“仙姑想的就是报仇，不问这个问什么？”曲一六怒道：“你住口！”上官云霞独目寒光一闪，喝道：“你才住口！你忘了你是谁了么？你只是给曲二三打扫屎尿的一个下贱仆人，这里哪有你说话的份？”曲二三笑道：“他以为他还是庄主呢。喂，你听清了吧？你只是个下贱仆人，哈哈哈！”上官楚慧见他如此对待老庄主，心中微忿，狠狠瞪他一眼。

上官云霞转回头来，瞧着莫之扬，慢慢道：“那个叫安昭的丫头死了没有？”莫之扬不由来了气，站起身来，冷哼一声。上官云霞喝道：“我在问你，你敢不答我！”手掌一挥，一记劈空掌拍向莫之扬脸颊。莫之扬方要挥掌抵挡，心念一闪，暗道：“罢了，让她打一下便是了！”“啾”的一声，他体内的“混元天衣功”自然抵御开去。上官云霞本以为一掌就能劈他一个跟头，见状不由低呼一声，顺手抄起地下的长鞭，“呼”的向他抽到。上官楚慧一把按住，大声道：“妈妈，你凭什么打他？”上官云霞切齿道：“他娶了你么？为什么不叫我一声岳母大人？还不该打？”上官楚慧争夺母亲的鞭子，僵持了一会，发起性子来，恨恨道：“妈妈，他没有娶我，你怎是他的岳母？”上官云霞大怒，叫道：“那姓安的鬼丫头死了，他怎么不娶你？”上官楚慧神智一震，问道：“你怎么说安昭死了？”上官云霞哈哈笑道：“我打了她一记‘阴罗搜魂掌’，那掌毒一月一发，发足一年，命丧黄泉。那姓安的狡猾得很，若她活着，你争不过她。你看，这姓莫的小子肯跟你回来，不是为娘的功劳么？”莫之扬恨恨吐口气。上官楚慧呆了一呆，目光中又出现那惨幽幽的光。结结巴巴道：“妈妈，你怎么能做这样的事？”上官云霞骂道：“你自己没用，妈妈替你杀了那个小蹄子，难道错了么？”上官楚慧失望之极，慢慢摇头道：“安昭根本就没死，就是她死了，傻相公也不会娶我。”忽然暴躁起来，大声道：“妈妈，你怎么能做这样的事？”捂脸哭起来。

上官云霞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怔怔道：“你是上官家的后人，他为什么不肯娶你？一定是那个狐狸精迷了他的心窍，我当时为什么那么心软，为什么不直接打死那个狐狸精？”向莫之扬怒道：“你凭什么不肯娶我女儿？我杀了你这个恶贼！”一把推开上官楚慧，向莫之扬扑来。莫之扬听她十指破风之声强劲无匹，比上回似是又强了不知多少，不敢硬接，躲了开去。上官云霞抓在石壁上，顿时石屑纷飞。

上官楚慧惊呼一声，跃过去死死抱住母亲，叫道："你住手！他让着你的，你打不过他的！"上官云霞独目射出凶光，咬牙道："打不过也要打！谁让他不肯娶你？今日不是他死，就是我死！"推了几次推不开女儿，喝道："反了你个贱婢！"一耳光打去，"啪"的一声，上官楚慧青筋纠结的脸上顿时肿起老高，血管破裂。莫之扬"啊"的一声，叫道："上官楚慧！"上官楚慧呆呆望望母亲，傻傻笑道："你还打我？你怎么还打我？你看看我的样子，他怎么会喜欢我？谁喜欢我？"蓦然一声厉啸，还了母亲一个耳光。母女二人一齐惊呆，脸对着脸，互相凝视，仿佛变成了两个木头人。

良久，上官云霞颤声道："你打我？你打妈妈？"上官楚慧扬手给自己一记耳光，哭道："女儿该死！只是妈妈不要再跟他拼命了，莫之扬是个好人！都是女儿不好！"抱住上官云霞，呜呜大哭。

忽听曲二三嘿嘿冷笑道："他是好人？你妈妈的右眼是谁打瞎的？武功秘籍是谁抢去的？"曲一六喝道："你这死人胡说什么？"曲二三冷笑道："王八蛋才胡说！小仙姑，你不给你妈妈报仇，反而向着外人。嘿嘿嘿，真是好女儿呀好女儿！"上官楚慧惊道："你说什么？是谁打瞎了妈妈的眼睛？是谁抢去了我家的武功秘籍？"曲二三冷冷道："你问那姓莫的！"上官楚慧简直不相信，但见莫之扬的神情，就已明白了，松开母亲，跃到莫之扬身前，一把抓住他衣领，颤声道："不是你，对么？"莫之扬叹口气，说道："是我。"上官楚慧"啊"的一声，松了双手，跌坐到地上，道："你为什么要做这样的事？"上官云霞切齿道："你相信了吧？这世上没一个好人，快杀了他！"曲一六再也忍不住，大声道："小六一，你不要听他们胡说！""小六一"是上官楚慧小时的名字，这一声呼唤，上官楚慧犹如抓住一根救命稻草，沉声道："老庄主，到底是怎么回事？"曲一六吸口气，大声道："这事早就不该瞒你了。"当下将莫之扬、安昭误进侏儒山，曲二三跳苦泉，莫之扬率人打捞为上官云霞所擒等等诸事讲过，他人虽矮小，但声音洪亮，吐字清楚，说到最后，恳声道："小六一，你听我这老不中用一句话，事到今日，过错全在咱们自己，咱们不要怨旁人，我……我恨自己为什么是个矮子，为什么不能顶天立地，不让你受一丁点苦难。要怨你就怨我罢。爹……我……我真是……"老泪纵横，不能自己。莫之扬知他是上官楚慧的生父，见他如此，不禁肃然起敬，暗道："他哪里就矮了？"上官楚慧奇道："老庄主，你恨自己干什么？这事

可跟你没一点干系？”转向上官云霞道：“妈妈，咱们都错了。老庄主说得对，咱们不要怨别人了。”上官云霞胸口急剧起伏，恨恨道：“莫之扬，好，今日便宜了你，你只要挖去自己一只眼睛，老娘就饶过你！”莫之扬气得浑身发抖，想到此行所求，定下心神，朗声道：“上官前辈，晚辈只对不起上官楚慧，自付没有对不住您老人家的地方，我当时不伤了你，我和昭儿都要死在这里。实话对你说了罢，本来晚辈是到此取宝的，想必前辈早已知道宝藏就在这里，否则也不会久居在此洞中。”上官云霞像被鞭子抽中，独目中异光大盛，截道：“那前朝遗宝真的在这洞中？”莫之扬叹道：“现下看来，我要找这宝藏势必要与前辈动手。晚辈不打算找了，前辈好好对待上官楚慧，她……她……唉！”一声长叹，转身欲出洞。

忽听风声响处，上官云霞已从他头顶上掠过，挡住去路，恶狠狠道：“先还我一只眼睛！”曲二三跟着叫道：“想溜，没那么便宜！”上官楚慧见母亲又发疯，正没撒气处，“啪”的一掌扇在曲二三脸上。曲二三冷哼一声道：“你个忘恩负义的东西，刚打了你妈妈，又打你爹爹！”上官楚慧怒道：“你个死矮子敢占我便宜？你是谁爹爹？”“啪”的又是一掌，曲二三不敢再说，大声嚎哭。

上官云霞喝道：“慧儿！他说的不错，他是你爹爹！”上官楚慧“啊呀”一声，倒吸口气道：“妈妈，你……你说什么？”上官云霞冷道：“二十五年前，我逃到这里，曲二三救了我，我嫁给了他，就有了你。后来我讨厌见到矮子，不让任何人对你说。”上官楚慧犹如被闪电击中，头脑中嗡嗡作响，喃喃道：“我爹爹不是仇恨，原来是这个矮子小人！”蓦然“啊啊”厉啸，伸手撕下自己一丛长发，填入口中死命咬切。曲二三嘿嘿冷笑道：“小仙姑，我曲二三就是你爹，你打了爹，爹不怪你。”他一连三个“爹”传到曲一六耳中，曲一六忽觉胸中热血喷涌，猛地立起身来，颌下尺余长的白须无风自动，大声道：“小六一，你别听他们胡说，你妈妈心里最清楚，你爹爹不是这个畜生，而是……而是……是我！小六一，我苦命的孩子，爹爹对不住你！”奔到上官楚慧身前，他想抱住女儿抚慰一番，却因自己矮小，反倒像个受了委屈投入母亲怀抱的孩子。这情景又是可悲又是可笑，莫之扬不由流下泪来，长叹一声。

上官楚慧简直糊涂了，问道：“妈妈，这是怎么回事？”上官云霞回首往事，

独目中闪着幽幽光华，道：“慧儿，他们说的都不错，曲二三是你名义上的爹爹，曲一六才是你的生父！慧儿，我对你说，我只是想生个孩子将来为上官家报仇，你不用认他们当父亲。”上官楚楚似已完全痴傻，喃喃道：“你为什么要是我？！为什么要生我？！”忽然一声悲啸，向石壁上撞去。莫之扬大惊失色，脚下一点，挡在石壁前，“咚”的一声，上官楚楚撞在他胸膛上。这一撞力气好大，莫之扬被撞得五荤六素，却连呼痛都来不及，一把抱住上官楚楚，叫道：“你这是做什么？”上官楚楚连推带抓，歇斯底里道：“你让我死！让我死！”莫之扬调动内息，缓过气来，沉声道：“你别糊涂！”上官楚楚挣扎数次摆脱不开，软了下来，悲声道：“傻相公，你为什么不让我死？呜呜呜……”忽然一把搂住莫之扬的双肩，紧紧伏在他胸膛上。莫之扬哄道：“别哭，别哭！”一刹那间，千百个念头在脑海里闪过，他不由问自己：“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只觉得心中的悲怆慢慢膨胀开来，使得心脏越来越大，甚至比头还大。他左手反抱住上官楚楚，右手抬起她的脸颊，替她擦去满脸的血泪，柔声道：“上官楚楚，你心里其实什么都明白，是吗？”上官楚楚点点头，道：“只是我活在世上，再也没有什么意思了。”莫之扬胸膛一挺，道：“你说哪里话来？我问你一件事，你愿意不愿意跟我走，我和昭儿永远把你当亲姐姐看待。上官楚楚，我欠你的，这辈子还不了啦，可我们永远是好姐弟，你说的是吗？”上官楚楚身子一震，变得一点力气也没了，苦笑道：“不是，不是。我们永远也不是姐弟。不过，你带我出去罢，就是死我也不愿意死在这里。”莫之扬点点头，左臂环住上官楚楚腰身，对曲一六道：“老庄主，告辞啦。”曲一六嘴唇带着胡子抖成一团，终于哆哆嗦嗦道：“小六一，你……你可要好好活下去！”莫之扬对他行了一礼，向洞中走去。

上官云霞似被他镇住，待他已接近洞口水面时，醒过神来，发疯似的纵过去，叫道：“莫之扬，你还没还我一只眼睛！”莫之扬猛然扭头，气得话都说不出来，却听上官楚楚咬牙道：“妈妈，我来还你！”一声惨呼，抠下自己的右眼，向上官云霞掷去。上官云霞也惊呆了，不知躲闪，女儿的眼珠正中她额头，连着血慢慢滑下。

莫之扬嘶声道：“傻娘子！傻娘子！”上官楚楚痛得昏厥过去，右眼眶只留下了一个血洞，汨汨地渗出鲜血。莫之扬疯了般大叫，伸指点了她几处穴道止血，上官楚楚苏醒过来，无力地道：“好了，我们不欠她了，傻相

公，带我走！”莫之扬点点头，抱起她来，便要下水。上官云霞喝道：“你是我的女儿，凭什么要跟着别人走！”双掌一按，离地而起，半空中双手成抓，抓向莫之扬百会穴。莫之扬双手反背着上官楚慧，已来不及抵挡，大喝一声，运起“混元天衣功”，准备硬受她一抓。但他知上官云霞武功厉害，纵有神功护体，受伤之祸也已无从避免。正在此时，上官楚慧已离他而起，半空中迎上母亲，双手抓去。

听得指风呼啸，母女二人落下地时，已各自中招。一俟落地，又各自扑上。母女二人打得发了性子，不闪不避，竟是恨不能立即将对方毙于掌下。莫之扬不忍母女相殴，呼道：“快快住手！”上官云霞道：“这是我上官家的事，不用你管！”上官楚慧也道：“你别管！”两人衣衫皆破，跃起扑上，扑上跌倒，浑身浴血。莫之扬当下拼着挨打，欺到母女二人中间，但听“哧哧”之声不绝于耳，身上挨了不知多少拳掌指爪。他全然不顾，喝道：“不要打啦！”正在此时，却听水声响处，原来是秦谢久候焦急，冒险进来。他一见洞中情形，以为是上官家母女正合战莫之扬，叫道：“小师叔，我来助你！”“刷”的一剑，刺中上官楚慧左肩。他的剑法本自“太原七义”中的魏信志处学来，名叫“弩机十九剑”，太过迅速，莫之扬待要化解，已然迟了，叫道：“秦谢退开！”上官云霞乘机将上官楚慧扑倒在地，双手卡住她脖颈，切齿道：“你这忘恩负义的贱婢，竟敢和老娘动手，我掐死你！”指上加力，掐进上官楚慧青筋凸现的脖颈，顿时冒出鲜血。莫之扬大喝一声，一掌拍在上官云霞臂上，上官云霞翻了个身，哈哈怪笑，仍死死卡住上官楚慧。莫之扬上前拉、推、摇、拽，但不知上官云霞从何处来的气力，竟死不松手。上官楚慧口唇张开，面肌扭曲，眼见就要死于母亲爪下。她两手乱抓，忽然在右膝处摸到一物，正是以往惯用的那柄齐头的短刀，当下想都不想拔出来，顺手一挥，直入母亲心窝。上官云霞脸上的狞笑顿时僵住，咬牙道：“慧儿，你……你真下……下得……了……手！”“哇”的一口鲜血沿喉冲出，大叫一声，溘然伏在了女儿身上，就此不动。

洞内活人极震惊，一时静得出奇。曲一六最先醒悟，叫道：“仙姑，仙姑！”抱住上官云霞费尽全身之力方把她从上官楚慧身上拖下，见她独目睁得老大，已然停止了呼吸，不由得肝肠寸断，抚尸痛哭。上官楚慧撑起身子，吓得不住后退，喃喃道：“我杀了妈妈，我杀了妈妈！”蓦然叫道：“妈妈！”扑到

上官云霞尸身上，背过气去。

莫之扬不知如何才好，一把抓住秦谢，厉声道："谁让你进来的？"挥掌向他脸上打去，掌到中途，硬生生顿住，"啪"地扇了自己一个耳光，转身走到上官云霞尸首跪倒。

上官楚楚悠悠醒转，向母亲看了一眼，先是呵呵傻笑，继而纵声狂笑，忽然挥刀向脖子一抹，咽喉鲜血迸溅，伏在母亲怀中。莫之扬惊呼一声，一把抱起她来，却见她伤口已冒出气泡，知道不行了，不由得五内如焚，叫道："上官楚楚！"上官楚楚慢慢睁开左目，呆呆望着他，凄然笑道："傻相公，你还是不肯叫我一声娘子……"头一歪，死在莫之扬怀中。

莫之扬嘶声叫道："娘子！娘子！"可上官楚楚永远也听不到了。

十天以后，一家四十人的马戏班由北南上，渐近潼关，正是莫之扬、何大广、鞠开、秦谢、邱作宇等李璘麾下将领军士所扮。从他们来到他们回，已过了一个多月，大唐军与安禄山叛军的战局又起了变化。天宝十五载七月十日，安禄山手下骁将崔乾佑率兵攻下潼关，大唐军统帅哥舒翰从潼关逃到关西驿，被番将火拔归擒住，押往洛阳见安禄山。

潼关到唐都长安只有三百里，已无险可守，当年七月十四日，唐明皇带领杨贵妃、太子李亨、妃嫔、皇子皇孙仓皇逃离长安。长安大乱，全城哭爹喊娘，到处是逃窜的官吏百姓，许多不法之徒趁火打劫，陷入恐慌无序之中。京兆尹崔光远组织救火，杀了十七名带头抢劫的，长安才稍微安定下来。崔光远派他儿子迎接叛军，大宦官边全诚把宫门钥匙献上，长安不攻自破。

长安失守，唐明皇逃窜的事不几日传遍全国。莫之扬他们离开休儒山便已获悉，到了潼关外，莫之扬吩咐先寻隐蔽处休息，到晚上再强行过关。派出何大广、邱作宇化妆成难民，探听李璘行军的消息。

是夜二更，何大广、邱作宇回到树林中。何大广喜孜孜道："禀帮主，永王依然在庐山，并未出兵，咱们直接回庐山便可。"莫之扬点点头，只觉得

心中冰凉：“大哥果然是按兵不动。什么‘十天后兵发黄河’等等，全是谎言。昭儿说的不错，他志向远大，不会甘于人下。可是这志向远大怎的非要如此无情，忍看他的父皇被迫逃离长安？”仰望星空，觉得自己天生愚笨，有许多事是永远也不会弄明白的，不禁苦笑自嘲，下令道：“全都舍马徒步行走，谁都不能怕死，咱们杀过潼关去。”这四十个人都是莫之扬挑选出的高手，当下悄悄掩至潼关城墙下，莫之扬一声令下，突发奇袭，一时众人纷纷甩上飞虎爪，抢上城墙，叛军惊慌失措，等到各部到位时，莫之扬一行早已抢出潼关。叛军摸不着头脑，还以为是大队唐军反扑过来，第二日派哨兵探访，方知虚惊一场，说起昨夜之事，不少人一口咬定是城隍、土地神灵转移。

莫之扬等又行走了七八日，沿途所见，到处狼烟滚滚，纷扰不断，叛军战胜之后，气焰高涨，盘查行人，往往连身上穿的外衣都被剥去。四十人将到庐山时，真可谓“穷得只剩了一条裤子”了。

队伍将到庐山，可是莫之扬却殊无喜意。连日来，他的脑海中总是浮现出侏儒山苦泉洞的情形，怎么也挥抹不去。

原来那一日上官楚慧失手杀了亲母，悲愤自尽，莫之扬心如刀绞，寻思上官楚慧母女一生凄苦，落得如此结局，哀痛过后，与曲一六商议善后事宜。曲一六见上官母女惨死，心魂早已跟了去，道：“就把仙姑、小仙姑葬在此洞中罢。”莫之扬想问前朝遗宝的事，但觉终难开口，当即与秦谢、曲一六在洞中挖坑，为上官母女下葬。那苦泉洞底地面为砂石土层，挖了仅有三尺，秦谢便发现一堆堆银灰色的腐铁，再挖下去，两人竟惊呆了，原来这洞底竟全是这样的腐铁。那些腐铁似铁非铁，已腐烂不堪，用手轻轻一捏，便化作粉末。莫之扬叫秦谢从山下找来何大广、鞠开等四十余人一直挖下去，直挖了整整六七丈，才挖到石板。众人在洞中又挖了几处，竟全是腐铁，如此算来，这洞中方圆十几丈，深六七丈，都是腐铁层。

众人不知为何如此，推测之下，也就明白了：这些腐铁以前都是银锭，埋在苦泉底洞中，长年遭苦泉水浸淫，竟而发霉变质，这前朝遗宝，都成了一文不值的废物。莫之扬明白了其中的道理，不知是该笑还是该哭，一个声音在心中大叫：“江湖四宝，一件不能少，得之得天下，威震九重霄。便是这

一堆废物么？"忍不住纵声狂笑，只觉一生所遇之事，没有比这一件更可笑的了，但伴着长长的笑声，流下的却是滚滚热泪。

当下，莫之扬率众用腐铁葬了上官母女，与曲家庄众人辞别。

现下已快到庐山，莫之扬回忆起这件事来，还觉得又是可笑，又是荒唐，心道："见了永王，我该怎么对他说？前朝遗宝变成废物，谁会相信？"

莫之扬一行克服重重困难，辗转回到庐山，先去军营拜见永王李璘，禀报此行的结果。李璘听了禀报，半晌做声不得，听何大广、邱作宇等人都一致说辞，才相信韦后、武三思、上官婉儿藏匿的巨宝是再也不能用了。他心下失望之极，与莫之扬道："辛苦贤弟啦，贤弟一路劳顿，先回家歇息歇息罢。"莫之扬本来想问他为什么不发兵救援唐军，以至潼关失守，皇帝逃亡，但见了他的神情，知道问了也白问，告辞转去。

他怏怏不乐，快到自己的营舍前，碰见女营的冷婵娟，冷婵娟笑道："神勇将军回来了，我去禀报大义公主。"莫之扬笑道："不必烦劳姐姐啦，我悄悄进去，吓她一跳。"冷婵娟笑道："神勇将军可真有情趣儿。几时闲了，姐姐请你吃花酒。"抛个媚眼，转身走了。

莫之扬不觉心情好了些，当下悄悄折到房后窗下，捅开一块窗纸，瞧见安昭正坐在外屋的一张案几之前，与李白、皮儒及几名将领议事。不知说到什么，安昭摆手辞道："各位都是学识渊博之士，我哪里能有什么高见，敢班门弄斧？"李白笑道："大义公主可不要谦让。你若是没有高见，我们几个也不会来找你。太白虽与公主相识不过月余，却深为佩服。"其余几名将领纷纷称是，皮儒道："老朽等来向公主求教，还是永王指点的。永王不止一次夸赞公主是女中诸葛，见识过人，请公主不吝赐教。"拱手行礼。

安昭笑道："这不难为我么？不过，这几日听得营中各处议论军情，我也悄悄留心，倒是有一点拙见。"李白、皮儒均道："愿闻其详。"安昭道："眼下潼关失守，全国大乱。河间、鲁豫及潼关的败兵共用二十余万人，可谓乱成一团，群龙无首。叛军士气正盛，我军此时出兵，已经晚了。依我所见，

各位应劝永王派人奔赴河间、鲁豫、关西一带安抚招募败军，永王也可亲自招抚，带回庐山，加以休整，以保存力量。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叛军虽一时骄横，但不会长久。我们只消暂避其锋芒，广招军伍，严明军纪，老百姓就会相信大唐不会亡，心向朝廷。到时力量完备，不战则已，战则必胜。"李白、皮儒及其余几名将领不住点头。一名都护叫郝世藏的问道："这在兵法上，可有出处？"安昭笑道："孙子曰：'用兵之道，一张一弛'，该张不张，该弛不弛，都会遭到祸害。此时局势，宜弛不宜张。"众人大喜，与安昭道别，转去回禀李璘。莫之扬听得明白，寻思："这可合了李璘大哥的心思。昭儿果然聪明，知道大哥要出兵是假的，本意却是要壮大自己的势力。"不知怎的，觉得好没意思，正要出声叫安昭，听屋门响处，风风火火闯进一个人来，却是梅雪儿。但见不知谁得罪了她，脸上犹如挂了冰霜。安昭起身迎道："妹妹，你来啦，快请坐。来人哪，给姑姑上茶。"梅雪儿冷笑道："安昭，你别假惺惺的，我不喜欢见你这副妆相。我有话对你说，咱们在观瀑石上见。"说完头也不回出了门。

安昭又惊又气，自语道："这是说什么话？"跟了出去。莫之扬一头雾水，想了一想，也不出声，尾随着二人上了庐峰。

其时已近黄昏，一轮夕阳红彤彤的，照得庐山瀑布更加雄伟壮观。梅雪儿、安昭先后上了"观瀑石"，莫之扬运起轻功，隐身在一块石头后。

安昭见梅雪儿拉着脸不说话，笑道："妹妹，到底是什么话，非要到这里来说？"梅雪儿霍地转身，盯着安昭，冷冷道："安昭，我到底哪世得罪了你，到了这一世，你便处处跟我作对？"安昭怔道："妹妹，你说什么哪？我是你嫂子，你是我小姑妹妹，我疼你喜欢你还来不及，怎会跟你作对？"梅雪儿恨声道："你别再装出这可怜巴巴的样子。今天就咱们两个，我把话挑明了说罢：我与阿之哥哥从小一起长大，我爹爹在世时早就说过将来把我许配给他，可怎么样？你给我抢了去！后来，我遇到了永王殿下，他已答应娶我当王妃，可是又怎么样？你仍然要来抢他！安昭啊安昭，我比不上你那些手段，但你也别欺人太甚！"这话太过出人意料，莫之扬一颗心顿时提了起来。安昭更是惊愕之极，好半天说不出话来，半晌道："雪儿妹妹，看在你哥哥的份上，我不跟你生这没来头的气。我告诉你，莫郎爱我，我更爱他，别说是你，

谁我都要跟她抢。至于别人么，我却从未看在眼里，你不必害怕我抢，也不必拿污水泼我！”梅雪儿从怀中掏出一张绢纸，冷笑道：“你还抵赖，你瞧这是什么？这是他写给你的情诗，你看看！”安昭笑道：“妹妹，这是他写给我的么？怎么不在我手中，反在你手中？”梅雪儿落下泪来，恨恨道：“这是我在他的书房找到的，你要不要我念给你听听？”当下展开黄绢气哼哼念道：《牡丹咏。题赠大义公主》：‘惊是人中杰，却是花中仙。皎洁比明月，动静皆踔跹。盛放映日红，华贵无敢染。雍容气度新，芳香色彩圆。解语且通志，卓越自不凡。名花已有主，痛恨相见晚。’梅雪儿越念越气，将黄绢收拢，向安昭递来，道：“你看看，还抵赖！”安昭也是意外之极，琢磨诗中的语句，不禁笑道：“雪儿，你嫂子可没那么了不起。殿下这首诗不是写给我的，我也没必要看。我要回营房了，说不定你哥哥今儿明儿就能回来。”把黄绢递还她，转身便走。

梅雪儿气急败坏，收起了黄绢，“噌”地拔出柳叶刀来，叫道：“安昭，我要和你决斗！”一招“倦鸟归林”，直刺安昭后背。莫之扬大惊，刚要跳出，却见安昭足下一点，已侧身避过，转头道：“雪儿，人纵然糊涂，也不要过分。你不要胡思乱想，殿下对你很好，嫂子也不是那种人。”梅雪儿哭道：“都是你，怎么不是你？”柳叶刀一摆，下削安昭右腿。安昭跳下石去，喝道：“你别逼我动手！”梅雪儿道：“就是要你动手！”再攻一招。安昭右手一探，已拔出取月剑来，“叮”的一声压住梅雪儿柳叶刀，她的“项庄剑法”功力甚是深厚，梅雪儿如何是对手？三五招下来，安昭看准个破绽，将她的刀磕掉，左手探出，抓住梅雪儿右腕寸关尺，稍一用力，梅雪儿疼得皱眉咧嘴，但她也倔强，强硬道：“安昭，我什么都比不上你，你杀了我罢！”莫之扬见状，心想：“我此时现身，姑嫂两个都尴尬，且看看不妨。”却见安昭收了剑，嗔道：“傻雪儿，我杀了你做什么？你哥只你一个妹妹，我敢碰掉你一根汗毛，他就会割掉我一只耳朵。”梅雪儿气哼哼道：“才不会呢，你只要两句好话，就能哄得他俯首帖耳。”安昭忍俊不禁，笑道：“你当你哥跟只小狗一样听话啊？雪儿，我告诉你罢，其实你哥哥疼你疼得很哪，不过哥哥总不是姐姐，他只能放在心里罢了。”梅雪儿略有动摇，却犟道：“你骗我！”安昭松了她手臂，搂住她肩膀，柔声道：“嫂子骗你干嘛？说来都是嫂子不好，今后我拿你当亲妹妹看，成么？”梅雪儿没了脾气，双手捂面哭道：“可是永王不喜欢我，他喜欢你，我怎么办？”安昭沉吟道：“他喜欢我这句话不能乱说。你们家没别的亲人，只是兄妹两个，

等你哥回来，我让他去提亲，让永王快娶你过门。雪儿，嫁人之后，就成了大人了，许多事都与从前不一样了。你只要好好待他，说话要诚，行事要稳，他自然就会把你放在心上。永王是皇子，已有了几房王妃，你还要学着怎么与其余几房相处。"梅雪儿忍不住回臂搂着她，哭道："嫂子！"安昭好言相哄，姑嫂俩雨过天晴，叽叽咕咕，说些女儿家的秘事。梅雪儿由哭转笑，点头不已。末了道："难怪男人喜欢嫂子，我也喜欢你呢。"安昭佯怒道："不许瞎说，这话让你哥听到，准要打咱俩。"梅雪儿撅嘴道："他打我，我就不理他；他打你，你就离开他找别人。"安昭笑道："亏你说得出来。"天色将黑，两人携了手准备下峰回营。

莫之扬见姑嫂重归于好，心下甚慰。却见暮色蒙蒙之中，峰上石道中不知何时来了个老伙夫，提着一个篮子，上观瀑石而来。安昭、梅雪儿也不在意，说说笑笑从他身边经过。那老伙夫放下篮子，挡住二人，说道："梅姑娘，大义公主，小人有礼啦。"安昭点点头，算是回应，心想："这么晚了，一个老伙夫来干什么？"梅雪儿叱道："你好不懂规矩，还不快让开路？"那老伙夫咳嗽两声，冷笑道："梅姑娘不认得我了？"二女听此话有异，正惊愕时，却见他脸上掀去一张面具，变成了一个五十多岁的白净汉子。梅雪儿看清他的面容，失声道："宁为民？怎么是你？"那人正是宁为民。他嘿嘿冷笑，切齿道："梅姑娘杀了我独子宁钊，这份大恩大德我怎敢忘怀？我悄悄到这里装成个伙夫，两个多月了，没机会下手。今天合该咱们的账了结了。"在腰间一摸，"嗡"的一声，手中多了一把缅铁剑，森然道："大义公主，我知道你的剑法不错，可跟我姓宁的比起来，只怕还是差一些。这里没你什么事，我杀了这姓梅的贱丫头，你去报信让人抓我好了。"话音刚落，剑走偏锋，反刺梅雪儿下腹。梅雪儿挥刀一挡，转头便跑。可那观瀑石不过数丈，三面皆是悬崖，只有一面连着石级，宁为民一招不着，冷哼一声，堵住路口，嘿嘿冷笑道："你别想活了。"向梅雪儿逼去。安昭一声不吭，等他踏出半步，蓦然出剑，一招"桃园三义"，直刺宁为民肩胛、后椎二处大穴。宁为民反手一剑，"叮"的一声，安昭只觉得手腕酸麻，长剑险些脱手。宁为民冷冷道："我只想报仇，不想杀别人。"又向梅雪儿跨出一步。梅雪儿惊恐无计，大叫道："阿之哥哥！"宁为民笑道："你骗谁来？"举起剑来，便要刺去。

蓦然人影一闪，梅雪儿身边多了一人，接话道："她没有骗你。"正是莫

之扬。梅雪儿、安昭又惊又喜。宁为民知道这次又报不了仇，脚下一点，夺路欲逃。猛地人影一闪，莫之扬又站在他身前。宁为民换方向连闯几次，都是方要举步，莫之扬已挡住去路，他知道再无计可施，仰天叹道：“钊儿，爹爹无能，给你报不仇啦。爹这就去陪你！”举剑便要自刎。

却听“叮”的一声，软剑被一物撞开。莫之扬笑道：“长安双侠，难道是抹脖子双侠么？”宁为民被激起了性子，扔了软剑，傲然道：“我技不如人，要杀要剐随你。”莫之扬笑道：“我杀你剐你干什么？宁大侠，我想说一句话，人心既正，招数自奇。你们家的剑法是偷了上官家的，怎么能练好？”宁为民浑身一震，颤声道：“你怎么知道？上官家的后人寻仇来了么？”莫之扬叹道：“上官家的人是不会找你们寻仇了。你们最好也不要再找别人寻仇了。昭儿、雪儿，我们走！”携了妻、妹下山。梅雪儿道：“阿之哥哥，你怎么来得这么快？怎么不杀了他？”莫之扬不知从哪里升出一股火，喝道：“我说过不要想着找别人寻仇了，莫非你没听见么？”梅雪儿从没听见他如此说话，这一下吓得乖乖不敢再吭气，老老实实跟在他身边下山。宁为民呆立良久，忽然“哈哈”大笑三声，纵入山林之中，不见了踪迹。

过了数日，庐山张灯结彩，山南节度使李璘新纳梅雪儿为妃。莫之扬喝得大醉，唱起了当年与上官楚慧躲在杭州城郊破庵中从南霁云那里听来的一首歌：“春寒料峭，温壶老酒度孤宵。饕性不耐等，酒不及热全光了。千里一剑行，都道江湖好光景。怎懂得不惧血花热，难销孤灯冷。”唱毕哈哈大笑，直问旁人“好听么”。安昭扶他回房，他睡到半夜又呜呜大哭。安昭纵然冰雪聪明，也猜不透他怎么了，想问他上官楚慧的事，却也没问。

李璘胸怀大志，婚后三日，便召集将领商议到河间、鲁豫、关西一带招抚败军一事。会上议定由都护何大广、参将秦谢到河间；都护介寿山、参军贝如加到鲁豫，他自己与莫之扬到关西。三队人马分头行动，遇到叛军尽量回避，旨在招回失散的唐军。莫之扬却道：“大哥，愚弟近几日身体不适，不便出行，请另寻良将。”李璘愕然，只好改令副将成光继、幕府学士李白随行。

当夜，莫之扬对安昭道：“昭儿，我终于想明白了，你说的没错，永王志向远大，可志向远大，只会带来祸患。明日，咱们就该走了。”安昭听了也

不惊诧，点点头道：“莫郎，你比我想的要聪明。”莫之扬修书一封留给李璘，悄悄与何大广、鞠开、秦谢等人道别，与安昭下了庐山而去。

自此以后，莫之扬与安昭联袂而游。其时全国都乱成一片，叛军四处烧杀掳掠，无恶不作。安禄山在洛阳称帝，自封为雄武皇帝，改国号为燕，改元为圣武，封安庆绪为晋王。莫之扬听到消息，对安昭苦笑道：“你现下既是大唐的公主，又是燕国的公主，自古以来的公主，没有比上你的。”安昭无言以对，喟然长叹。

两人武功高强，战局虽乱，却也不致有难。这一日到了绥德，莫之扬道：“好久没见到百草大师了，我的大徒弟冯难归大概会走路了罢？”两人觅路找百草和尚、齐芷娇。进得镇龟山谷，连喊数声，不见回应，赶上前去。

按：侏儒山苦泉洞所藏的大批银锭变质的原因，大概是由于白银长期埋藏，又经苦泉水浸泡，在氧化作用下，逐渐变成氧化银。本书的情节虽属虚构，但历史上的确发生过类似事情：明朝皇上朱由俭敛财成癖，曾在宫中设立私库，积敛白银，每日最大趣事便是到银库中数钱。后来兵乱爆发，急需钱帛招募军伍，他的私库里的白银已发霉变质，不能使用。其实，那些白银都是在缓慢氧化的作用下，变成了氧化银，拿在今天，只需用化学中的还原反应，就能还原出白银来，可是古代时，这个技术人类还没有掌握。）

第三十四回 报国心投奔报国门 守城志煎熬守城军

词曰：抽尽皮肉筋骨在，一诺千金难买。纵然历经百样苦，痴心永无改。小草顺风为求活，巨树折断因成材。只要一息尚存，终会赢得，春暖花开。

莫之扬与安昭但见小板房已经破烂不堪，三人不知离开多久了。安昭道：“百草大师的医道高明，到哪里都不会饿着。”莫之扬叹道：“他们三人老的老，小的小，冯大嫂又是一个弱女子，能好过到哪里去？”二人感叹世事，良久方去。

如此四处游荡，这一日来到一处，见饥民正在扒榆树皮。有的抢起来，又打又骂。人群中一个八九岁的孩子扒的榆树皮被人抢了去，趴在地上哭道：

"我奶奶就要饿死啦，你们还要抢我的！"安昭不忍，道："莫郎，咱们包裹里还有几个面饼，给这孩子算了。"掏出面饼给那孩子。那孩子喜出望外，他没穿上衣，就手将面饼塞进裤裆里，翻身给二人磕了个头，爬起来飞也似的跑去。不料从破裤管中掉出一个面饼，给其余人瞧见，呼啦啦上来四五个大些的孩子，把地上的面饼抢着分了，叫道："他还有！"追那光脊背的孩子。那孩子不回头，只拼命跑，却又掉出一个面饼，他回身去捡，见别的孩子追近，转身又跑，但脚下一绊，摔倒在地。追来的几个大孩子欢呼起来，扑上去扒掉他的裤子，等从那孩子身上下来，面饼早已无影无踪。那孩子哇哇大哭，胡乱绑了破裤子，捡起一块石头，抢面饼的几个孩子一齐叉起腰来，道："你要怎样？"那孩子终于扔了石头，叫道："奶奶！奶奶！"向小山坡上一个草棚跑去。

莫之扬叹道："昭儿，你看，那孩子没吃到饼，连裤子都破了。"安昭叹道："谁吃了不都一样？"见人群之中除了几个孩子，便是老人、妇女，个个蓬头垢面，不像人样，道："莫郎，咱们看看那孩子的奶奶去。"忽见一个妇女抱着个黄毛婴儿，跑过来跪下，期期艾艾道："我的小孩也快饿死了，给我一个面饼罢。"安昭抖开包袱皮给她看，道："大嫂，我们也没有了。"那妇女捡起掉落的一点饼渣，土也不吹就塞在孩子嘴里。安昭鼻子一酸，险些落泪，问道："你们这可怎么活下去？男人呢？都到哪里去了？"那些饥民围过来，有一个五六十的老婆子道："男人都给安大帅拉去当兵了。"一个十二三的脏孩子纠正道："刘婆不知道，是让朝廷拉去当兵了。"一个老头子道："你们都说错了，有的给安大帅拉去了，有的给朝廷拉去了，是都有份儿。"莫之扬、安昭相对苦笑，对那帮孩子们道："都是苦命人，今后有东西分着吃，不要再抢了。"那十二三岁的脏孩子擤一把鼻涕，不屑道："姐姐你人长得漂亮，说话却恁地没见识。分着吃，不就都饿死了么？"莫之扬气道："你……你怎么说出这种话来？"安昭叹道："原本如此。"拉他上了山坡。草棚中那先前遭打的孩子叫道："奶奶，他们来了！"从草窠中钻出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婆，哑着嗓子道："恩人哪，老婆子身子不便，不能磕头了。"看她眼睛也不好，侧着头倾听二人动静。

安昭赶上前扶住她，道："老人家，说哪里话来？你一口烙饼也没吃上，称我们什么恩人？"那老太婆道："菩萨有灵，有施恩之心，便是恩人。路

生，快快给两位恩人倒碗水喝。”那孩子答应一声，从草窠中提出一只破瓦罐，倒出半碗水，浑油如泥，窘笑道：“就点儿底子了。”莫之扬叹道：“难道就这样饿死不成？”那孩子道：“有时老红大叔会送东西来吃。”莫之扬问道：“谁是老红？”忽听草棚外人声大乱。有人叫道：“老红来啦！”有的惊呼：“狼子追来哪！老红大叔，快跑啊！”二人钻出草棚，见西北路上一个袒露着背的汉子提着一个口袋急急奔来，身后紧追着七八个叛军。那路生也跟出草棚，见状大惊，叫道：“恩人，狼子来啦，快跑！”返身扶他奶奶出来，先前打他的那几个小孩子忽喇喇跑过来，一齐架起老太婆，就要往山上跑。

莫之扬看清只有七八个叛军，叫道：“大伙儿莫慌，不碍事的。”一个孩子急道：“傻货色，狼子吃了你你就知道碍事了。”众难民不再多言，跑上山坡，钻进树林里。

眼见那袒背汉子已气力不支，叛军愈追愈近，莫之扬道：“昭儿，你稍等片刻。”脚下连点，掠下山坡，往路上一站，手按剑柄，叫道：“狗叛军，都给我站下了！”那袒背汉子见有人救援，拼力奔过来。众叛军哪肯信邪，纷纷喝骂：“找死！”“小兔崽子，吓唬人么？”两个跑得快的，举刀便向莫之扬砍到。但听“呛啷”一声轻响，莫之扬似是一动未动，那两名叛军却惨呼倒地，喉间都多了一个血洞。余下五名叛军知道遇到了高手，纷纷停住，其中一个头领模样的喝道：“你是什么人？”那袒背汉子缓过劲来，将包袱交到左手，道：“大侠贵姓？”莫之扬笑道：“小可莫之扬，你可叫老红么？”那汉子喜道：“小的正是老红。”五名叛军听了二人对话，均心下大惊。安禄山之女安昭与一个叫莫之扬的私奔了，这事在叛军中十个有八个知道。都说那莫之扬武功如何如何高强，谁想到真的遇上了？五人一嘀咕，转身便跑。老红道：“莫大侠，不能让他们走了，否则，不知会来多少狼子！”莫之扬心想不错，追上前去，一剑一个，片刻杀了个干净。山坡上众难民在树丛草隙间瞧得清楚，一齐欢呼着跑下来，将叛军尸身踢了一通，簇拥到莫之扬身边来。几个孩子翻着老红的包袱，抖出几十个青稞馒头，顿时抢成一片。莫之扬道：“不要抢，分着吃！”老红本笑嘻嘻地望着众孩子争抢，这时喝道：“听大侠的，不要抢了！”众难民倒是听他的话，一齐停下，有的将抢到手的馒头塞回包袱中。

老红道：“今日失了手，让狼子瞧见，若非莫大侠搭救，小的和这一班乡亲全没命了。来，我们给大侠磕头，谢他救命之恩。”他一跪下，难民忽喇喇跪倒一大片。莫之扬连忙还礼，请众人起来。众人移步到山坡树林中，将馒头分了，一边叙话。莫之扬、安昭问起老红端的，老红还未回答，有个大孩子道：“老红大叔呀，本事可大呢，妈的狼子抢走我们粮食，老红大叔便一回回装成要投军，狼子不留心，他就偷吃的跑回来。”这小子说话之间，嘴中掉出一疙瘩馒头，忙噤声低头，飞快地从脚丫子上拣回来，放进口中。

老红叱道：“死狗剩乱嚼，我有什么本事？这位莫大侠才有本事。今天不是他俩呀，狗剩就不难见到你爹啦。”狗剩笑道：“我爹嫌我没长大，不愿见我呗。”安昭没听清，随口道：“狗剩小兄弟的爹爹在哪？”狗剩虽狡黠无赖，见安昭如此人物，却也不敢胡说，老老实实道：“我爹爹死了。他是睢阳的兵，过去跟着张将军，后来张将军调防，新换的将军他妈的无能，城让叛军破了，我爹让叛军杀了。我真要见我爹，也只有到阴曹地府里去。”莫之扬问道：“睢阳城让叛军破了么？”狗剩道：“这都快一个月了，莫大侠还不知道么？妈的叛军是喝臊马奶长大的，打起仗来野得很。”摇头叹息，十几岁的孩子倒像个大人一般。安昭歉道：“小兄弟，对不住，我不知是这样。”狗剩冷哼一声，笑道：“那有什么？我爹死都死了，可惜这里离睢阳二三百里，不然我真想去找我爹的尸骨回来。就是让叛军也杀了，也好给我爹爹做个伴儿。”咬了一口馒头，脸上绷起一根青筋。莫之扬拍拍他肩头，好生黯然，不知说什么才好。

却听老红道：“狗剩小子，你不知道，睢阳又给大唐官兵夺回来了！”众难民一齐停下吃，纷纷问道：“真的？”老红道：“千真万确，你们猜怎么着？张巡将军调防之后，跟着哥舒翰元帅。那哥舒翰老糊涂，连打败阵，吓得节节退却。张巡将军早就耐不住了，听到狼子破了睢阳，即带兵杀回，抢回睢阳，已经七八天了。这几日狼子兵攻打睢阳，却给张巡将军打得屁滚尿流。”众难民大喜，孩子们更是欢呼雀跃。狗剩怕消息不实，问道：“老红大叔，你没骗人罢？”老红道：“我骗你小兔崽子么？这些狼子兵这几日尽议论这些事，能假的了么？”狗剩双目熠熠，忽然问道：“你没听他们说南八怎么样？”老红笑道：“当然听到了，南将军有万夫不当之勇，不过，狼子兵说起他来，可都是骂着娘的。”莫之扬猛听到南八的名字，心下激动，问道：“狗剩兄弟，你认得南八将军么？”狗剩“哦”道：“我什么玩艺儿，能有福份认得南八？

我爹说过，南八是天下第一号英雄人物，他叫我长大当南八那样的人，大喝一声，就震死成百上千狼子兵。还有上万的狼子兵没被震死，却吓得屎尿交加。"众难民均凛然。

莫之扬笑道："狗剩兄弟，你爹说谎了，南八是了不起，却也没那么厉害。"狗剩"霍"地站起来，瞪眼道："你才胡说！南八就那么厉害！你又没见过他，别看你杀了几个狼子兵，比起他来，却差得远啦！"老红叱道："狗剩兔崽子，你发什么昏？"一巴掌向他面上打去。

莫之扬伸手抓住老红手掌，压了下去，对狗剩道："我还真不骗你，我不但见过南八，还和他在一块儿吃过酒，打过坏人。"狗剩张大嘴，忽地"啪啪"打了自己两个耳光，央求道："莫大侠，我贱嘴没边儿，你别生我的气，快给我讲讲南八的事儿听听。"莫之扬笑道："你那么想知道他的事？"狗剩急道："我做梦都想，我今年十四了，连我爹我都不佩服，就佩服南八那个家伙！"莫之扬听他这样说，刹那间百感交集："我屡得奇缘，学得一身武艺，本要率万合帮抗击叛军，谁知李璘却按兵不动。帮中弟兄跟随他，早晚要与叛军打仗，我何不早行一步，到睢阳去助南大哥守城？"转头望望安昭，两人心意相通，安昭点点头。莫之扬转向狗剩道："小兄弟，我不但会给你讲他的事，还可以带你去见他的面儿，你信不信啊？"狗剩"啊呀"一声，倒头便拜。其他孩子纷纷嚷道："也带我去！也带我去！"只有路生道："我要陪着奶奶。"莫之扬道："睢阳虽不远，但总有二三百里，你们都还小，我只能带狗剩兄弟去。"其他孩子都给激起向往之心，连连央告。狗剩发了性子，吼道："瞎嚷嚷什么？你们以为是省事儿的么？等我回来，说给你们听！"他是这群孩子的头儿，晃一晃拳头，果然没人再敢吱声，均懊丧地吃馒头。莫之扬看着有趣，与那老红攀谈。

老红道："我三岁时爹妈全死了，是这村的大娘大婶们拉扯大的，莫大侠，我要管这一二十口不要饿死，不然也要跟着你去哩。"莫之扬心有所感，叹道："老红兄，我算什么大侠？你才是真的大侠！"是夜，莫、安二人就宿在这荒岭草棚之中。第二日一早，与众难民辞行，领了狗剩向睢阳而去。老红率众老弱病残直送出五六里，方依依而别。

其时各地村落已不成样子，到处见到残垣断壁，荒院乱茔，至于野狗食人尸首，黄鼠狼野狐出没，寻常之极。那狗剩看得多了，并不在意，倒是莫之扬、安昭忧心忡忡。本来到睢阳二三百里的路程，两人轻功了得，只大半月尽可赶到，但带了狗剩，走到第三日晚，离睢阳城还有三十余里。安禄山、史思明大军早将睢阳四下围住，但见四野之内，处处营火。莫之扬骂道：“睢阳城才多大点地方，叛军这样相逼！”安昭道：“兵家之地，无大无小。睢阳是打开江淮要道的大门，看这情势，他们是一定要拿下这座城池的了。”莫之扬不禁担忧城中的张巡、南霁云等人，道：“那个永王，只知道养精蓄锐，他李家江山，自己不放在心上，倒是别人替他们死守！昭儿，你们都累了，咱们明日进城去罢。”安昭道：“看这样重重包围，狗剩不会武艺，白天决难进城，不如今晚就进。”狗剩兴奋不已，说道：“今天我就能见到南八那家伙啦。”三人远远躲开营火，走了一个多时辰，已见到睢阳城。却见城上一片安静，只在一城门楼角上点了一堆火。城下叛军更多，忙忙碌碌正在连夜修建工事，制造云梯。莫之扬低声道：“咱们寻一处人少的地方，爬进城去。狗剩兄弟，不要弄出什么声响。”狗剩点点头，道：“晓得。”三人蹑手蹑足再走了里许，已到城下，见城垒遍地都是。莫之扬着安昭、狗剩二人小心，当先领路，穿过叛军营地。狗剩年已十四，但所历之险之奇，以今夜为最，眼见叛军营帐中有的透出灯光，有的传出鼾声，不禁又是兴奋，又是紧张。忽然脚下叮当一声，踢到了一件长戈，叛军顿时警觉，喝道：“谁？”十几人循声过来。

莫之扬一扯狗剩，道声：“昭儿，走！”几步掠到城下。叛军见不过三人，围上前来。一个小官喝道：“什么人？”莫之扬骂道：“杀你的人！”脚下一点，剑光闪出，那小官还没看清，胸膛已被刺了个对穿。剩下的十几个值夜叛军呼喝着冲上。莫之扬叫道：“南霁云大哥，小弟莫之扬来了，快放绳下来！”说话之间，又捅翻三名叛军。安昭也出剑杀了两人，那狗剩见了这阵势，不仅不怕，反觉得兴奋难抑，抢起一个死兵的钩镰枪，叫道：“你奶奶的，来呀！”见一兵被安昭踢倒，方欲爬起，上前一枪扎入他后背。这当值的小队一共十二人，不一刻死了六人，剩下的六人大叫：“脱皮狗偷袭了！脱皮狗偷袭了！”叛军各营人声大乱，前沿上的纷纷冲上来。

原来两军对垒，无时不刻不小心谨慎。安禄山派尹子奇亲率大军攻打睢阳，十几日之中已攻城二十九次，次次折损不少兵将，奈何城中张巡、南霁

云等人俱都勇猛非凡且智谋过人，尹子奇连一尺宽的突破口也打不开。相反，张巡几次佯装偷袭，刚开了城门，叫喊几声，待叛军仓皇迎战，却回城去了。如此几回，待叛军疲惫麻痹之时，却来一次真的，弄得气苦难言，只好下令让各营队死守各片，不得命令，不准稍离，确实证明偷袭时，再进行围杀。今夜当值的那队兵士见莫之扬三人厉害，以为是城中偷袭的先锋到了，吓得大呼“脱皮豹偷袭啦！”“脱皮豹”是叛军给张巡起的外号。这一来，叛军立即准备迎战，急忙报中军帐尹子奇处。

且说莫之扬运起剑法，杀死二三十个叛军，忽然心中一激灵，原来左手紧拉着的狗剩不见了，回头一顾，不禁哑然失笑，原来这小子竟持钩镰枪跟着安昭杀敌了。叛军虽众，可莫、安二人武艺高强，一时并奈何不了他们。莫之扬叫道：“狗剩兄弟，紧跟着昭儿姐姐！”狗剩没有听清，抄过几步来，道：“什么？”蓦地里一名叛军挥刀向他劈来，惊恐之下，大骂道：“你个老妈！”“只道今日要死了，却见那名叛军忽然张嘴大叫，软软扑倒。莫之扬从他身上拔出剑来，喝道：“跟紧昭儿姐姐！”忽听城头上有人大声道：“是神勇将军么？”莫之扬早将“神勇将军”一衔忘了，此时听了这人声音，大喜道：“六哥！是我，是我，快放绳下来！”城头上那人正是“快刀小妞”张顺，他喊道：“七弟，等我！”莫之扬笑道：“昭儿，我六哥果然在此，咱们多杀几个，好给城里守军作个见面礼！”忽听咚咚鼓响，城门开处，一队人马杀了出来。当先一人身高八尺，雄伟魁梧，正是南霁云，冲入敌群，驰射无匹，当者无不披靡，“快刀小妞”紧随其后，刀锋翻飞，骁勇无比。叛军纷纷后退，被城中守军冲撞得不成阵势，死伤无数。尹子奇听得急报，急令各营应战，一时杀声震天。莫之扬扯住狗剩，仗剑杀开一条血路，奔到南霁云、“快刀小妞”跟前。南霁云大笑道：“小相公，真有你的，咱们一起杀贼！”张顺挥刀劈翻一人，朝莫之扬一笑，又杀入敌中。叛军乱了片刻，响起号角，整顿阵形，掩杀过来。城墙上张巡瞧得分明，着传令兵鸣金收兵，南霁云指挥军队回进城门，自己断后，吊桥起处，与莫之扬、张顺等人顺利回城。

一待安全返回，张顺、南霁云跳下马来，与莫之扬厮见。南霁云笑道：“适才南某失了礼数，小相公成了神勇将军，见谅见谅。”莫之扬见他数年风雨征程，脸孔愈显得刚毅峥嵘，英雄相惜，不禁握住他手臂，竟找不到话来表敬佩之情。

众人相携去见睢阳守将张巡，张巡早从城楼下来迎上，远远便道：“神勇将军来得好哇！”莫之扬忙上前见礼。张巡敬他是皇上御封的神勇将军，也还礼。待见过安昭，其时安昭御封为“大义公主”之事早已天下尽知，张巡以礼相见，一众人来到将军府。

张巡令火头军置了几样菜，不过是蕃薯、白菜、茄条等等，亲斟了数碗酒，朗声道：“睢阳要塞之地，巡赖荫朝廷威德，收复回来，已经旬余。这十几日来与贼兵日日三五战，此次神勇将军、大义公主到此，又一场恶战。我看贼兵伤亡不下千人，值得庆贺。来，我敬神勇将军、大义公主一杯，一并喝了！”南霁云、张顺等一齐举杯，碗沿相碰，“咣咣”作响。

那狗剩坐在莫之扬左侧，也不吃菜，也不喝酒，只盯着南霁云看。南霁云因问莫之扬。莫之扬笑道：“这位小兄弟叫狗剩，他说天下英雄，惟南八一个家伙。”把与狗剩怎样相遇，怎样来睢阳等事说过。南霁云哈哈大笑，道：“狗剩兄弟，南八让你失望了罢。我哪能大喝一声，就震死成千上百的狼子兵？”狗剩摸摸南霁云的大手，道：“你杀过多少狼子兵？”南霁云持酒微一思索，道：“差不多千儿八百。”狗剩吸了口气，笑道：“我真的见到南八那家伙啦。”惊喜之极。一桌儿给他逗得皆笑。南霁云道：“你回去可要给你那些小伙伴说明白，南八那家伙不是神仙，还得靠刀枪才能杀了狼子兵。”狗剩摇摇头道：“我不回去啦。今晚上我杀了一个狼子兵，我以后就在这里打仗，你们要不要我？”南霁云喜极，道：“好样儿的。你会不会喝酒？”狗剩歉歉道：“不会。”南霁云笑道：“狗剩小兄弟，你知道不知道，今天带你来的这个家伙才厉害。本来我想收你当徒弟，你不会喝酒，就算了。”狗剩一怔，抢上去捧起一碗酒来，一口气喝得点滴不剩，抹抹嘴道：“这还不算？”众人一齐称赞。南霁云话已出口，只好道：“算，算。”狗剩福至心灵，当即给心目中的大英雄下拜，口称师父。张巡笑道：“这一对儿呀，有一说：鲁莽师父新收野蛮徒弟。”众人皆笑，给二人道喜。

莫之扬一路过来之时就见闻城中守军铠甲鲜明，个个精神抖擞，士气极盛。想起以前曾得罪过张巡，此时在席间自然极力称赞。张巡谦谦如君子，推说功劳全赖南霁云、张顺等人建得。莫之扬对张顺道：“六哥，未料咱们狱中七

人，飘零江湖，今日其他几位哥哥不在，若他们知道六哥今日功绩，不知会多高兴。”张顺道：“别人都好说，我最怕班二哥做出什么不好的事来。什么功业，倒不放在心上，只是多杀几个无恶不作的叛军，就没枉费了七弟一番工夫。”二人想起在雾灵镇莫之扬传张顺内功心法的事来，会心而笑。众人喝了会酒，忽听城中将士跟着一个女子唱起歌来，那女子唱一句，将士唱一句，声震云霄——谁者好汉儿郎？看我睢阳兵将。弓马齐整，刀剑鲜亮，众志成城，睢阳固若金汤。

那女子声音清越之极，莫之扬觉得耳熟，问道：“唱歌的是谁？”张巡道：“莫将军，说起来此女子是个奇人，她师从绝世名医药草和尚，而今在军中给伤病兵士诊治，此歌乃她自创，教给兵将，以鼓舞士气。”莫之扬、安昭对望一眼，喜道：“原来是芷娇姐姐！”张巡见状，令亲兵去请。

不一会儿进来一个女子，正是齐芷娇。但见她一身戎装，愈发显得美艳飒爽。齐芷娇上前道：“不知将军找我有什么事？”张巡笑道：“你的故人来了。”伸手向莫、安二人一指。齐芷娇讶然道：“怎么会？”莫、安二人站起来见礼。安昭拉着齐芷娇的手，赞道：“齐姐姐，你这样打扮，活脱脱是个花木兰呢。”问起齐芷娇因何来到军中。齐芷娇道：“义父听说睢阳被叛军攻下，气得吹胡子瞪眼，后来又听说张将军、南将军率军收复睢阳，便要投军做个随军郎中。他年纪那么大了，我怕他万一受不起劳苦，那怎么办？就想起安昭妹妹你的法子，来个女扮男装，我投军，留他与小难儿在那山里相依为命，他们搬到镇龟山后山的一个山洞中了。”莫之扬听了此言，不由心下感慨，问道：“我那徒弟好么？”齐芷娇道：“莫兄弟记挂，我出来时小难儿已呀呀学语，有义父照应，想来必不会有差。”南霁云道：“齐姑娘舍了家中老父、乳儿来军中，睢阳兵将不会忘了齐姑娘。”齐芷娇望一望张巡，低下头去，笑道：“你们才了不起呢。”众人又吃了会酒，夜已过半。张巡道：“神勇将军、大义公主一路劳顿，又与叛军大战过，宜早早休息。”莫之扬道：“在下今后要在张将军麾下讨个差使，这神勇将军的称呼，可再不要提起。”张巡本以为二人既不愿跟随李璘，必也不愿留在睢阳，不过一时兴致，瞧瞧南霁云、张顺等人罢了。此时不由大喜过望，起身道：“两位能留下，真是天助张巡。”躬身施礼，莫之扬忙回礼。

南霁云笑道："禀大义公主，末将借你家夫君做一夜联床倾谈，不知可否？"安昭面红过耳，笑道："岂有不可？"张顺喜道："那我也去罢。"众人辞别，齐芷娇自请安昭与她同宿。

这一夜，南霁云、张顺、莫之扬联床夜话，谈起张巡如何用兵，睢阳守将怎样英勇，叛军如何屡攻屡败，三人意气风发，不知疲倦。后来由军事谈武学，直到窗纸微白，方相继睡去。

莫之扬一觉醒来，已是日出时候，见南霁云、张顺床褥整齐，原来不知何时已经起床了。听得外面喊杀声阵阵，忙穿衣起来，持剑出屋，迎面正逢南霁云、张顺与几名将官回来，问道："怎的了？"南霁云笑道："叛军昨夜死了不少人，今天早晨还要来送死，已经被打退了。"莫之扬憾道："我只知道睡觉！带我去瞧瞧。"南霁云道："今后有的好瞧，现在先吃早饭去罢。"莫之扬不依，南霁云让其他将官先去用饭，与莫之扬、张顺登上城头。

城下一片狼藉，折断的云梯、兵器、石头、死尸布满空地。叛军正往后搬运尸体和损坏的云梯。莫之扬道："打了多久？"张顺道："不到一刻。张将军料想今晨叛军要攻城，定下'乱石砸狗'的办法，叛军禁不住，快快地便撤了。"莫之扬见城墙上四处堆放着石块，道："现在能不能打？"南霁云、张顺大笑道："怎么不能？想什么时候打就什么时候打。咱们比一下准头。"各捡起一块石头，两人发一起喊，掷石出去，顿时有两名叛军被砸翻。城上守军纷纷喝彩。南霁云大叫道："狗子！爷爷们要吃饭了，你们先不要急着送死，吃过饭再来打！"吃过早饭，三人去见张巡，见将军署中张巡与一众将官正在说话。见三人过来，张巡起身道："三位来得正好。"众人重新坐了，张巡道："尹子奇包围睢阳已有十三日，这几天见攻不下来，又调来了三万兵马，咱们睢阳军士现下不过七千人，真可谓军情火急。叛军多还不是最要命的，要命的是城中粮草已所剩无多，难以支持十日。诸位看怎么办？"南霁云道："咱们攻下睢阳的当日，已派傅诚兄弟去向哥舒翰元帅、贺兰进明将军求援，想来这几日就该有消息了。"张巡叹道："我领兵打仗已有二十余年，诚知士气军心于用兵之重要。打仗不怕死，就怕没粮食。"南霁云等一众将领均称是。莫之扬心下感动，暗道："皇上知道张将军、南大哥他们这样忠心耿耿么？"其时，唐明皇的日子也极不好过。原来安禄山兵分两路，一路由叛军大将崔

乾佑带领，直逼潼关。潼关由唐军元帅哥舒翰把守。当时大将郭子仪、李光弼都认为潼关只能死守以待敌疲，不宜出兵，哥舒翰亦持此见解。可唐明皇却令潼关出兵，哥舒翰不敢坚持己见，于天宝十五载七月五日带兵出关，八日即在灵宝（今属河南）与崔乾佑军遭遇。哥舒翰二十万军惨败给崔乾佑两万人，仓皇逃回潼关时，仅剩八千人，崔乾佑随后追到，七月十日，攻下潼关。

彼时从潼关到长安每三十里设一座烽火台，天刚黑便都点上一堆火，叫做平安火。七月九日，京城没有见到平安火，唐明皇开始恐慌起来，经简单准备，于七月十四日逃离长安。七月十五日，唐明皇一行逃到马嵬驿（今陕西西平），随行将士又累又饿，愤怒至极，发生了马嵬驿兵变，杀了杨国忠，将驿站团团包围。明皇无奈，赐杨贵妃自缢。后来诗人白居易在《长恨歌》里写道：“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九重城阙烟尘生，千乘万骑西南行。翠华摇摇行复止，西出都门百余里。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钿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这段描写即为杨贵妃之死的真实写照。可怜唐明皇从此懵懵懂懂，哪里会知道张巡、南霁云他们有无粮食吃？

且说张巡等人正在商议，忽然传信兵报道：“叛军又要攻城了！”张巡正恼火，当即骂道：“来得好！”率南霁云、莫之扬来到城头。叛军已做好攻城准备，一声令下，吆喝着冲上来，百余架云梯一齐扑上城头，向上爬来。张巡下令道：“放擂石！”城上守军扔起石头，顿时石块如蝗，叛军纷纷坠下。却独有一队早有准备，各在头上戴上一只藤条编的笆斗，冒死冲上来。当先一人手执大刀，爬上城头，转眼便砍倒三名守军。南霁云叫道：“张将军，我去送他下去！”莫之扬道：“南大哥，小弟初来乍到，让小弟去！”持剑奔到。这时叛军已有七八人攻上城头，皆为勇猛之士，叛军大受鼓舞，呼喝着爬上来。莫之扬掠到近前，一剑刺死一人，飞腿踢处，又一名叛军跌下城去。那持大刀的见他剽悍，叫道：“受死！”大刀砍到。莫之扬笑道：“是你不是我！”一招“宾至如归”，长剑直没那人心窝，顺势下拉，那人被劈成两片。莫之扬更不稍停，一剑一人，八名攻上城的无一生还。城上守军看得清楚，高声叫喊，一时投石如雨，将余者砸了回去。莫之扬跃上箭垛，仗剑来回奔走，左手“撒豆成兵”打下去不少敌人，有攻上来的就一剑刺死，抽隙掠取飞箭回射，一人竟守住了十几丈的一段城墙。叛军急令鸣金收兵，张巡大声道：“尔等叛

兵听了：此乃大唐神勇将军莫之扬，前来支援本郡。随后十万大军不日将至。尔等如知死活，快快滚去！”叛军自包围睢阳十几日来，这次是头一回有人攻上城墙，全因了那一队士兵头戴笹斗之故。当下，叛军中下令动手编造笹斗，组织冲锋队。张巡、南霁云、莫之扬见了，均觉堪忧，幸而当日叛军未再攻城。当夜休息时，莫之扬对安昭说了今日作战情形，安昭想了一会，觉也不睡了，爬起来秉烛写写画画。莫之扬问道：“干什么？”安昭道：“你睡你的，等好了我叫你。”至三更天时，莫之扬被她叫醒，见桌子上摆了两张草图。有一张画的是长杆钩镰枪，有一张画的是一个带柄铅丝笼。问道：“这是什么？”安昭道：“叛军戴着笹斗攻上城头，昨日不是组织笹斗藤甲兵么？他们以为这样就能防住‘乱石砸狗’的办法。我琢磨了半夜，或许这个办法能挡住进攻。”莫之扬神智一清，仔细看那两张草图，道：“怎么用？”安昭笑道：“笹斗兵攻城，还得靠云梯。我们到时等他们快爬上城头，就用钩镰枪钩住云梯，推开五尺，教他们既上不了城，又跑不掉，然后用长柄铅笼装了火炭、硫磺之类，往云梯上一放，笹斗、藤甲都极易着火，到时会怎样？”莫之扬仔细看了一眼，喜道：“好昭儿！”拿了那张图，揣进怀中。见安昭脸色不好，道：“这半夜可累着你了。”安昭道：“也不知是怎么了，这几天我觉得懒洋洋的，过几日请芷娇姐姐看看。”莫之扬扶她上了床，熄烛歇息。但想着守城的事，再不容易入睡，怕影响安昭，强忍着躺在床上。未料安昭问道：“睡不着么？”莫之扬笑道：“我以为你睡着了呢。”叹道：“这睢阳被层层围住了，粮草运不进来，城中的粮食只够十天半月了，不知怎么办？”安昭道：“这倒着实不好办，不过，法子总会有的，你且睡罢。”在莫之扬颊上轻轻一吻，拥衾睡去。

次日莫之扬带了那两张草图去给张巡看。张巡连连点头，道：“我正为此事发愁，好主意！好主意！”南霁云、张顺等也都叫好。当下，吩咐下去，依图制了八百根长杆钩镰枪和四百个铅笼，又在城墙上架起百具炉子，专等叛军攻城。到第四日下午，一通军鼓，叛军开始冲城。但见无数兵勇头戴笹斗，身披藤甲，一溜铺开百十架云梯，爬了上来。张巡等依计先扔了一通石头，被打下去的叛军不足百之四五。尹子奇亲自督战，见笹斗有奇效，叫道：“大家攻上去，今夜在睢阳犒赏！”眼见叛军即将登上城头，忽然城墙上伸出几百杆钩镰枪，叉住云梯，推了开去。云梯上的冲锋队正自惊愕，忽然又伸出许多火笼，往云梯上一搁，火笼一转，掉出硫磺木炭，云梯登时成了火梯。上端的人下不去，笹斗、藤甲着火，只好纷纷往下跳。不消片刻，百十架云

梯被烧去十之有九，箠斗藤甲兵损伤过千。尹子奇忙令撤兵，大骂道："张巡蛮狗好毒计！好毒计！"另筹攻城之法，不在话下。

且说莫之扬下了城墙，与安昭报讯。安昭道："我已知道了。"眼角笑笑地望着莫之扬。莫之扬不解，笑道："你又有什么花样？"安昭拉住他手臂，在他耳边低声道："莫郎，我……你……你要当父亲了。"莫之扬转不过弯来，道："你说什么？"安昭道："今日我去找芷娇姐姐，她说我是有了、有了喜啦。"莫之扬大喜道："真的？"一把抱住安昭，呼拉拉转了三个圈子。安昭满面绯红，勾着他的脖子，问道："你喜欢么？"莫之扬说道："那自然啦。不知是男是女？"安昭笑道："这个我可不知。"莫之扬摸她肚子，道："什么时候的事？"安昭道："一个多月了。我说这个月那个怎么还不见来，原来是这个事儿。"莫之扬见她满面绯红，说不出的明媚可人，喜不自胜，搂住她亲吻。过了一会儿，安昭透口气来，吃吃笑道："还有一件事儿。"莫之扬问："什么？"安昭道："这几个月里，你可要老实些。芷娇姐姐说，再不能那个了，要保胎。"莫之扬苦笑道："可也好。"忽然想起城中就要断粮的事来，不禁面色忧戚。安昭笑道："怎么？不高兴啦？"莫之扬叹道："不是。我想这孩子来的不是时候。再有几日，城中就要断粮，可怎么办？"安昭知道这个缘故，也叹道："不错。"忽听窗外扑啦啦一声，飞起一大片鸟雀，两人看时，却是一个小兵在场上晒了麦子，鸟雀下来偷食，那小兵拿了一根大杆子，绑着布条子来回赶。安昭道："兵荒马乱的，连鸟都吃不上草虫了，要偷吃粮食。"莫之扬忽然灵机一动，大叫道："有了！有了！"转身跑出去。安昭问道："这是怎的？"莫之扬已经跑远了。

莫之扬一气儿来到将军署，张巡正在起草书文，左手拿了半个烤白薯。见莫之扬进来，忙起身让座。莫之扬道："张将军，在下带来十万斤粮食。"张巡大喜道："在哪里？"莫之扬道："在随后赶到的十万精兵那里。"张巡才知道是玩笑话，泄了口气，叹道："莫将军，今日傅诚将军求援回来了，你猜怎么着？哥舒翰已被叛军活捉了，贺兰进明让我们守两个月，说等他那边战事一完就来支援。这狗东西！两个月以后，睢阳百姓官兵饿死好久了，还用他们支援做甚？我正在写一封信，准备请张顺兄弟率人突围，再找贺兰进明，他不发兵可以，但要送粮食来！"正说着，南霁云进来道："张将军，莫兄弟，叛军又有花样了。"三人一同登上城墙，见尹子奇的兵将正在城下忙碌：有的

抬土，有的钉木架，有的运草包，已垫起两尺余高、三四十丈见方的一层台子来。众人看了一会儿，已知究竟。张巡道："狗贼这是要把台子垒到城墙一般高，到时才好冲进来呢。"南霁云道："这法子虽笨，却不易对付。"张巡捻须点头，眉头深锁，问莫之扬道："莫将军不是说笑之人，方才说的那粮食一节，必有用意罢？"莫之扬笑道："军中无戏言，只是不知这法子管用不管用。"当下说道："这几日我见城中鸟雀成群，何不令城中官兵百姓设法捕捉，以充军粮？"张巡、南霁云等俱是一怔，沉吟不语。莫之扬道："我说过，这法子不知管用不管用的。"张巡扭头四顾，忽然哈哈大笑，他异人神威，笑声传出去，震得城中鸟雀一群群飞起。张巡手指雀群，道："一定管用！一定管用！我看不止十万斤粮食！"就在城墙上下令，从今日起，一律停食粮食，专以粮食为饵，捕食鸟雀。军令层层传下去，城中军民张网设箩，捕起鸟来。一时城中四处嚷闹，这也休提。

张巡等人在城头巡视，冷眼看叛军修筑工事。张巡道："神勇将军来了不几日，就立了两件大功，巡着实感激。"莫之扬笑道："前日那火烧云梯的法子是安昭出的，只这不长进的捉雀儿等等才是在下想到的。"张巡道："大义公主还有这等才智？"莫之扬道："还不止此。"也不谦虚，将安昭如何破解三圣岛取水之法、如何破解江湖四宝谜底等事简略说过。张巡内心称奇，口中称赞。南霁云叹道："大义公主只论离弃安贼、大义灭亲一节，已足令人钦佩。纵是须眉丈夫，又能几人如此？"众人皆叹。莫之扬也不客套，心道："昭儿确受得起这些赞誉之辞。"忽然"嗖"的一声，一枝利箭正奔张巡面颊。莫之扬手快，已一把抄住。"嗖嗖嗖"三声，又是三枝箭飞到。莫之扬再去抓时，只抓到一枝，张巡、南霁云分别抓去一枝。南霁云虎目睨视，道："在那里了！"见叛军中一人正躲在一架席棚下持弓往这里瞄准。南霁云冷笑道："你这箭法也算是好的，可惜遇上南八大爷！"身形一侧，已取弓在手，"嗖"的一箭，射将出去，真可谓"弓如满月，箭似流星"。那射冷箭的万万想不到南霁云取弓发箭这么快，忙闪身躲避，却为时已晚，一箭正透咽喉，翻倒下去。城上守军已有不少人将张巡簇拥保护起来，这时一齐叫好。张巡笑道："你们去罢，有南将军、神勇将军在此，狗贼岂能伤得了我？"南霁云道："便是我们不在，狗子要伤你，只怕也不容易。"对莫之扬笑道："莫兄弟，咱们两人下去乱他一乱可好？"莫之扬笑道："凭南大哥吩咐。"南霁云叫道："拿绳来，放在离地三丈处就行了。莫兄弟，你成不成？"莫之扬扬了豪气，道："今日

和剑神一道，敢说不成？”南霁云大笑，道：“我哪敢叫剑神？前两日莫兄弟的剑法令南某开了眼，今日再请一观！”张巡嘱二人小心，道：“伤了两位贤弟一点皮毛，巡也担当不起。”二人道：“晓得，伤不了的。”见绳放好，两人点一点头，掠下城去。张巡命击鼓助威。

叛军见二人忽如天神降临，扔了簸箕、铁铲等物，纷纷去拾兵器。二人一俟落地，各持剑冲进。南霁云使的是一柄玄铁剑，剑长五尺，剑宽六寸，长剑到处，不是肢断腰折，便是身首异处。莫之扬的潇湘剑法走的却是轻灵一路，但见他足下不停，一径向前冲去，往往已掠过敌人两三丈，被刺中的人才跌倒下去。叛军阵脚大乱，急命堵截，二人杀得性起，长啸相应，一黑一白两道剑光联起来，如滚滚乌云中条条闪电，煞是好看。城上守军四十面军鼓震天地，叛军大声呼喝，两个人真如大军作战一般。莫之扬、南霁云且战且进，见阵营中有一个大帐，知有将官在此，一齐叫道：“劈了它！”叛军死命抵挡，密密匝匝围上来，但听声音乱成一片，不知多少敌血飞溅在二人身上。

张巡虎目蕴泪，迭声道：“此二子哪是人间之物！”怕二人受伤，命鸣金。二人听得军令，道：“回去罢！”呼喝着杀回。奔至城下，叛军追上来。二人大喝一声，数百名追到近前的叛军竟吓得一齐后退。两人大笑，各各掠起拉住绳返回城中。

张巡等人均围上前来，又惊又喜，见二人身上均是鲜血，查看可曾伤着。二人均道并无半点伤。守军皆觉得扬眉吐气，情难自禁，将两人抬起来，跑回营房。两人被众人抬着兀自说笑，安昭听得外面声响，也已出来，见此情景，不禁心想：“我本想在此住些日子，就与莫郎隐居深山老林去，可是莫郎几时像今日这样欢喜过？这话我再不能说起。但愿吉人天相，唐军快来救援，解了睢阳之围。”摸摸小腹，但觉又酸又甜，给莫之扬找了套干净衣服，等他回来换上。

莫之扬一边换衣，一边道：“昭儿，南大哥剑法确实了得。”安昭笑道：“你也不差。”莫之扬道：“比起他恐怕还不行。”说了几句，安昭道：“莫郎，只你们两个武功好，可也挡不住大军进攻。我刚才在城墙上看见叛军修筑的

工事，有些可怕。”莫之扬点头道：“正是呢。好昭儿，你倒教我一个法子，怎么破解得了？”安昭道：“我没法子。”莫之扬环住她的腰，笑道：“昭儿，我都快当父亲了，还不知道你的脾性？你总是先有了主意，才说某事某事让人担忧。”安昭吸了口气，道：“莫郎，你说咱们杀来杀去，都是人命，是不是有损阴德？”莫之扬知她素来信佛，当下正色道：“昭儿，打仗为的什么？那李璘说了一句正路的话，‘是为了不打仗’。可他有私心，却没做到。如今张将军、南大哥他们死守睢阳，为的就是保住这道江淮屏障，说得好听是为了皇帝老儿，实在是为了百姓。一个叛军能杀害好几个百姓，我杀十个叛军就能保住几十个百姓的性命。是不是这个道理？”安昭叹了口气，道：“道理没错，可也不是这么简单。”想起刚才的话题来，道：“我这里有一个办法，能防得了叛军垫台子的招数。”当下对莫之扬说了。莫之扬击掌赞道：“果然好计策。昭儿，这计策你自己去给张将军说，他们还不知道大义公主的厉害，正好让他们见识见识。”安昭摇头道：“我不去说。莫郎，我只是要与你在一起，什么打仗啦、立功啦、谁对谁错啦，自从长安出来之后，就全不当回事了。我只想活一天就让咱们在一起，我就要让你高高兴兴，不堵你男儿胸怀。”莫之扬听她说得郑重，心有所感，握着她的手，摇了两摇。

忽有张巡的侍卫来请道：“今夜张将军设全禽宴，请神勇将军并大义公主赴席。”安昭知推辞了不好，与莫之扬同去。席上各种飞禽，无非烧烤炸烹煮。张巡开了几坛烈酒，众将吃得酣畅淋漓，自不消说。当夜，张巡按莫之扬的计策差人率人冲出城去，将台子点起火来，可怜叛军七八日的辛苦，都化作灰烬。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叛军见守军狡计百出，下令只围不攻。

一晃月余，城中粮食所剩无几，张巡下令全部集中起来，只用于捕食鸟雀。然而时日不久，鸟雀也少了，城中军民开始有人饿死。开了一个头，饿死者便接踵而至，不计其数。张巡乃几次派人出去求援，却哪有半个援兵？

如此死撑苦熬，又有三个月过去，城中饿毙者已逾五千人，余者不是形容枯槁，便是病卧不起。张巡急病攻心，也病倒在床。其时城中哪有药材？齐芷娇只有想方设法为张巡等人治病。

这情形真叫做度日如年，莫之扬眼见安昭已经显身子了，忧心如焚。这

一日再捕不上鸟雀，正没招数，却听墙角鼠洞中吱吱乱叫。提了一桶水来，竟灌出九只肥肥的老鼠。莫之扬喜极，剥了皮，去了头爪内脏，好好地炖了，连汤带肉总共一大碗，端到安昭眼前，笑道："昭儿，我也不瞒你，这是老鼠汤，你吃不吃？"安昭端了汤，已吃了一口，听这话，"哇"的全吐出来。莫之扬脸色灰白，拉了她的手道："昭儿，援军总是不到，再守不下去了。咱们走吧？"安昭摇头道："现在敌军已围了多少层了，我们恐出不去的。"莫之扬叹了口气，心想："昭儿有了身孕，加上饿得没一点力气，哪能冲得出去？"出去找张巡等商议。

到了将军署，南霁云等人也都在，正破口大骂叛军狠毒，唐军见死不救。见莫之扬来，张巡扶病起身，说道："巡受命于朝廷，誓与睢阳共存亡。南八，神勇将军、大义公主来睢阳四个多月，献计献策，立了不少功劳。若非他们二人，睢阳恐怕守不到现在。今夜你多带些好手，破出突围，送他们二人出去罢！"南霁云虎目蕴泪，躬身道："属下领命。"莫之扬本有此意，但见如此，话怎能出得了口，朗声道："张将军说哪里话来？在下只消一口气在，决不舍了各位哥哥们自去！"南霁云落泪道："好兄弟，我南八没有白结识你！"纳头便拜。慌得莫之扬跪下去。张巡道："是老天没让张某虚度，才结识你们两位。"也在一边跪下了。房中张顺、许远等将领一齐拜倒，不知谁先起了个头，哭出声来。南霁云道："男子汉大丈夫，只求战死疆场，哭个什么？"先站起来，众人站着，相携去城头观察敌情。其时已是夕阳西下，晚霞满天，但见城下敌营密密匝匝，遍布四野，竟望不到尽头。正是炊灶时分，四下里炊烟袅袅，大锅中煮的肉香气四溢，直飘过来。张巡、南霁云、莫之扬等禁不住喉头滚动，见守城将士俱趴在箭垛上直勾勾地望着敌人炊灶，吸溜鼻子、干咽唾沫，其情其景，令人鼻酸。莫之扬暗道："昭儿身子重了，我却连一碗肉汤也弄不来！"南霁云骂道："狗王八蛋的倒自在！"转头对莫之扬道："咱们率一队人马冲出去，抢他几锅肉回来如何？"莫之扬喜道："正该如此！"张巡道："可千万小心，莫让狗子们乘机冲进来。"南霁云、莫之扬点了五十名勇士，在城门洞中集结了，吩咐了几句，打开城门，一声呼喝，冲将出去。敌军见了，纷纷扔了饭碗，操戈迎战。可怜唐军早饿得头昏眼花，见了牛肉直扑过去，叛军杀来，不一会儿五十人剩了不足十人。叛军乘机掩杀过来，要夺城门。南霁云见情势紧急，急令快撤。莫之扬一脚踢翻一口铁锅，拣了几块肉胡乱用衣裳包了，杀回城门时，但听"咣"的一声，南霁云等已从里面关了城门。莫之扬转回身来，

势若疯虎，挥剑乱杀。叛军早认得他，此时见他一人被关在城外，都想杀了他立功，是以并不后退。莫之扬纵声长啸，剑光闪处，不知多少人伤在剑下，自己也中了不少刀枪。正紧急处，城门忽又打开，南霁云手持巨弓，发了四束排箭，射翻十余名叛军，拉了莫之扬闪进城门。叛军冲上来，撞击大门，南霁云、莫之扬等死命顶住，好容易关上了，再拿巨木顶住。

这一场作战损失了四十四名兵勇，只有莫之扬抢回来六大块牛肉。众将士心下沉重，却无人抢食。莫之扬有“混元天衣功”护体，看身上只有几处划破了皮，并不碍事，遂拿了牛肉给张巡。张巡道：“弟妹有身孕，给她吃罢。”莫之扬不禁流下泪来，拿了其中一块，道：“只这一块，她也就够了。剩下的张将军吃罢。”张巡道：“大家都两三日没吃到东西了，我怎么能吃？”让张顺、许远等将领吃。众人谁都不吃。张巡骂道：“你们都混蛋不成？让吃就吃，有什么罗嗦！”一语未了，头晕眼花，摔倒在地。

南霁云道：“如此下去怎么能行？”扶张巡去歇息，并说再去求援。张巡道：“只有再求援了。”南霁云下楼点了三十名勇士，将那五块牛肉拿了出来，下令道：“咱们谁都不要让，吃了这些肉，就拼死冲出去，求大军来援。睢阳城兄弟爷们，男女老少一日饿死五六十人，眼下剩了不足三千人，能否守住，全看咱们了。”莫之扬给安昭送肉返回，也要去。南霁云道：“莫兄弟，张将军重病在身，你我都会去，他怎么撑得住？你和张顺兄弟务必要死守睢阳，等我带大军回来！”莫之扬不再多言。南霁云吩咐牵马，不一会儿有人回道：“只剩了一匹了，预备明日杀了吃的。”南霁云喝道：“牵来！”牵了来时，却是一匹白马，虽然滋养得不周，却神俊异常。南霁云翻身上马，命人抬了两兜箭来，背在身上，喝道：“下城门！”一声令下，率那三十名勇士冲杀出去。

莫之扬等在城头观看，但见南霁云一马当先，左右驰射，所向无不披靡。那三十名勇士紧紧跟随，一路竟杀了出去。莫之扬叹道：“南大哥英雄无双，在十万大军中杀进杀出，真似无人之境！”“快刀小妞”张顺苦笑道：“可恨朝廷指挥不力，只不知这次能否带援军回来！”他本长得白净俊俏，当日在范阳大狱时众人称他快刀小妞，这时却也满面灰尘，形容憔悴，无复当年英俊小生模样了。莫之扬叹道：“六哥，不知班二哥等人在何处？”张顺笑道：“谁知道？我以前有些厌烦他，说话时常不敬，以后见了，定要赔个东道，请

他喝酒吃肉，再请他唱十八摸！"兄弟二人大笑，因说到"喝酒吃肉"，又觉得肚子咕咕作响。

且说南霁云等人一路杀出重围，只损失了两名勇士，倒抢了二十余匹战马。南霁云持马鞭指着敌营，纵声长笑，道："看南某过两日率大军将尔等杀个干净！"率众涉川越山，在临淮（今江苏泗洪东南）找到贺兰进明大军。

原来那贺兰进明是个奸滑之人，眼见安禄山拥兵造反，逼得大唐天子从长安逃离，他是熟读史书的，以为到了曹孟德挟天子以令诸侯、三国鼎立、群雄争天下的时候，存了主意，只等待观望。虽无趁乱争雄之心，但有举棋不定之想。令军中但守住一隅，屯田征粮，招兵买马。由是别处虽战事激烈，他这一处却歌舞升平，日子好过。这一日长昼无事，正率了军中一班高级将领吃酒猜令，观赏歌舞。忽然亲兵来报："睢阳副将南霁云求见！"

第三十五回 英雄血鲜红垂青史 女杰身悲壮孕后人词曰：虎日狼年，凭谁问团圆？满目萧条，断壁残垣，冢荒不忍看。明说过的，厮守千年，何又执手无言 千遍呼，万遍唤，芳魂应在九重天，未回转。千古事业付流水，留得遗恨空悲叹。

且说贺兰进明听得亲兵禀报南霁云求见，他已有酒意，笑道："快请进来。"见进来一个身材高大、筋骨峥嵘的黝黑大汉，腰悬一柄大剑，战袍破破烂烂，满面乱须直如钢刺，上前拜道："末将南霁云拜见大将军！"贺兰进明素闻南霁云勇猛无敌，今见果然生得与常人迥异，由不得心中一惊，忙起身请坐，笑道："南将军可好？大名久闻，今日才得一见，相见恨晚。不知来此何事？"南霁云虎目含泪，热声说道："睢阳军民苦守城池，已历四个多月，眼下箭尽粮绝，每日饿死逾百人。张将军忧心如焚，特遣末将求大将军发兵救援！"贺兰进明早知此事，心道："不是素闻张巡聪明过人，没有想不出办法么？怎么又来求我发兵？"但见南霁云奇人奇貌，起了惜才之心，只拿眼看着他不语。南霁云见状，忙又跪倒，沉声道："睢阳安危，旦夕之间，全凭大将军一言定决！"贺兰进明笑道："有话慢慢说么。来，南将军，先喝杯酒。"亲斟了一杯酒，放在自己身侧，手下人早拾掇出一个空位来。南霁云起身道："睢阳百姓都在忍饥挨饿，末将站着吃一杯罢！"接了酒来，一口喝干，道："大将军

几时发兵？"贺兰进明眉头皱起来，嚼着牙花子，啧啧叹了一口气，慢慢说道："本营人马，皆是有戍守之职的，实在难以抽派。这么着罢，南将军先住几日，容我想一想。"南霁云流下眼泪来，道："大将军不知睢阳之危，真真火已烧到眉毛上，请即刻发兵！"贺兰进明叹道："这可难了。南将军，不如你留在我这里，便是睢阳被攻破，还可图日后收复。"南霁云再也忍不住，朗声道："贺兰进明，我敬你是大将军，手下兵多将广，能解了睢阳危局，才低三下四相求，你不要欺我姓南的！"贺兰进明愕然，众将纷纷劝解，邀南霁云入座吃酒。南霁云哭道："睢阳军民连老鼠都寻来吃光了，再下去只有吃人了，我南八堂堂男儿，岂能吃下你们的酒去！贺大将军，我问你一句：究竟发兵不发？"贺兰进明有些羞恼，冷冷道："南将军不知本座的难处，只以为要发兵便能发，这个哪里好办？"南霁云抹去眼泪，"呛啷"一声，大剑已出鞘。贺兰进明帐下各将大惊，纷纷起座，嚷道："干什么？！干什么？！"将南霁云团团围住，南霁云冷笑一声，道："你们虽见死不救，却毕竟是心在大唐一边，如若不然，纵然你们人多，南某就怕了你们不成？"大剑一挥，剃下自己左手小指，森然道："贺大将军，南八如若空手回睢阳，不出几日，必身首异处，且先将此断指寄放在大将军处，以作凭证！"手一挥，那截小指落在桌上。帐内众人尽皆变色。南霁云道："贺大将军忍看末将及睢阳三千百姓身首异处么？"贺兰进明座下其他将领对南霁云又敬又畏，有的起了恻隐之心，凝神看贺兰进明。贺兰进明冷哼一声，扭过头去。

南霁云彻底冷了心，哭道："睢阳完了。"转身大踏步出帐，翻身上马便走。跟随他来的二十八名勇士见状，已知求兵不成，全掉下泪来，只跟着走。南霁云来到辕门处，回首一望，见贺兰进明一众将领站在房门外，当真是越看越气，忍不住弯弓搭箭，贺兰进明等人大惊，全凝神防备。南霁云悲声道："我不射你们，我射那屋顶上的石檐，你们瞧瞧南某人的箭法！""嗖"的一箭，疾如流星，正中石檐，箭头竟射了进去。南霁云高叫："或许南某不死，则必杀你贺兰进明。若违此誓，有如此箭！"手中又持了一箭，抛向空中，跟着再一箭射出，正中前箭羽杆，头一枝折为两半，落下地来。南霁云长啸一声，抛落一串英雄泪，策马去了。

贺兰进明等回过神来，羞恼气愤回帐，再没了吃酒的兴致。按下不表。

且说睢阳城中张巡、莫之扬、张顺、许远、安昭、齐芷娇等人率城中三千军民苦守城池，至南霁云去后第二天夜里，莫之扬、张顺带了几个武艺高强的军士潜下城去，到叛军营中放了几把火，烧毁二十几座营帐。又放冷箭射死了七八十名叛军。苦于无东西可吃，柴草俱尽，真是一时一刻都在水火之中。

这一日莫之扬巡城，忽闻到肉香飘逸，循着找去。五名兵勇正围着一口铁锅吃东西，见他到来，纷纷起身要逃。莫之扬喝了一声，那五人不敢逃，一齐跪下了。莫之扬往锅里一看，又气又苦：原来锅里白生生地煮着一条人臂、一截人腿，禁不住骂道：“你们这些……”一股酸气涌进鼻管，再骂不下去，折身去看张巡。张巡病已略好，正在喝水，非常之际，早没了男女之防，齐芷娇便坐在一旁给他补战袍。莫之扬心头沉重，将兵勇吃人肉一事说了。张巡愣了半天，下了楼来，跟着莫之扬来到那五人面前。

那五人知犯了大错，跪着原不曾走动。这时一人叩头道：“小的该死，实在饿疯了，就拣了饿死的兄弟尸身煮来吃了。他们四人只不过跟着吃，肉是我煮的，拿死人骨头作柴火也是我的主意，只罚我一个人好了！”余下四人也尽叩头。张巡面似木头，弯腰看锅里的人肉，看了一会，拣出一块来，咬了一口，慢慢嚼着。

那时正是晌午，骄阳似火，可大家全觉得凉浸浸的，不知什么时候，城中军民围了过来，一会儿功夫就围得密不透风，千百双眼睛都望着张巡。张巡慢慢咀嚼，好半日才咽下去，喃喃道：“睢阳不能丢！睢阳不能丢！”泪花涌了出来。莫之扬、张顺、齐芷娇等人全低下头去。

张巡反抬起头来，目光在众军民脸上缓缓扫过，笑道：“都说人肉是酸的，可谁也没尝过，今天我来告诉大家，这人肉不是酸的，好吃着呢。”人群中开始有抽抽噎噎的，不知谁带了个头，“哇”地哭出声来，顿时哭成一片。张巡吸口气，大声道：“大家不用哭！谁没个死？咱们吃了自己兄弟的尸体，咱们兄弟就没白死了。大家都吃罢！只是有一样：剩下一个人，也要把睢阳守住！南将军不日就会带援军来了。”分开人群，走出去了。

众人皆哭着，一边忙了起来。这城中尸体多的是，不过个把时辰，就煮了百余锅人肉，三千活着的人竟全都开始吃人肉了。有的肠胃浅，一边吃，一边吐。

这样过了四五日，一日傍晚，忽听有人报道："援军来啦！"张巡、莫之扬、许远等人大喜，登上城头，只见西南角上黄尘大起，敌营人声熙攘，已经接战。张巡大笑："天不亡唐！天不亡我！兄弟们，开城门，杀出城去，迎接援军！"张巡见来了援军，精神大振，率军冲杀出城。莫之扬一路当先，与张顺一剑一刀，杀开一条血路。睢阳军民大呼："援军来了！接援军去！"直向着那黄尘起处飚进。两军未战已久，睢阳守军大都抱了必死之心，此时绝处逢生，来了援军，当真士气高涨，虽区区三千人，却似一股喷泉一般压不住，叛军竟被冲开去，不一会儿，竟冲杀到黄尘起处。彼时天色已黑了，影影绰绰看不大清，张巡因此只高呼："南八！南八！"乱中南霁云奔来，呼道："张将军、莫兄弟、张顺兄弟！"张巡道："来了多少人马？"南霁云已多处受伤，苦笑道："哪来的人马？那杂碎贺兰进明死不发兵，我们在马尾上绑了树枝，故弄玄虚，让叛军惊忧，不然怕回不到睢阳城了！"张巡双目瞪圆，大叫一声，骂道："狗杂种！狗杂种！非得看大唐江山到了贼人之手，这才甘心！"发令军队抢回城去。众人一路再杀回来，仓皇跑进城中，清点人数损失了两千余人，连城中百姓只剩下不足六百了。

叛军见唐军援兵未到，派人来喊话，劝张巡交城投降。张巡破口大骂，随后一众人回到将军府，南霁云详细说了求援的情形。张巡忍不住大骂，良久才住了声，吩咐兵勇给南霁云等人上饭。南霁云见城中果然已吃人肉了，他真男儿实好汉，反不惊讶，端了便吃。张巡精神委顿，道："散了罢，都好好歇息。"莫之扬见南霁云伤得不轻，帮齐芷娇一起为他包扎。

过了三更，莫之扬才回到自己房中，见安昭坐着发愣，旁边桌上碗人肉一点没动。莫之扬坐到她身边，默然不语，良久道："昭儿，你有了孩子，再不吃，就撑不住了。"安昭强笑道："莫郎，我实在吃不下。"莫之扬见她形容憔悴，眼眶深陷了下去，更衬得两只眼睛如水似漆，一副笑容倍是艰辛，令人五内俱焚，不自禁拍腿长叹道："昭儿啊昭儿，我真不该带你到这里！"安昭笑一笑，歪进他怀中，幽幽道："都是一样，到了哪里不是一样？"莫之

扬道："可这里居然连吃的都没……没了！"安昭道："和你在一起，没有吃的也是一样。"莫之扬问道："一样？"安昭倦倦笑道："一样。"莫之扬忍不住掉下泪来，哽声道："你为什么不骂我！什么一样，会饿死的！你再不吃，恐怕连两天都活不过了！"安昭摸着他的手，半晌不语。隔了好久，笑道："这几天身子懒得很，却是饿得睡不着。"莫之扬眼泪更多，抱起安昭，轻声问："你怎么不哭？"安昭嘴角动了一动，方要说话，却不禁一股悲凉之气涌入鼻管，一头扎进他怀中，嘤嘤哭起来。

这一夜两人都睡不着，熄了灯，哭了一会，觉得哭透了气，都不哭了。两人尽拣些好听的话说，竟是无比缱绻缠绵。末了安昭道："依我看，这城是再也守不住了。古今掠城夺池、两军对垒、守攻征战，没有比睢阳大战更惊天泣鬼神的。可惜不知咱们能不能活着，如果能逃得过这一劫，我一定将此事编写成书，教天下人都知道。"莫之扬点头称是，又道："昭儿，你精神不好，快睡罢。"安昭道："真是不容易睡着。"忽然脑中闪过一念，笑道："莫郎，你施'摄魂大法'催我睡觉罢。"莫之扬知"摄魂大法"对人无益，但想了一想，也无计可施，只好依言而行。安昭已有几夜未得入眠，这一次睡得极香甜。第二日精神倒见好了一些，洗了把脸，扶着莫之扬来到城墙楼梯口。所遇到的军民个个黄皮焦面，形同鬼魅。

莫之扬问一个小个子兵士："今早上怎么不开饭了？"那军士哭道："死人全吃光了，昨夜死在城外的两千多人的尸身拿不回来！"莫之扬苦笑说："你是为他们死了哭，还是为他们的尸身不在城内吃不成哭？"那小个子兵士蹲下身子去，哭道："都为！"莫之扬摇摇头，携安昭登上城墙，只见旭日初升，红彤彤地似是离人极近，不禁叹道："昭儿，咱们为了你肚子里的孩子，也得想法子活下去！"忽觉右臂一沉，安昭晕倒过去。莫之扬大惊，连唤几声，安昭口中唔唔几声，说不出话来。莫之扬抱起她来，掠回房中，灌了两口水，运起"两仪心经"，将一股内力输进她气海穴。安昭悠悠醒转，莫之扬又喜又悲，服侍她歇息。

刚缓过一口气来，忽听外头哭声大作，奔出来一看，见哭声在城头，忙上去。却见副将许远巍然屹立于城头，身上中了至少七十余箭，插得跟个刺猬一般，已经死去，却依然骈指瞪眼，似是还在大骂城下叛军。张巡、南霁云、张顺

等人也上来，一见之下，尽皆震痛，问起端的。一名百夫长哭道："许将军今日登城对叛军喊话，被狗叛军放箭射中，他一动不动，仍是大骂，直到死还是站着的。"张巡、南霁云、莫之扬等都跪下了。张巡拜道："许兄弟与我多年手足，如今先我走一步。睢阳已守不了几天了，请许兄弟稍候，等咱们一同化作厉鬼，再找狗叛军索命。"许远的尸首"嘍"的一声，仰天躺倒。张巡下令："煮了吃罢。"城中所剩余的军民总共不到六百人了，均哭成一团。

城下叛军大声喊话："你们快弃城投降罢！"抬了云梯，作攻城准备。张巡目光呆滞，看了半晌，回头见许远的尸首还没有抬走，不由暴躁起来，喝道："快去煮了吃了才有力气打仗！狗贼们又要攻城了！"众军民都哭着不肯动，张巡因又大喝："你们全成了聋子了么？快去煮了吃！"但仍无人动弹。张巡愈加恼怒，牙齿咬得格格作响。

忽见齐芷娇走出人群，高声道："不能吃许将军的尸身！"张巡诧异道："你说什么？"齐芷娇流下泪来，嘴角却带着笑容，转过脸来，缓缓将军民看了一遍，道："许将军与张将军都是大唐的英杰人物，许将军死了，可他死不倒尸，咱们能吃他的尸身么？不能！"莫之扬点点头，咽了口唾沫，一瞥眼见安昭也出来了，摇摇晃晃走过来，忙上前扶住。却听齐芷娇接着道："我是一个平凡女子，能与张将军、许将军、南将军、莫兄弟及各位兄弟姐妹、父老乡亲在睢阳坚守了四五个月，这一辈子就没有枉活了。"擦擦眼泪，居然拿出把木梳来，将已失去光泽的头发梳好，挽起来。她本就生得艳丽不可方物，此时竟将众人震住，没有一个说话。齐芷娇挽好头发，笑道："不知能有几时相聚？咱们再唱一支歌罢。"咳嗽一声，唱了起来："谁者好汉儿郎？看我睢阳兵将。弓兵齐整，刀剑鲜亮，众志成城，睢阳固若金汤。"城中军民一边哭一边跟着唱。安昭道："莫郎，芷娇姐姐是一位奇女子。"莫之扬心下沉重，点了点头。

忽见齐芷娇手腕一翻，亮出一把匕首，插入自己心窝，众人大惊，一齐围上去。安昭扑过去将她扶住，呼道："芷娇姐姐！芷娇姐姐！"莫之扬唤道："冯大嫂！"齐芷娇嘴角带笑，低声道："莫兄弟，你答应我一件事。"莫之扬哽声道："我知道是什么事，你放心罢。"齐芷娇点点头，转眼望望安昭，又道："保住孩子性命。"安昭泪如雨下。

齐芷娇微笑如常，只是说话已接不上了，断断续续道：“我可以见践诺去了。”忽然猛吸一口气，大声道：“张将军，下令吃了我罢！”头一歪，就此死去。

张巡也呆住，不知该不该下令煮了齐芷娇，忽听叛军杀声大起，攻上城来。他不知从哪来的一股力气，大喝一声：“狗贼，去死！”拔剑冲到城头。城中活人俱皆有如疯狂，全不顾性命拼杀。攻上来的竟没有一个得活。余者见他们还如此威猛，纷纷逃回。城中人全站在城墙上，一个个蓬头垢面、骨瘦如柴、衣衫褴褛，却又威风凛凛。

安禄山听得睢阳久攻不下，已亲来督战。此时听前线报攻城又一次失利，暴怒无计，骂道：“真是一群笨蛋，我去看看！”旁边将领劝说城里有人惯放冷箭，安禄山只是不依，众将无法，只得簇拥着来到城下，大骂道：“死蛮子张巡并合城人听了：你们已到了绝路，只有弃城投降，否则我攻上城去，把你们全都大卸八块，扔到河里喂王八，让你们永世不得超生。”张巡对左右大笑道：“哈哈，我们几百人守着一座死城，他十几万大军让我们弄得焦头烂额，岂不可笑！”却见安禄山旁边一人对着城头指指点点，一边在安禄山耳边说了些话。安禄山分开众人，骑马向前走了几步，大声道：“昭儿！昭儿！你可在城上么？”安昭自见安禄山出来就心如刀绞，此时众人的目光都停在她身上，那一道道目光竟似是有分量的，将她压得连气都喘不上来。莫之扬又疼又怜，恨恨道：“你还知道有昭儿吗？”安禄山眼神不大好，但听声音已知是谁，低下头想了一会，道：“原来是莫公子。叫昭儿和我说话。”莫之扬扶住安昭，道：“昭儿，跟他说几句吧。”安昭抬起头来，冷冷道：“你要说什么？”安禄山一向最爱安昭，现下安庆宗已死，安庆绪日日跟他两个心，越来越念及安昭的好处，父女天性，不由落下泪来，道：“好昭儿，好昭儿，你还好吗？”安昭苦笑一声，叹道：“哪能好的了？你撤了包围，我自然会好。”安禄山拉下脸来，道：“你连一声爹爹也不肯叫么？”安昭见他头发已花白，双目不济，全仗着身边将领指着说话，不自禁胸膈一酸，哭道：“女儿说的话，你从不放在心上，连妈妈也让你害死了。我心里的爹爹是个好人，不过他早已死了，我哪里还有爹爹啦？”张巡、南霁云屹立于城头，听了安昭的话，不禁均感钦佩。张巡忍不住赞道：“大义公主说的一点没错，这贼人狼子野心，忘恩负

义，只配给天下人耻笑！”安禄山骂道：“我们父女说话，你闭嘴！”张巡冷笑一声，给南霁云使个眼色，悄声道：“射他！”南霁云身形一晃，已持弓上箭，“嗖”的一声，劲箭离弦。却在同时，安昭“啊”的一声晕厥过去。

安禄山身后跳出一人，举剑直迎，羽箭正中剑锋，“哧”的一声劈为两片，飞落出去。莫之扬见那人乃是从不平道人，连声叹息。暗道：“此人一身修为，却如同逐臭飞蝇，可叹，可叹。”安禄山惊出一身冷汗，恼羞成怒，喝道：“放箭！放箭！”顿时箭蝗如雨，城头上军民不及躲避，三四百人中箭。张巡左眼也中了一箭。南霁云大惊，抢上去救护，蓦地背后一凉，也被一箭射中。

安昭醒转过来，眼见这几个月来同甘共苦的众军民纷纷倒下，再也忍不住高呼道：“停下！停下！”她身弱气促，声音原本不大，安禄山却偏偏听到了，令箭手停了，哈哈大笑道：“怎样？张巡小狗，说与你听了，我大军早已打开了江淮通道，你这座睢阳本是死城一座，今取下睢阳，不过好教天下人知道，我安禄山从无不克之地而已！”张巡握住左眼上的箭杆，猛地一拽，连眼珠子一起拉了出来。他痛得几欲死去，却不吭声，问道：“南八，南八，你怎样了？”南霁云反手拔下箭来，血流如注。莫之扬忙上去点了他后背上几处穴道，遏止流血之势。南霁云对张巡笑道：“这人箭法不准，如若稍向上一寸，就射中后心。”张巡大笑，对城下叫道：“睢阳被破，是援兵不到的结果，并非我张巡、南八、神勇将军、大义公主无能。”安禄山半晌不语，蓦地哈哈大笑，道：“好好，我佩服你，可是姓李的运数已尽，你们扭转不了日月山河。”吩咐再准备攻城。

南霁云叹道：“张将军，已到时候了，弃城罢。”张巡以拳擂额，“砰砰”十数下，对城下道：“好罢好罢。我没力气再打了，但求你进城之后，饶过城中这百余名百姓的性命。”安禄山笑道：“成者为王，败者为寇。这城中个个沾了我军将士之血，别指望活。”张巡满面鲜血，扭头对莫之扬道：“巡早知与虎谋皮，徒取其辱。”昏倒过去。莫之扬摇头无语，上前施救。安昭往前走了两步，手扶城墙，高声道：“你怎么嗜杀成性？连这最后百人不肯放过么？”安禄山气道：“你总之不认我这个爹爹了，我放过他们又怎样？”安昭泪如雨下，道：“你放过他们，我认你便是。”安禄山沉吟良久，抬头道：“好，我答应你。开了城门罢。”南霁云拉住莫之扬，悄声道：“那安禄山怎么说都

是你岳丈，你不便杀他，等到了城下，我假意老老实实，乘他不备，哇！"做个手势。莫之扬点点头。南霁云笑道："好兄弟，好兄弟！"拔出大剑，扔到城下，叫道："我不打了，你们来收城罢！"安禄山一声令下，三百名敢死队登上城墙，开了城门。张巡等都不再抵抗，叛军将大旗插上城头，将唐军旗帜拔下来烧了，把张巡、南霁云、莫之扬、张顺及其余将士等一百二十余人绑了，带到大军之前。惟恐南霁云、莫之扬等人威猛，全给他们上了枷板，又绑以牛筋。

安禄山已下了马，坐在车上，手中仍拿着马鞭子，向安昭一指，道："带她过来。"安昭向莫之扬望了一眼，道："莫郎，我求他饶你。"莫之扬心下沉重，什么也没说。安昭一步一步比一步艰难，走到安禄山身前，慢慢拜了下去，道："不孝女儿儿拜见父亲大人。"安禄山冷冷道："叫爹爹就成，什么父亲大人？爹爹害眼，到近前来我瞧瞧。"安昭站起来走过去，安禄山拉住她手腕，看了一会，道："好女儿，好女儿，你跟爹爹唱反调，却还是唱不过你爹爹。来，坐到我身边来。"安昭只得上了车。

安禄山传令："带张巡、南霁云、莫之扬过来！"三人被带到车前。安禄山大笑道："我女儿像我，什么事都不忠不孝，给我找了个好女婿！"安昭素知安禄山笑得越厉害杀心就越狠，当下哀求道："爹爹，你不要杀他。"安禄山嘿嘿笑道："不杀，不杀，我喜欢他还怕来不及呢。"安昭心下惶恐，欲从她父亲脸上寻出一点答案来，却见安禄山两只眼睛白多黑少，不由得失望了，一阵晕眩，几欲跌倒。

安禄山将张巡、南霁云二人狠狠盯了半日，忽然哈哈大笑，指着张巡道："阁下也真是一个奇才，我大军有百条攻城计策，你就有千条应付之计，小小睢阳城，不足两万人，竟致我大军围困近五个月，这才攻下。张巡，睢阳的两万人都死在你手中了，你知错了么？"张巡心道："你哪知自己众叛亲离，我的千条应付之计大多是你女儿的主意？"冷笑一声，昂首道："张某无愧于天地，你乱臣贼子，无颜问张某是对是错。"安禄山越发笑得响亮，一边道："古今蛮横之人，无有你这样的，没有粮食吃，就吃人？我起先不信，方才到城中亲眼见了，才知你是这么一个十恶不赦之徒。"张巡冷冷不语。安禄山笑道："李唐无能，江山该姓安了，我前锋军队报来消息：洛阳已经攻陷。寡人过两

日就到洛阳平定天下去了，你死守睢阳，不就是所谓的‘忠’吗？可李隆基那个老头子早逃了，不日寡人就将取下他的人头！”张巡呆了呆，目中血泪混流，骂道：“贼子！贼子！我死后变作厉鬼也要索你性命！”安禄山大怒，他平时胖得站不起来，这时候却一蹦老高，喝道：“鞑狗，去死！”一脚踢在张巡腰眼上，张巡疼得一时骂不出来。安禄山自忖有失“君王风范”，坐回椅中，看着南霁云，笑道：“寡人听说你是天下第一剑术，果然生得不凡。鸟择良木而栖，仕择明主而事，你小子投降罢。”南霁云沉吟不语。莫之扬知他的心思，咳嗽一声。南霁云望他一眼，点了点头。张巡先前昏迷，不知道他们两人商议好的计策，这时道：“南八！男子汉大丈夫，不过一死。死则死矣，岂能屈服！”南霁云背上箭伤鲜血直冒，已知自己恐无刺杀之机了，听得张巡这番话，不由得豪气兴发，笑道：“我本来打算假降，杀了这贼子。张将军深知南八，既然叫我死，南八岂能求活！教天下人耻笑？”转过头来，对安禄山道：“杀罢，我若皱一下眉头，就不是南八。”尹子奇与张巡、南霁云五个多月对垒，由恨到敬，见二人就要赴难，竟难以忍受，插言道：“陛下，张巡、南霁云为大义之士，杀了他们，恐激起唐军誓死抵抗之心。不如放了，让天下人感念陛下慈仁之德，以求靖清四海……”尹子奇话还未完，安禄山已笑道：“我又不学孔子孟子，要什么慈仁之德？”尹子奇吓得低下头去，答道：“是。”打个手势，刀斧手将张巡、南霁云并睢阳其他将领姚闾、张顺、雷万春等人拉到一边，独留下莫之扬。莫之扬又痛又怒，大声道：“安狗贼，你不是答应过昭儿放过城中军民么？怎么言而无信？”安禄山大怒，大骂道：“小狗子，我本想饶你一命，但又改变念头了！拉走！”莫之扬身怀绝世武功，戴了枷锁，但也抵不住十几人拖拉。安昭惊急攻心，扑上前来，却被刀斧手硬架住，大呼道：“莫郎！莫郎！”莫之扬心如刀绞，却无计可施，一边身不由己被拖着走，一边回头望着安昭，目眦欲裂。

安禄山气极败坏，道：“我就是言而无信，出尔反尔，你们能怎么样？来人哪，先杀尽睢阳军民，再杀张巡等蛮狗。杀！”一声令下，刀斧手纷纷挥刀，可怜城中仅剩的一百二十余军民，眨眼间身首异处，倒在血泊之中。

南霁云对莫之扬道：“莫兄弟，可惜咱俩以往忙着杀贼，没有机会比试剑法，等到了阴曹地府，咱俩要好好切磋武艺。”莫之扬见他笑说如常，又钦佩又悲痛。正要答话，却听安昭大呼道：“莫郎，我先走一步！”莫之扬看时，

安昭已从袖底翻出一柄匕首，插进胸腹。便在此时，身后刀斧手举刀向南霁云、张巡、莫之扬砍落。莫之扬不知从哪里来了一股力气，猛然一闪，双足飞出，将砍自己的刀斧手踢倒，情急之下，"两仪心经"激发到巅峰，"劈劈啪啪"，身上绑的牛筋寸寸挣断，大喝一声，将枷板劈成两片，顺手掷出，向安昭奔去。

叛军守卫见他这般威猛，纷纷抢上。莫之扬有"混元天衣功"护体，直视刀枪剑戟如无物，挥掌劈翻数人，已奔到安昭身前，一把抱起，呼道："昭儿！昭儿！"安昭双目勉强睁开一线，却已说不出话来。莫之扬回头一瞥，张巡、南霁云、张顺等已全倒在血泊之中，不由大叫："我跟你这狗贼拼了！"抱起安昭向安禄山扑去。安禄山吓得从车上滚落，"砰"的一声，车厢被莫之扬一掌击碎。众守卫拼死上前护卫。莫之扬抱着安昭，知道再杀不了安禄山，长啸一声，向外掠去。

他心智混乱，只知拼命也要出去，抢过一杆长枪，见人就挑，安禄山大军十几万人，竟拦他不住。不知过了多久，他前面再没了叛军，丢掉长枪，大呼道："昭儿，醒醒！昭儿，醒醒！"可安昭哪有回应？莫之扬急得放声大哭，心想："天下能救她的，大概只有百草和尚了。"当下辨了方向，一路向镇龟山奔去。

他手按安昭背心，护住她心脉，一边不停疾奔。足两天两夜，已跑得精疲力尽，方行至镇龟山。他记得齐芷娇曾说过百草和尚搬到后山，拼尽力气翻过山峰，却见后山林木杂生，哪见半片屋棚？大叫道："百草大师！百草大师！"连呼数声，声动群山。却是除了回声，再无动静。他只觉得头晕眼花，安昭的生命也好似正一点点逝去，再也支撑不住，仰天躺下，心中一个念头道："昭儿，昭儿，这回我们一起死了，再没什么能将我们分开了！"大喝一声，失去知觉。

不知过了多久，迷迷糊糊中一丝感觉点亮脑海。他记起许多事来，却又一时分辨不清，不由急得大呼："昭儿！昭儿！"却怎么也发不出声音来，猛地惊醒，却是躺在一张板床上。旁边一个孩子两三岁，长得精瘦，凸凸的脑门下闪着两只大眼睛，正盯着莫之扬，见他醒来，一张小脸上立即充满笑容，对旁边一个白须白发的老者道："爷爷，师……师……动……动……"那老者

转过头来，却不是百草和尚又是哪个？

莫之扬喜极，奋力要起来，却觉得浑身疼痛，竟未能坐起。百草和尚瞪眼道："你昨天来时已经半死了，身上经络无一不虚弱之极，好好休息罢！"莫之扬问道："昭儿呢？"百草和尚道："还没死！"莫之扬心中一块石头落地，不觉全身软了，连说话也没了气力，勉强笑道："多谢大师，原来昭儿又活了过来。"百草和尚叹道："可也说不上活着。"莫之扬惊道："那究竟怎的？"百草和尚指着板棚角上的一道布幔，道："安姑娘在那里休息，究竟怎么了，待会你自己看罢。"莫之扬愈发急了，调运几下呼吸，坐了起来，但觉头昏目眩，两耳轰鸣。那小孩一直站在旁边看他，这时上来将床下的鞋子找出来，摆在他脚下。莫之扬忽然明白过来，呼道："小难儿！"冯难归笑一笑，往后退了两步。莫之扬想起齐芷娇的惨死，如今这孩子既没见过爹，也再见不到妈了，不禁鼻子一酸，上前抱起他，哽声道："小难儿！"落下泪来。那冯难归经常见百草和尚落泪，养成了个陪泪的习惯，看莫之扬哭了，自己也跟着哭，抱住莫之扬的脖颈。莫之扬肝肠寸断，轻抚冯难归后背，一时泪湿衣襟。

百草和尚貌似糊涂，其实心中是最明白不过的，见此情景，已知齐芷娇再也回不来了，不由老泪纵横，问道："你见到芷娇了？"莫之扬放下冯难归，叹道："见到了。"将睢阳情形简略说过。百草和尚哆哆嗦嗦道："好孩子，傻孩子；好孩子，傻孩子！"忽然暴躁起来，"咣"的一下，将破桌上的一个青边大碗摔得粉碎。冯难归听不大懂，但脸上神情却极郑重，问道："妈妈……哪……哪……"这段时间正是学着说话的年龄，百草和尚哪里善教？他小小的心里面满是"妈妈为什么不来看我"的念头，却偏生问不出来，急得小脸都涨红了。莫之扬心下难忍，拖着身子，去布幔后看安昭。

安昭静静地躺着，神情极为平静，她心口上的匕首已经起出来了，睡得正香。莫之扬唤道："昭儿！昭儿！"安昭一动不动。莫之扬刚放下的心不由又提起来，抓住她手，唤道："昭儿，昭儿！"安昭还是半点反应皆无。百草和尚掀开布幔，说道："你不用叫了，就是在她耳边放个爆竹，她也听不到。"莫之扬魂飞天外，怔怔道："你是说她……她已经死了？"百草和尚道："可也没死。只是她有了身孕，缺了滋养，气血已尽，加上悲痛过度，以致神智皆乱，经络阻断，虽是气息未绝，却听不见、看不见，不能动、不能言，

与树木花草无异了。”他每说一句，莫之扬就觉得心脏被猛击一下，听到最后，再也支持不住，呼了一声：“昭儿！”又晕倒在地。百草和尚叹了一口气，骂道：“活受罪，活受罪！该死的没死，不该死的偏偏死了！”

四个月后，镇龟山后山坳小小板棚之中，升起袅袅炊烟。百草和尚、莫之扬、冯难归三人正围着小饭桌准备开饭。锅中煮的是斑鸠汤，火里还烤着两只野鸡。自从莫之扬来后，百草和尚、冯难归的饮食大为改善，这时虽也肉香四溢，却不似刚开始时那般馋不可耐了。百草和尚捏着一本药谱，念念有词。冯难归已会摆放碗箸，问道：“师父，难儿能不能干？”莫之扬笑一笑，牵出两道深深的唇角纹。这四个月来，他简直已瘦成另外一个人了。

稍顷，等锅中肉汤煮好，莫之扬熄了火，给百草和尚、冯难归盛了，将两只烧野鸡去了杂，剥开放在盘中。又盛了一碗汤，仔细吹得不烫了，端出板棚一角的布幔后，那里躺着依然不会动、形同“树木花草”的安昭。不过，她的小腹已高高隆起了。她虽然不会动，她腹中的生命却依然在混沌中茁壮成长，再有一个多月，她将成为母亲。

莫之扬将汤放在旁边的小桌上，半坐在床上，脱了鞋子，伸一条腿垫在安昭颈下，从褥角上的一个小盘中拿出一根竹管，极小心地撬开安昭牙关，插入她喉中，轻声道：“昭儿，今天晚上我们吃的是斑鸠汤，不烫了，你吃罢。”拿汤匙慢慢地灌下去，一顿饭直喂了小半个时辰。饭后，莫之扬拿手给安昭擦嘴时，忽然见她眼角上挂着亮晶晶的泪珠，慢慢流下来。莫之扬觉得心跳都要停下了，好一会儿才叫道：“百草大师，百草大师，你看哪，她会流泪了！”百草和尚闻言过来，仔细瞧了一会，道：“这针炙二十四穴加上这两天来的药，多少有些用了。安姑娘啊安姑娘，我老不死换了七副药方了，你可说什么都也要好起来，别让我老不死丢人现眼！”对着安昭打拱作揖，念叨了一会，又去酝酿药方了。独小难儿陪人落泪成癖，一边给安昭抹泪，一边给自己抹泪。

第二日下午，百草和尚叫莫之扬到了跟前，正色道：“我也不怕告诉你：安姑娘即将临盆，如若临盆前醒不过来，就别指望能过了这一关。”莫之扬叹息不语。百草和尚又道：“以前先师薛白衣曾有一副神方，名叫‘醒魂汤’，治的就是这个病。可惜这方子竟然不见了，老不死这几个月苦思冥想，终于

想起那方子的配制之法来。"莫之扬一下弹了起来，喜道："当真？"百草和尚叹道："方子是想起来了，可惜还不如想不起来。"莫之扬道："那是为何？"百草和尚不答，将一张树皮纸递过。莫之扬看时，却是"醒魂汤"的配制之法，竟是一百二十余味药，"犀角"、"千年首乌"、"茯苓"、"雪莲"、"熊胆"、"鹿胎心"、"长白山百年老参"等等名贵药材均在其中。莫之扬一路看下去，不由得呆了，戚然道："这些药物从哪才能找到？"百草和尚一生以无病不治自诩，这会儿碰上了一大难题，骂道："啊吓，这样的方子，除了皇帝，谁还能治得起？"莫之扬失魂落魄，拿着那个方子呆呆不语，直到天色黑透，百草和尚已搂着冯难归睡了，他还呆呆坐在安昭床前。一会儿摸摸安昭的脸庞，一会儿又抓了她的手捂在自己脸庞上，心中叹道："老天！老天！你为何这样待我？"与安昭在一起的快乐时光一幕幕回忆起来，哪里睡得着？喃喃说道："昭儿，你这病要是治不了，我就陪你一起死了罢了。"他不知安昭是否能听到这句话，摸摸她脸颊，冷浸浸湿乎乎的，分明是哭了。一股大悲凉弥漫于莫之扬的胸臆，便在这痛绝之中，他忽然觉得心念一闪："除了皇帝，谁还能治得起？"他认得皇帝，还认得杨贵妃、太子，以及永王李璘。甚至，他与李璘还是金兰之交。

他抓起安昭的手，捂在自己胸口沉声道："昭儿，我明日便走，我要去为你找药治病！有百草大师照顾你，你要挺住，等我取药回来！"他感到一种希望，虽然那样遥远，却分明那样强烈。

第二日一早，莫之扬辞别百草和尚，出了镇龟山。五月未下山，这番出来才知道天下发生了大变化。原来唐明皇率太子逃离长安后，李亨未跟随，而是招集兵马抗击叛军。公元七五六年八月，李亨在灵武城称帝，即为唐肃宗。逃到川蜀的李隆基不知详情，仍未退位，以皇帝身份颁发诏书。此时大唐二帝并存，称为历史奇观之一。米脂、绥德一带竟又为唐军夺回。莫之扬下山之后，打听到李璘行踪，原来李璘在庐山起兵，沿江东下，到了当涂（今属安徽）屯田守防。莫之扬得了消息，再不稍停，路上除了吃饭，尽是赶路，五天五夜赶了三千四百余里，到了当涂。

怎样经过盘卡、如何进得王府，皆不细说。单说莫之扬见到李璘，李璘惊讶之极，道："贤弟，你不辞而别，后来愚兄才知你到了睢阳，听说睢阳紧

急，本拟发兵出救，可太子居然下起圣旨来，让我赶赴灵武听命。及到听说睢阳遭陷，愚兄以为再也见不到贤弟了！”抬袖拭泪。莫之扬不提缘何离庐山而去，只将睢阳城失陷经过略说一遍。李璘听得又惊又叹，扼腕道：“合城二三万人，只有贤弟一人得归，可见真有神明，垂听了愚兄祈祷！”莫之扬不再多说，拿了那张药方向李璘求药。李璘听安昭得了此等重病，心下甚感惋惜，当即差人去请太医来，为莫之扬准备药物。那太医看了药方，连连称奇，道：“禀永王，永王一路行军，刚刚安扎当涂，臣等需将药物检点，方能配此药方。”莫之扬问道：“需几日？”那太医沉吟道：“有些药不一定就有，还需寻找，总得十日，才能配齐。”莫之扬算算日期，给李璘拜谢。李璘连道：“贤弟何需行此大礼？”当夜李璘设宴，莫之扬与何大广、鞠开、秦谢等人相见，勉慰他们好生建功立业。众人问莫之扬今后行动之计，莫之扬答曰等安昭病好再定。众人念及他的本事及遭遇，均恻然。独梅雪儿此时已是永王妃，第二日见了一面，略说了些话，便再未见到。

十日如煎似熬，好容易等到，那太医却道还需两日。莫之扬极为着急，却无计可施。这日傍晚，忽听乐声大作，莫之扬一打听，方知原来唐明皇到了。李璘既不命他接驾，他便正好独自闷在房中，一晚上听得外面吹吹打打，好不热闹，他却觉得十分凄凉。

第二日，他正想去问那太医是否将药配好，忽然李璘到来，屏退众人，径给莫之扬作揖。莫之扬忙还礼，说道：“永王何苦折煞我？”李璘道：“贤弟，愚兄有事相求，万望贤弟答应。”莫之扬心里格登一下：“他若是留我在军中，我可万万不能答允。”却听李璘道：“愚兄这些话原不敢说与外人，贤弟自又别论了。”说出一番话来。

原来唐明皇在马嵬驿赐死杨贵妃，从此精神恍惚，无复当年英明，天天睹物生情，见景触心，以思贵妃、哭贵妃度日。太子李亨背着他在灵武称帝，他竟也无动于衷。李璘志向远大，当此之际，派人去见唐明皇，说道自己已在当涂扎稳脚跟，川蜀偏远险阻，不是皇帝久居之所，请皇帝来当涂坐镇，号令天下，重整江山。唐明皇经不住一班人劝说，来到当涂。李璘大喜，未料昨日一见之下，才知父皇已非当年圣君，真真成了一个除了念叨杨贵妃便再也不知什么的老朽之物了。唐明皇带了数名道士，昨夜不顾一路劳顿，命

道士设坛招杨贵妃魂魄与之相见。道士法术不灵，他见不上杨贵妃魂魄，竟哭了半夜。李璘无计可施，忽想起莫之扬在三圣洞中曾学得摄魂大法，即行险计，要莫之扬去为唐明皇施法，教他能见杨贵妃。

李璘心中之计自然不能全说出，其实他还想只要哄得唐明皇高兴，让唐明皇下一道诏书颁布天下，逼李亨退出皇位。

且说莫之扬听了李璘的话，知不能推让，说道：“只有一件不敢隐瞒，摄魂大法施与人身，极有祸患，皇上年老之人，恐经受不起。”李璘垂泪道：“贤弟焉知愚兄一片苦心，若不能使父皇高兴，则皇上生不如死，愚兄为人之子、为人之臣，岂能忍顾！”莫之扬叹道：“如此，小弟尽力为之罢。”李璘怕唐明皇认得莫之扬，当即着人为他打扮成一个道士模样，道：“贤弟，他若问起你姓名，你切不可真说。你就说你叫……对了，你既渡他与魂魄相见，便如舟船，你就说叫王舟罢。”莫之扬答应了，被领着去见唐明皇。却见房中搭了一座五色帐篷，唐明皇端坐帐篷中的一张大床上，神情委顿，再无当年观赏舞马时的英华之气。莫之扬进去拜见了，唐明皇竟不及问他姓名，只急切问道：“你会还魂之术，能让杨妃与朕相见么？”莫之扬依着李璘教的话，答道：“臣修炼道法，深知还魂之术。只是娘娘的芳魂能否与陛下相见，还得看娘娘本意了。”然后叫人关了帐篷的锦帘门，命众人出去，施起“摄魂大法”中的“声摄”之法，说道：“陛下心困神乏，恭请松驰四肢百骸，待臣施展法术，迎杨娘娘三魂七魄与陛下相聚。”唐明皇但觉浑身困倦，响起一阵若有若无的丝竹之声，似见杨贵妃正从五色云中袅娜走来，不自禁说道：“请大仙施法，只要能让我见到娘娘，朕什么都答应。”莫之扬见他已入彀，当下与之问答，将唐明皇引入虚幻世界。

唐明皇朦胧中见杨贵妃在五色帐内降下云来，激动得眼泪都落下来了，抢上去一把握住杨贵妃双手，哽声道：“玉环，玉环，你好狠心，怎么才来看我？”那杨玉环国色天香，似比以前更为动人，这时妙目含波，嗔道：“陛下还说环儿么？当初马嵬驿一副白绫，赐死断魂树下，从此人冥两界，再难相叙。陛下思念臣妾，焉知臣妾更思念陛下。今日若非王舟真人施展大法术，我还是见不了面啊！”嚶嚶哭起来。唐明皇觉得心都碎了，忙给她拭泪，一边好言劝道：“马嵬之变，事出意外，我实在无可奈何！我本欲同你一起去，可

是我一死不打紧，天下失了君主，安贼必然更加逞凶。环儿，自你离我去后，我哪一日不如同死了一般？”杨玉环收住泪水，破泣为笑，搂住唐明皇，细说相思之苦。两人缠绵缱绻，直如从前。

莫之扬坐在帐外，听得唐明皇念念有词，一会儿“玉环”，一会儿“想死我了”，内心大震，暗道：“他贵为天子，在‘情’这一字上，却与常人无异。什么是情？什么是情？竟能教人到了这一步田地？”不自禁呆呆出神。

却忽听唐明皇颤声道：“玉环！玉环！你不要走！”莫之扬醒回神来，凝神调运内力，说道：“念玄宗皇上与杨氏贵妃恩情难割，王舟真人请奏天神，允杨氏贵妃再留两个更次！”换了一个声音沉吟道，“嗯，准了！”唐明皇大喜，语无伦次道：“这下好了，玉环，你听到了么？”接着又进入他的玄虚世界，听杨玉环说道：“我自从离开尘世，被封为仙子，道号‘太真’。玉帝赐以百萝庭、渺霞殿，遣女童十四名，侍应皆备，无复缺者。独独心中有结，难以释怀。今夕一见，不知何时能再？”明皇肠断心碎，轻嘘慢抚，自又一番缠绵。

莫之扬见唐明皇又沉入梦中，悄悄站起身来。却听身后脚步轻微，原来是李璘进来了。莫之扬上前悄声道：“永王殿下，我该去了。请你命太医给我拿药来。”李璘还要挽留，莫之扬叹道：“昭儿性命便在旦夕之间，我焉能再留？”李璘道：“那你对陛下讲，太子心怀不轨，巧夺皇位，提醒他宜早下决断，废黜太子！”莫之扬摇头道：“摄魂大法不是这般乱用的，我已违背了自己良心，哪能还做大逆不道之事？”李璘听他如此说话，不由变了脸色，扭头不语。莫之扬道：“我现下只要猛然叫醒皇上，他必神智昏散。”李璘踌躇半晌，转出门外，命人叫太医取了药来。那太医道：“本来我的药不全，多亏皇上昨日来了，我找了皇上的太医，才凑齐了这副药。公子福莫大焉！”莫之扬一一清点，背在身上，暗道：“我学了摄魂大法，才换来这些救命之药。是耶？非耶？”对李璘道：“两更次之后，皇上自会醒来。”出了门去，头也不回，奔出当涂境界。

他心急如焚，不知奔了多久，天色已微微发亮，算来安昭临产已不足十日了，他想：“这副药究竟能不能管用？我现下回去，用药还来得及来不及？”眼见东方露出一丝晨曦，不知怎的，觉得胸臆间一股浊气再也压抑不住，蓦

地一声长啸，划破了沉寂。天际似是更亮了一些。那浅透明的天空与黑厚的大地相接的地平线上，只见莫之扬的身影如同骏马，不停地向前奔去。

后来人叹曰：灯下阅旧篇，古时人物尽眼前。方喜前唐兴隆年，转眼《虞美人》便凋残。赵氏宋朝起八衰，渐慰我心抚愁怨；忽然西北起狼烟，一时繁华都残卷。武穆《满江红》，昏君心难染。明教发新篇，奈何不久远，胡兵入关，评词乱怪陈圆圆。清朝有大治，黎民有福，幸逢康乾，可惜锁国闭关，仍未挡得，八国联军，火烧圆明园。寄望太平军，未胜先骄，扼腕长叹洪秀全。

似见前辈祖先，奔走流离，腹饥身寒。猛醒道：江山无姓，何以家传？百姓有道，只求平安。掩卷长思，意深无言。

全书完)

按：当年唐明皇自在马嵬驿赐死杨贵妃，确实魂牵梦绕，相思成疾，生不如死。有方士王舟言道能招鬼魂与人相见，施法术，使得唐明皇见到了杨贵妃，并一夜缠绵。明皇赏其茯苓、老参、黄金等宝物。其究竟如何，不得而知。然而王舟是不是莫之扬的化名，这只是在小说之中才有的问题，当仅供揣摩意思而不必考究真伪矣。

千金一笑

韩戟

这是一个多么奇怪的强盗呀，他要偷走的不是金银，也不是珠宝，他要偷走那心中的疾病，令美人儿苍白的脸颊上重现欢笑。

一 盗帖

桌子上放着一张帖子。帖子是打开的，可见上面绘着一只右手，这只右手食指伸出，其余四指紧握，食指指向五个字——芙蓉锦鸡图；手的下面还有一行小字——此画五更前必将被取走。

帖子上的画虽然不是名家大师所绘，但寥寥数笔，却惟妙惟肖，尤其是那伸出的手指，突兀凌厉，大有破纸欲出之势。

桌子上还有两件东西：一件是一只狭长的檀木匣子，匣子外表雕刻精美，所装的也必然是名贵之物；另一件是把带鞘大刀，柄长刀阔，刀的重量显然不轻，能使用这把刀的应该是一位不平凡的人物。

此时这把刀的主人就坐在桌子旁。那是一名约有五十来岁的老者，一脸花白胡子，眼神如鹰，顾盼之间流露出凛然不可侵犯的威势。虽是坐在那里，身材仍显得高大魁梧。他的右手放在桌子上，左手玩弄着两只铁球，铁球相碰发出悦耳的“叮咚”之音。那是有名的保定铁球，为乾石桥铁匠铺所制。

铁球由于内体中空，安装音板和钢簧，因此在运转时所发声音一高一低，一个清脆，一个雄浑，甚是优美动听。

坐在老者右侧的是一位皮肤白皙，身着锦衣的中年人。他的神情看上去显得焦躁不安，一双眼睛时而望向窗外，时而瞅向檀木匣子；时而看看威猛的老者，时而又看看正在来回踱步的青衣人。青衣人约有二十七八岁，细眉毛、小眼睛，面目平凡，身材瘦削，他正来回走动，似乎在想着心事。

他们三人所在之处是一间装潢豪华的客厅。那是保定城内最有钱的富豪——“魏氏钱庄”的大老板魏拥城的府宅客厅。魏拥城就是那神情不安的中年人。

今天一早魏拥城便接到桌子上的那张贴子，当他打开看时，立刻惊讶不已，因为他认得这帖子便是江湖上有名的“盗帖”，而这独一无二的盗帖自然是江南“一指神偷”赵达飞送来的。

赵达飞何许人也？他只不过是一个小偷而已。但他却不是一般的小偷，据说他从来不偷金银钱财一类的俗物，他若出手，必然是那些价值不菲的名贵珍宝。他偷珍宝还有一个与众不同的习惯，即在行窃的当天白日会派人送给下手对象一张帖子，帖子上肯定会画有一只伸出食指的右手，所指之物或书写的内容便是他要盗取的珍宝，并在下面写明他盗宝的时间期限。他的这种盗宝方式简直不是在偷，而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去“拿”。但是任那些家藏奇珍的达官贵人、富商巨贾们，如何地将珍宝隐藏转移，如何地请来江湖高手前来保护，赵达飞都能如期地将珍宝“拿”走。他的偷技简直神乎其神，让所有人都惊叹不已。于是江湖人便送了他“神偷”的称号，他行窃前下的帖子也被称为“盗帖”。现在这张盗帖居然送到保定府首富魏拥城的手里，赵达飞这次看上的是魏拥城珍藏的名画《芙蓉锦鸡图》。这幅《芙蓉锦鸡图》为北宋皇帝徽宗赵佶的真迹。宋徽宗赵佶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昏庸皇帝，但他同时又是一个杰出的艺术家，他能书善画，其作品都达到了非常高的艺术水平。赵佶所绘的花鸟画，其风格精工富丽而又情趣盎然，这幅《芙蓉锦鸡图》是他著名的花鸟画作品之一。魏拥城素来喜欢收藏古玩字画，《芙蓉锦鸡图》被他视为最珍贵的藏品，为此他当年几番周折，花了大笔钱财才买到手中。而

今居然有人要偷他的心爱之物，并且这人竟是无所不能的赵达飞——魏拥城对赵达飞早有所闻，知道此人偷技高超，说得到做得到——这叫魏拥城如何不慌乱着急。

魏拥城考虑再三，觉得还是找人护画比较妥当，但来人必须是高手，特别是那些对付盗贼独有一手的武林名士。他首先请来保定府衙门的捕头吴定百。吴定百素有“冀中第一名捕”之称，他曾破获多起震动江湖的大案要案，缉捕的大盗恶寇不计其数，在冀中地带更是威名显赫。如今虽是年过半百，但手中一把三十六斤重的大刀仍使得虎虎有威，罕逢对手。

魏拥城的友人听说了此事，为他介绍来赵达飞的死对头——江南奇士俞智先。据说此人与赵达飞有着不共戴天的仇恨，他半年前便跟上了赵达飞，欲和其决一死斗，但赵达飞总是神龙见首不见尾，他始终未能如愿。这一次赵达飞到保定作案，他早已跟踪而至，主动前来魏府相助，正要借此机会报了昔日之仇。此人虽然相貌平凡，但武功却深不可测。

魏拥城还想去请人，却被吴定百劝止。吴定百说：一个区区赵达飞，何必如此兴师动众，有他吴定百在此，再加上一个俞智先，赵达飞今晚休想碰到《芙蓉锦鸡图》上的一粒浮尘，再找更多的人来，只有人多为患，于事无济。

但是魏拥城还是不放心，他在院中布置了各种机关暗算，并将他的贴身保镖、护院打手三十余人，分别安排在屋外防守。这些人或藏匿，或游弋，一旦发现敌情，便立刻全面出击。魏拥城、吴定百和俞智先则呆在门窗皆关的厅中，守着桌上的名画，严阵以待。赵达飞若想冲过外面的防守，在三人的眼皮底下偷走画匣，只怕是难上加难。

现在已是子时，九月的深夜透着阵阵凉意。魏拥城将衣领拉得更紧。寂静的夜里，只听到威猛老人手中的铁球发出单调而清脆的声音。

“赵达飞此时会在干什么？”魏拥城被这沉闷的氛围压得有些透不过气，他首先开口打破静寂。威猛老人吴定百没有说话，青衣人俞智先仍旧若有所思地踱着步子。“他会不会去了昌武镖局？”魏拥城又说了一句。“昌武镖局

高手众多，赵达飞要偷走朱总镖头的断虹剑，真是痴心妄想！”吴定百微抬虎目冷笑道。

昌武镖局是保定府最大的镖局。总镖头朱昌武今早也接到了一张盗帖，帖中画着手指指向一柄剑，下面写着“此剑今夜五更前必将取走”的字样。那柄剑自然指的是朱昌武的心爱利器——断虹剑。

断虹剑传说是上古神兵，锋利无比，是难得的宝物。朱昌武喜欢这柄剑，倒不是他喜欢收藏古物，而是因为他最擅长的武功便是剑术——一个剑术行家对宝剑利器当然是爱不释手。

朱昌武接到这张盗帖时，先是一怔，接着哈哈大笑。他从十六岁起便进入镖局做趟子手，经历过无数次战仗，出生入死，不知杀了多少凶贼悍匪。他不但闯出了威名，还建立了自己的镖局。如今镖局日益兴旺，他的一手幻云剑法也越练越精，在当今武林中算得上一流的好手。以他这样见过大世面的显赫人物，自然不会把一个赵达飞放在眼里。何况朱昌武生性豁达，手面宽、朋友广，镖局中收留着不少从各地慕名而来的武林中人，昌武镖局可谓是藏龙卧虎之地。赵达飞公然要来盗朱昌武的断虹剑，无疑是虎口拔牙，胆大妄为之举。朱昌武觉得这事甚是可笑。

可是朱昌武回头又一想，觉得这事透着蹊跷：他与赵达飞往日无怨，近日无仇，他甚至连赵达飞长得什么样都不知道，赵达飞为何从江南千里迢迢来到保定盗他的剑？难道是这个盗贼在江南玩腻了，想来冀中闯闯？要扬名立万自然要找一个名气大、影响面广的人物下手，朱昌武属于这种人物，于是便成为赵达飞选定下手的目标？还是因为他当真是看好了自己的剑，就是为剑而来？朱昌武弄不明白。

这盗帖会不会是假的？会不会有人故弄玄虚想吓唬他？朱昌武也有这样的怀疑。送帖子的人只是个寻常乞丐，这样的乞丐随处可见，只要给他们钱，他们就会为你办事。朱昌武询问过那乞丐是谁让他送的帖子，那乞丐说是一个相貌英俊的年青人，朱昌武不知道赵达飞长得什么模样，无法判断那人是不是赵达飞。

朱昌武觉得还是将这事告知他的好友吴定百——镖局中人与衙门中人向来是私交甚密——吴定百见多识广，或许能看出其中的端倪。朱昌武拿着帖子见到吴定百时，吴定百已接受了魏拥城的邀请。他听说朱昌武今早也接到一张帖子，神情先是一愣，当他看过那帖子后，马上断定是赵达飞的盗帖，因为这张帖子与魏大老板所接到的帖子无论是上面的字迹、还是手的画法，都是出自一人之笔。而魏大老板的帖子早已经过俞智先的确认，正是出自赵达飞之手。

朱昌武也从吴定百口中得知，赵达飞今晚不仅要盗他的剑，而且还要盗魏大老板的名画。朱昌武和吴定百都认定这个赵达飞真是狂妄至极，此举明明是公然向冀中武林人士进行挑战。二人同仇敌忾，相互约定今晚一定要让这个狂傲自大的家伙吃苦头，让这个在江南号称神偷的盗贼在冀中声名扫地。

吴定百依然应魏大老板之邀去保护《芙蓉锦鸡图》。朱昌武则摆剑于镖局之中“恭候”赵达飞的光临。两人相约，无论哪一方出现敌情，当燃放烟花示警，以便互相通风协助。

二 示警

朱昌武此时正和镖局中酒量最好的孙副镖头坐在大厅之中，一边喝着上等的山西汾酒，一边品尝着美味的白洋淀河蟹和皮蛋，好整以暇地等待赵达飞的到来。朱昌武认为外面盛传赵达飞的偷技如何高超绝妙，那是因为他过去盗窃的对象都是些没有本事的人。现在朱昌武的剑就佩在腰间，他今晚要彻夜不眠，更何况外面还有由那些镖师、趟子手，以及江湖豪客们组成的天罗地网。他觉得现在赵达飞要进入这厅中都很难，更想象不出赵达飞会用什么方法盗走他的剑。他用一种非常轻松的心态等在那里。

吴定百也好酒，但是现在这种情况下他决不喝酒。他认为酒喝得多了，人便会变得反应迟钝，动作失常，这样的人又怎能战胜敌手。他坐在那儿，想起了家中卧病在床的女儿，心中不由得生起一团怒火，悻悻地道：“这些

江南盗贼，无事生非，祸害良民，真该千刀万剐！" "该杀！该杀！"魏拥城附和道。他知道吴定百为什么如此痛恨江南盗贼。三个月前的六月二十三日，吴定百带着家眷到城西南的庙会上香。恰逢一位人称"灵猫"的江南盗贼，欲趁人多混乱之际，偷窃庙中的珍藏宝物——金佛，被庙内的一位武僧发现，那武僧奋起与之搏斗，要夺回金佛，两人便在庙外打了起来。

吴定百身为捕头，遇到这样的事当然不能袖手旁观，他毫不犹豫地冲了过去，加入擒拿盗贼的恶斗。那"灵猫"在两人的夹力攻击下，手忙脚乱，渐感不支，只好弃了金佛，仓皇逃跑。但吴定百和武僧紧追不舍。那"灵猫"眼看便要捉获。

哪知他突然身体一转，竟来到吴定百女儿的身旁，用刀架在那咽喉处，逼迫吴定百放他逃生。吴定百见此情形，为了不使女儿受到伤害，无奈之下只好答应让他平安离去。那"灵猫"这才得以逃脱。

然而吴定百的女儿经这么一惊吓，却从此得了一场重病，卧床不起，每日里茶饭不思，郁闷不乐，看过许多医生都毫无起色。吴定百甚至请来了京城最好的医生傅药师为女儿看病。傅药师诊查过病情后，也无可奈何地表示：无能为力。

吴定百只有这么一个女儿，生得秀丽动人，是保定城有名的美女。如今眼看着女儿日渐消瘦，吴定百伤心着急，却又无法可救。当魏拥城邀请他去对付另一个江南盗贼时，他没有过多考虑便答应了，他正要借此机会将那些江南盗贼绳之以法，来发泄积压在心中的愤怒和怨恨。

魏拥城见吴定百想起了伤心事，便岔开话题问俞智先道："俞侠士可曾见过赵达飞？"俞智先停止了踱步，在吴定百的对面坐下，点头道："见过。此人约有二十四五岁，中等身材，但长得剑眉朗目，很是英俊。看他的外表倒是富家公子哥。" "人不可貌相。"魏拥城道。

"不过，此人身上也有与众不同之处。" "哦？怎么不同？" "他的双手只有七只手指。"俞智先道，"据说赵达飞刚出道时，也有失手的时候。由于他

的师傅教徒甚严，在他每次失手后，都要用戒刀剥去他的一只手指以示警戒，这样便使赵达飞更加发奋练艺，在他失手三次，失去三只手指以后，就再也没有失手过。""这人只有七只手指，还这么了得！"魏拥城惊讶道。

"他的七只手指，的确比别人的十只手指利害得多。"俞智先道。

吴定百威严的目光落在俞智先的脸上，道："听说俞兄为了能杀死赵达飞，跟踪他已达半年之久，不知俞兄与赵达飞有何过节？"俞智先叹了口气，低头缓缓地道："他是我的杀父仇人。""杀父仇人？"魏拥城惊异地道。

俞智先抬起头，道："两位可曾听说过三年前发生在常州俞府的一件窃案。"吴定百皱着眉头想了想，道："你是说那件青瓷花瓶被窃案？"他突然想到那失窃的人家姓俞，"莫非你是……""我就是常州俞家的大公子。"俞智先接着道。

"原来如此！听说那件案子也是赵达飞所为，难怪俞兄对此人如此痛恨。"吴定百恍然道。

魏拥城则道："俞侠士能否说说当时的事情经过？"他虽然明知让俞智先诉说往事会勾起内心的伤痛，但他对赵达飞强烈的好奇心还是让他忍不住问了出来。

俞智先却是一脸不在意的神情，缓缓讲道："三年前，赵达飞将盗帖下到了我家，要在当晚五更前盗走我家的青瓷花瓶。那件青瓷花瓶是宋代汝窑生产的精品，是我家珍藏的传世之宝，我父亲视若性命。那一晚父亲找了几名武林高手护宝，我自然也在其中。四更过后，我在屋内实在待得难受，便独自到院中走走。当我围着院子转了两圈，来到天井时，我忽然发现墙头有人影一闪，直奔宅外而去。我吃了一惊，心想那人会不会是赵达飞。我感觉不妙，便尾随追去。

"那时我总认为自己的轻功很高，若论脚下行程，以前从未有过对手，我觉得我一定能追上那人，然而那天晚上我却真正遇到了轻功高手。那人在

我前面一路狂奔，任我使尽浑身解数，和他的距离竟是越来越远，追到了一座破山神庙前时，那人终于失去了踪影。我四处巡视，忽然发现山神庙内有灯光闪动。我悄悄地来到庙外，透过窗口向内观看，只见一个蒙面黑衣人坐在地上，正慢慢地打开一件包袱。当包袱打开，我看到里面所包的东西正是我家传世之宝青瓷花瓶。那蒙面人端视着手中的花瓶，眼睛里发着光，他忽然揭开蒙面黑巾，露出一张年青俊美的面孔，得意地哈哈大笑。我冲进庙内，对着那黑衣青年愤怒地大声喝道：'你就是赵达飞？'我的突然闯入，使那黑衣青年吃了一惊，他看着我道：'我是赵达飞，你是什么人？'我说：'我是俞家的大公子，俞智先。'他上上下下地打量着我，说：'你能追我到了这里，也一定有一身好本事，没想到你们俞家还有你这号人物。'我用剑指着他，怒道：'你少废话！快把花瓶还给我。'他冷冷一笑，说：'还给你也可以，但是你必须得打赢我。'我不再多说，挥剑便刺。赵达飞躲了十几剑，竟没有还手，在剑光中他虽是左躲右闪，却将那只花瓶重新包好，再把包袱往肩上一挎，这才动手与我交斗。我俩拆了四五十招，赵达飞的身形突然动得异常地快，拳打掌击也变成了单指点穴。我被他接连抢攻几招，竟然手忙脚乱。酣斗中，他忽然将肩上的包袱拿下，往空中一抛，我立刻惊呆在那里，那包袱若是掉落于地，里面的花瓶势必会摔个粉碎，稀世珍宝将变得一文不值。赵达飞便趁我一怔之时，出指如电，连点了我身上几处穴道。我顿时昏倒在地。但在昏迷之前，我见到赵达飞轻轻松松地将包袱接在手中，挎在肩上，朝我狡猾地一笑。我知道自己上了他的当，但随后我就一无所知了。" "当我醒来的时候，发现赵达飞已经走了。后来我父亲因为花瓶被盗之事，气愤交加，竟得了一场大病，不治而亡。我父亲的死完全是赵达飞所害。所以说，我与他有杀父之仇。"俞智先讲到这儿停了下来。魏拥城道："这个盗贼倒是狡诈得很。"俞智先叹了口气，道："此人外号'一指神偷'，一指点穴的功夫的确了得；他轻功高超，又诡计多端，本来就是很难对付的角色。"吴定百"哼"了一声，不屑地道："今晚他若是敢来，我让他进得来，出不去。"俞智先笑了笑道："吴捕头威震千里，天下盗匪无不闻名胆寒，赵达飞今晚若是知道吴捕头在此，或许他根本就不敢来，即便他敢来一试，也无须吴捕头动手，且看俞某对付他。"魏拥城面露喜色，道："莫非俞侠士已经有了对付赵达飞的方法？"俞智先道："要制住此人，首先不能让他施展轻功逃走，另外要有应付他一指点穴功夫的高招。这三年以来，我为了能报父仇，走了很多地方，讨教过许多名士高人，终于学到了一种'八方夜雨'的奇妙身法，可以防他溜掉；我又综合各派的武艺，

创制了一路剑术，专门用来对付他的一指点穴功夫。我相信若是再见到赵达飞，一定不会让他逃过我的剑下。”魏拥城笑道：“有吴捕头和俞侠士二位高人在此，我今晚可以不必多虑了。”

“梆、梆、梆、梆”这时外面传来了四更的梆声。魏拥城问俞智先道：“赵达飞要在五更前盗画，应该是指五更梆声响起之前的这段时间吧？”俞智先道：“他要五更前来，必然五更前到，五更的梆声只要一响，他若没有盗走此画，那便是他输了。据我所知，这人虽然行为不端，但也算得上言出必行的汉子，他若说得出来，必然做得到。”“那么现在离五更岂不只有一个时辰了。”魏拥城道。

“这一个时辰最为重要。”俞智先道，“此人以往在别处作案，经常是在他限定时间到达之前的一个时辰内方才动手，因此我们在这一个时辰内当加倍小心。”魏拥城若有所思地道：“我真想像不出这个赵达飞今晚将如何下手！”吴定百站起身来，走了几步，淡淡地道：“我倒是希望他早些来，别让我等得太难受。”俞智先道：“此人到来之前，必然会玩些手段。”“那当然！”吴定百看着俞智先，问：“你倒说说看，他都会些什么勾当？”“此人不但轻功和指上功夫了得，对暗器、迷药、五行八卦那一类的旁门左道之术也很精通。当年我家的青瓷花瓶被盗，便是因为他用迷药迷倒护宝之人而得手的。”吴定百笑了笑，没有说话。

俞智先接着道：“而此人最精通的却是乔装易容之术。我想讲一段亲身经历的事给二位听听。那是发生在今年七月间的事。苏州恒通绸缎庄的陈老板接到了赵达飞的盗帖，要在当夜三更前盗走陈老板的家藏珍宝一只花形玉雕杯。当时陈老板请来了三位武林中人帮助护宝——我也在其中。那晚将近三更时，陈老板说他要去方便一下，就推门而出。过了一会儿，陈老板返回了厅中，坐了不长时间，他说今晚吃坏了肚子，还要去方便方便，又出门而去。待他走了之后，我们三人却突然发现，放在桌上的玉杯不见了。当时我们既感到惊讶，又觉得奇怪，因为整晚除了我们三人始终待在屋里以外，惟有陈老板曾进出这厅中，玉杯怎么会不见了？难道是陈老板给带了出去？但这又怎么可能呢？”

"我们急忙去茅厕寻找陈老板，却发现陈老板已被人点了穴道倒在茅厕门前。我们将他的穴道解开，问他如何遭人暗算。陈老板说一走到这儿，后背被人连点数指，他便倒地什么也不知了。我们问他刚才进屋时可曾动过桌上的玉杯，他却一脸茫然地说：'我一到了这儿，便被人暗算，如何再进入屋中？'我们听了这话，顿时目瞪口呆，心里却都明白，第二次进入厅中的'陈老板'是假的，那一定是赵达飞扮的，他通过乔装易容，在我们的眼皮底下盗走了玉杯，而我们竟然谁也没有察觉。这件事说出来，真是脸上无光，不过赵达飞的易容之术实在让人防不胜防。"

魏拥城听了这段故事，顿时变了脸色，道："今晚赵达飞会不会乔装易容混进府内？"俞智先笑着道："即使他能混进府中，我们也不必担忧，只要不让他进入这厅中，他休想碰到这幅画。"魏拥城恍然道："对！今晚只要我们不出去，也不让任何人进来，无论他扮成什么人都毫无作用。"魏拥城的目光转向吴定百，却发现他正低着头慢慢地踱着步子，神色阴沉，似乎在想着心事。魏拥城略想了想，便揣度出他的心中所思，道："吴捕头是不是为朱总镖头那边感到担忧？"吴定百停下脚步，转头看了魏拥城一眼，却没有说话，只是叹了口气，依旧来回走动。魏拥城知道自己的话说中了吴定百的心事，便安慰道："朱总镖头是个老江湖，有一双火眼金睛，手下又多是精明强干之人，岂能看不出赵达飞玩弄的伎俩。"吴定百苦笑一下，道："白天时我和朱总镖头想到了赵达飞会用一些手段前来盗宝，无论他是用毒、下迷药、射暗器；还是挖地道、穿屋顶；或是使用调虎离山、声东击西之策，我们都准备好了对付的方法。但是我俩独独没有想到赵达飞会精通易容之术。"他望了望窗外，东大街的上空并没有烟花升起，说明昌武镖局那边仍然一切正常。他焦虑地又叹了口气，接着道："朱总镖头其实是个粗心人。"话语中流露出对朱昌武能否看破赵达飞的易容之术殊无把握。

俞智先想了想，道："何不派个人过去，将赵达飞这等狡佞的手段告知朱总镖头，让朱总镖头也好有个防备。"就外面那些人？"吴定百摇了摇头，"依这些人的本事，只怕他们未去到昌武镖局，便已遭了赵达飞的暗算。"俞智先沉吟一会儿道："要不我去一趟如何？"吴定百眼睛一亮，看着俞智先道："俞兄愿意走一趟，这样则是最好，只是俞兄此去恐怕会错过与赵达飞的见面，俞兄从江南千里而来，这个……"俞智先微笑着道："咱们同仇敌忾，当以大

局着想，我若要报仇，以后有的是机会，何必在乎今晚。”吴定百道：“俞兄胸怀大度，令人佩服。在下先谢过俞兄。”说罢，拱手施礼。俞智先忙还礼道：“吴捕头何必如此客气，区区小事，不足挂齿。”吴定百从腰间摘下了自己的捕牌，递与俞智先，道：“你带上这个牌子，到了昌武镖局，只要把它亮出来，镖局中人就会放你进去。你见到朱总镖头，便对他说，赵达飞精通易容之术，所以五更前什么人也不能让他进，即便是爹爹亲娘、老婆孩子也不可以。因为这些人都有可能是赵达飞扮的。”俞智先点了点头，接过捕牌揣入怀中，道：“这里的事便麻烦吴捕头照料了。”吴定百道：“你放心，赵达飞若是敢来，我这口刀决不放过他。”魏拥城则道：“俞侠士路上可要小心了！”俞智先带上剑，说了句“我去去就来”，转身出门而去。

三 听梆

时间慢慢地过去，夜色更加浓了。魏拥城望了望窗外，道：“现在快到五更了吧？俞智先怎么还没有回来？”吴定百心中也感到纳闷，按理说从魏宅到昌武镖局的路程并不是太远，即便是一个不会武功的人，半个时辰一个来回也已经足够，可是此时距俞智先离开已有半个多时辰，为何还不见他返回呢？难道他当真在路上遭遇了不测？还是去了镖局后，被好客的朱昌武留下来一起饮酒品蟹呢？

“此人敢向赵达飞寻仇，武功自然不同寻常，若是他当真在路上碰上了赵达飞，最少不该落败。会不会此人是好酒贪吃之人，去了昌武镖局，看到美酒佳肴，勾出了馋虫，朱总镖头再一挽留，他便索性待在那里。”吴定百也觉得自己的这种猜测有些牵强，但他实在想不出别的理由。

“那也不好说。”魏拥城道，“五更快到了，为什么赵达飞还不现身？”“或许他已找不到下手的机会。”魏拥城不失时机地奉承了一句：“有冀中第一名捕在此，神偷也得甘拜下风。”吴定百略笑了笑，但他的内心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时间过了这么久，赵达飞为什么还不现身盗画？他到底在等什么？俞智先真的被留在镖局了吗？他会不会在路上出了意外？吴定百以他多年做捕头所特有的敏锐，感觉到这看似无事的平静之中，正潜藏着一股汹涌的暗流，但他实在想像不出，那茫茫夜色之中，酝酿着怎样的阴谋与奇变。

他忽然想到，现在即使有个俞智先从外面走了进来，这个人就会是真的俞智先吗？会不会是赵达飞易容假扮的？如何分辨是真是假？他想起俞智先曾说过“赵达飞只有七个手指”，也许只有通过查验手指方能辨出真伪。吴定百感到心里有一些紧张，甚至有些发慌，但他的神情看上去依然镇定自若，他手中一对铁球所发出的声响依然不急不缓。

外面响起了五更的梆声。檀木画匣依旧完好无损地放在桌子上。赵达飞并没有出现，俞智先也没有回来。

魏拥城甚至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他凝神又听了一遍，才确定那的确是五更的梆声。他看着桌上安然无恙的画匣，紧绷的神经终于松懈了下来。吴定百却站起身哈哈大笑，笑声驱走了笼罩在他心头的焦躁和不安。对于赵达飞的没有出现，他既感到不解，又有些失望，但无论如何，今晚的较量是他赢了，他得意地道：“一指神偷不过如此！”魏拥城也站了起来，伸了个懒腰，笑着道：“有吴捕头在此，赵达飞连动手一试都不敢，看来神偷若遇到名捕，也只有变成缩头乌龟了。”吴定百经魏拥城这么一夸赞，说话的语气也有些狂妄起来：“咱们保定府岂容那些鸡鸣狗盗之徒前来逞威。其实今晚我还真想见识见识这个一指神偷到底有什么本事，敢如此飞扬跋扈，不曾想他不战而退，真是扫兴。”魏拥城附和道：“吴捕头艺高人胆大，佩服！佩服！”吴定百望向窗外，道：“魏老板，现在五更已到，赵达飞不会再来了，你可以安心去大睡一觉，我还要到镖局那头去看看。”他笑着道：“去看看朱镖头和俞智先是否已将赵达飞拿下。”“吴捕头请便。”“吴某先告辞了。”吴定百大步离去。

出了魏府，吴定百施展轻功向东大街奔去。一路上凉风拂面，吴定百的心情渐渐冷静下来，一些不解之事又一次涌上心头。赵达飞今晚为什么没来盗画？他也没有去镖局盗剑，因为东大街的上空并没有出现示警的烟花。他下了盗帖，就该有行动，不战而败这算什么？赵达飞虽为盗贼，也算得上是这一行的成名人物，他怎能如此轻易地毁了自己的名声。

难道他别有阴谋？明着是要盗画、盗剑，将大伙的注意力引到魏府和昌武镖局，暗中他却干了别的勾当？俞智先呢？他现在到底在哪里？吴定百感

到今晚的事实在透着古怪，他决定先见朱昌武，与朱昌武商议分析，或许能看出其中的端倪。

他来到了昌武镖局的门前，看到镖局大门紧闭，便走上前去扣了扣门环。门内立刻有人问道："什么人？" "是我！" 吴定百大声道，" 吴定百。" "噢！是吴捕头。" 门内人显然听出了吴定百的声音。大门被打开，从里面迎出来一个身穿劲装的粗壮汉子。

" 吴捕头请进。" 吴定百认得这个粗壮汉子是镖局中的镖师铁爪李二，便笑着道：" 赵达飞可曾露面？" 说着大步迈进门内。" 没有。" 李二跟在旁边，却用一种惊讶和迷惑的眼神看着吴定百，" 吴捕头怎么会到这儿来？" " 怎么？不欢迎我吗？" 吴定百故意板着脸道，他发现李二脸上的神情有些异样。

" 小的哪敢有那个意思！吴捕头不要误会。" 李二忙赔笑解释道。他似乎还想说什么，又怕说出的话不恰当，得罪了吴定百，只好忍住不说。

" 你们总镖头现在在哪里？" 吴定百问。他扫视四周，发现在那些黑暗的角落里隐隐有寒光闪动，显然这院中仍埋伏着众多执刀拿剑的武林人物。吴定百心中暗想：五更已过，这些埋伏也该撤了，朱昌武未免太谨慎了。李二朝正厅一指，道：" 总镖头与孙副镖头在厅中饮酒。" 吴定百不再理会李二，直朝正厅走去，走到距厅门约有七八步的距离，便朗声笑道：" 朱总镖头，喝酒可别忘了愚兄。" 若是往日，朱昌武一定会迎出门来，笑着道：" 我这里早已备了两坛没启封的好酒，等着与吴兄共饮。" 而现在吴定百一直走到厅门前，也不见朱昌武迎将出来。吴定百的心中不禁有些纳闷，他回头看了一眼李二。李二的脸上也露出了诧异的神情，喃喃地道：" 总镖头应该在厅里，没见到他出来过。" 吴定百伸手将门推开，向内观看，只见厅中烛火通明，正中摆着一张八仙桌，桌上杯盘狼藉，有两人坐在椅子上，头枕着胳膊伏在桌面。吴定百一眼便认出，这两人正是朱昌武和孙副镖头，看二人肩头起伏、鼾声阵阵，却是正在沉睡。

两人为什么要睡在这里？难道是酒喝多了，好不容易挨到五更，实在支持不下去，便趴在桌面上睡着了？但是吴定百却有一种不祥的预感，这种不

妙的感觉让他立刻紧张起来。他走到桌子旁，看到桌面上并没有断虹剑；他低头看朱昌武的腰间，也没有剑。

"断虹剑被盗走了！"这是闪现在吴定百头脑中的第一个念头。他用手推了推朱昌武，口中急切地唤道："朱总镖头！朱总镖头！……"朱昌武没有反应。吴定百伸手搭了搭他的脉搏，发现他的脉象缓慢而沉重，并不像被人点了穴道，却似是中了迷药而沉睡不醒。

吴定百又来到孙副镖头的身旁，用力地摇了摇他的肩膀。孙副镖头同样没有醒转。吴定百大步走出厅外，问站在门外的李二："今晚有什么人进入这厅内？"李二在门外已看到厅内的情景，但是由于朱昌武曾有过指令，今晚不准他们进入厅中，因此他并不敢入内察看。他小心地答复着吴定百的问话："除了那个拿着吴捕头捕牌的俞智先来过，说是有事要见总镖头，我们征得总镖头的同意，放他进入，再没有任何人进去过。"俞智先？"吴定百心中一动，"他现在哪儿去了？"他进入厅中不长时间便出来了，说是要返回魏府。"他……他早就走了？"吴定百已经变了脸色。

"是呀！他走了已有半个多时辰了。"吴定百忽然间想起了什么事，顿时又气又恼，他恨恨地道："好一个赵达飞！好一个俞智先！"便在此时，远处竟传来了五更的梆声，在这寂静的夜里，那声音听来异常地清晰、响亮。然而这几声梆声却如重锤一般敲在吴定百的心上，他一把揪住李二的胸前衣服，猛地将他拉到自己的面前，用一种近乎颤抖的声音问道："现在是几更？"李二吓得变了脸色，慌乱地道："刚……刚刚才敲过五更。"那么我来这儿时还是四更天了？"是呀！当时我还感到奇怪，怎么五更未到，吴捕头便离开了魏府。"吴定百的心中顿时明白了许多事，他松手放了李二，双眼无神地望着前方，全身犹如虚脱般木立在那儿，呆了半天，才回过神来，冲着李二大喊一声："快去拿解药救醒你们的总镖头！"在李二还没有反应过来时，他已施展轻功如飞而去。

他刚出了镖局的大门，远远便看到西方天空亮起了数道烟花，那正是西大街魏府的方向。魏府发生了什么紧急的事情？是不是《芙蓉锦鸡图》被盗了？吴定百脚下生风，不一会儿工夫便到了魏府。他一进入宅门，就看到院中人

声喧哗，乱成一团。魏拥城站在厅门前，一脸焦急无奈的神情，当看见吴定百进来，如同看到救星般，立刻三步并作两步地迎了过去，开口便道："吴捕头，《芙蓉锦鸡图》不见了。" "怎么不见的？" 吴定百强作镇定。

"你走之后，我想将画放起来，去好好睡一觉。我刚拿起画，却听到外面有人喊我，我听那喊声以为是吴捕头的声音，寻思着一定是吴捕头还有什么话要嘱咐于我，便放下画出门相见，到了外面却没有看到吴捕头的身影。我询问了守在外面的庄丁可曾见到吴捕头返回，他们都说没看见。我想也许是自己由于困乏而产生了错觉，就没当回事，返回厅中却发现桌上的画不见了。" 吴定百扼腕长叹："好一个一指神偷，果然名不虚传！" "是赵达飞将画偷走的？" 魏拥城惊异地问。

"不是他又会是谁。" "他……他不是要在五更前盗画吗？可是刚才明明五更已过，他……他怎能言而无信？" "咱们听到的梆子声，便是赵达飞敲的，他盗画时其实并没有到达五更。" "这……" "魏老板，那个俞智先你是从哪里找来的？" "是一个朋友介绍来的。" "你那个朋友是做什么的？他是哪里人？" "他是江南人，常到这儿来做生意。" 魏拥城又问："俞智先他怎么了？" 吴定百仰望蓝天，缓缓地道："他就是赵达飞！" 魏拥城惊愕得张大了嘴，半天说不出话来。

四 探美

吴定百来到了大街上，他想城门这时还没有开，赵达飞未必会离开保定城，他还有机会抓住赵达飞，虽然这机会非常地渺茫，但是他决不能放弃，否则他和朱昌武的面子今晚丢得实在太大了，传到江湖上真是莫大的耻辱，他不能这样轻易认输。他在街面上迅速地穿行着，两只眼如鹰般捕捉周围随时可能出现的敌踪。

天上月弯如钩，寒星疏落，地面上更是寂静无声，不见人影。茫茫夜色之中，偌大的保定城内，哪里又能找到赵达飞的行迹。

吴定百来到一个十字路口，正感到茫然无措，不知所去之时，忽听右侧

有个声音在喊他：“吴捕头。”吴定百全身一震，转头看去，只见一个黑影站在离他约十四五丈的地方向他招手，黑夜中看不清那人长得什么模样，身材依稀与“俞智先”有几分相似。吴定百立刻施展轻功扑了过去。那黑影也展开轻功，向前飞奔。

两人在街面上一前一后如飞而行，但吴定百无论怎么样加快速度，那黑影始终与他保持十二三丈的距离，有一会儿吴定百故意放缓了脚步，那黑影也马上减慢速度，却像是生怕吴定百跟不上他。

吴定百边追边想：这人是谁？是赵达飞？他的轻功明显在我之上，却如此不紧不慢地领着我跑，到底要把我引向何处？是不是又想玩弄诡计？吴定百明知这样跟着别人跑，会有危险发生，但他现在已经没有退路。

又奔行了一会儿，那黑影忽然加快了脚步，在街道上左转弯拐，往一条胡同里一钻，消失了行踪。吴定百也紧跟着追进了胡同，他从胡同的另一头穿出时，发现眼前又是一条街道，那黑影却不见了。吴定百四下里仔细搜索，却突然发现这条街道右侧不远处便是自己的家。他心中大震：这人把我领到这儿干什么？难道他想对我家人发难？想到这儿他不禁惊出了一身冷汗，三个月前庙会上那惊魂的一幕再一次在头脑中闪现。他加快脚步向他的住宅奔去。

刚能看到家门，他便发现宅门外站着一人。吴定百手中的刀握得更紧，迅速地掩了过去。待到了近前才发现那人竟是个女子。

淡淡的月光下，只见那女子有着一张美丽的面容，但肌肤苍白，双颊深陷，脸色非常地憔悴，惟有一双眼睛还有些神采；单薄的身体被包在一件厚厚的披风里面。她站在清冷夜色中，更显得柔弱凄美，楚楚动人。

吴定百惊呼道：“珑儿，怎么是你？”那女子正是他的女儿——玉珑。“爹！”玉珑也看到了吴定百，立刻迎了过来。

吴定百则用惊奇的眼神看着自己的女儿，看着发生在女儿身上的变化。

玉珑自从三个月前得病以后，身体越来越是虚弱，最近一段时间更是病得厉害，下床走路需有人搀扶才行，有时甚至连吃饭饮食都要别人喂她。吴定百在这三个月内更是从未见过女儿笑过。但是现在女儿不但能够自己行走，而且脸上露出笑意，面色神情大胜从前。吴定百又惊又喜，问道：“珑儿，你的病……你的病好了？”玉珑笑着点了点头。

“怎么好的？”“是赵大哥治好了我的病。”“赵大哥？哪个赵大哥？”女儿的回答令吴定百一怔。

“他说他名叫赵达飞。”“谁？”吴定百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赵达飞。”玉珑又重复了一遍。

吴定百仔细地端视着女儿，他看到女儿的笑容很自然，神情没有异样，并不像是受过惊吓而胡说八道。吴定百又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玉珑并没有直接回答父亲的问话，却从披风之中拿出一个狭长的红布包袱——那包袱原本就在她的手中，只因披风太大给遮住了——她将包袱递给了父亲。吴定百伸手接过，问道：“这是什么？”玉珑道：“是赵大哥让我交给你的。”吴定百撇了一眼包袱，又看看女儿，一时间心中疑惑不解：听女儿一口一个“赵大哥”，叫得那么亲切，莫非真的是赵达飞医好了她的病？今日白天女儿还卧床不起，赵达飞是什么时候给女儿治的病？难道就在今夜？他又用什么方法让京城名医都表示无能为力的女儿病情大为好转了呢？这个一指神偷今晚又是盗宝、又是救人，他到底为了什么？他又是怎样一个人？

吴定百用手捏了捏包袱，蓦地心头一震，神情大变，他立刻蹲下身来，将包袱放在地面上打开。从包袱中赫然展现三件东西——一柄带鞘的剑、一只檀木匣子和一块牌子。

牌子是他的捕牌。檀木匣子却是那只魏大老板用来装《芙蓉锦鸡图》的画匣。吴定百迫不及待地 will 匣子打开，看到里面果然放着一轴画，他取出画展开，认得那正是宋徽宗赵佶的传世精品——《芙蓉锦鸡图》。吴定百放回画轴，又将剑拿起。他缓缓地自鞘中抽出剑来，月光下，可见剑身古拙的花纹

之中凸现三个篆字“断虹剑”。这柄剑不是朱昌武的断虹剑又是什么！吴定百将剑往鞘中一送，猛然抬起头，用冷峻的目光看着女儿，正色问道：“赵达飞什么时候将这些东西送给你的？”玉珑并没有露出害怕的神情，她从容地道：“是初到五更的时候。他还写了一封信，并让我将这封信转交给您。他说爹爹你只要看过这封信，便知道他今晚的所作所为是为了什么。后来他说要带我去见爹爹，就把我背到这里。他让我在这儿等您，然后就独自走了。我站在这里待了不长时间，爹爹便来了。”说完又取出了一封信递与吴定百。

吴定百接过信展开，信一共是三张，纸面上墨迹初干，显然是才写不久。他借着月光看着信的内容。

当他将三张信全部看完，却目瞪口呆，久久说不出一句话。玉珑走过来依偎在父亲的身旁，轻轻地叫了声：“爹！”吴定百无限深情地看了女儿一眼，将手放在她的肩头亲切地拍了拍，目光又转向微露曙光的东方天空，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心中感慨万千。

五化身

原来三个月前在保定城外的庙会上，因盗窃金佛，而被吴定百和武僧追捕，后来用刀挟持吴小姐，才得以逃脱的江南盗贼“灵猫”，便是赵达飞的师弟。赵达飞与他同为九华山铁霞道人的弟子。两人虽是同门师兄弟，但性格、品行、为人行事却大不相同。赵达飞侠肝义胆，虽然为盗，所作所为无一不是惩强扶弱的侠义之举。有一些被赵达飞光临过的豪强恶霸便恶语中伤，到处捏造谣言，把赵达飞说成是无恶不作的大盗。可是在江南地区，提起赵达飞，大部分老百姓都会伸出大拇指，说一声“侠盗”。“灵猫”则不同，他行窃的对象不管是善是恶，只要他看好的东西，非弄到手不可，并且有时为了成功不择手段，杀人致命也在所不惜，他属于那种为害百姓的恶盗。

铁霞道人早已对“灵猫”的行为大是不满。“灵猫”在保定做过那件案子后，被铁霞道人闻知，他再也看不下去了，一怒之下下山将“灵猫”擒回，关入悔过窟中，让他面壁悔过三年作为惩罚。而作为师兄的赵达飞对师弟做出这等辱没门庭的事也深感惭愧，当他听说吴小姐因为经受了那次惊吓而久病不

起时，便决定要想尽一切办法医好吴小姐的病，来弥补师弟所犯下的过错。

要治病赵达飞首先想到了京城名医傅药师。傅药师是他的好友。他认为傅药师的医术天下无双，许多医生治不了的疑难杂症，傅药师则手到病除。而当他千里迢迢赶到京城见过傅药师之后，却大失所望。傅药师对赵达飞说，他已经为吴小姐看过病，他遗憾地表示，他对吴小姐的病无能为力。但是傅药师又说，吴小姐的病也并非无法可医，只是心病尚须心解，当初她因惊吓过度，导致气血滞淤而入病，若是她能再遇到一件令她非常高兴的事，使郁结在心头的阴霾得以驱散，气血能够畅通，她的病便不治而愈。只不过能令吴小姐真正高兴的事做起来很难，傅药师和吴定百及其家人曾多次努力试过，均不见效果。最后傅药师对赵达飞说：“我知道你的本事很高，又有一颗非常聪明的头脑，我希望你这回能够当一次医生，琢磨出一个妙法，能令吴小姐展颜一笑，使她的病得以康复，也了却我的一桩心事。”赵达飞告辞了傅药师之后，便直奔保定城而来，他决定要靠自己的努力医好吴小姐的病。当赶到保定城时，他已想好了医病之策。

入城之后，他先打探了吴府的所在，当天夜里三更，他潜入吴府，进入吴小姐的闺房。玉珑当时并没有睡，见有陌生人突然闯入，吓得张口便要呼喊，却被赵达飞伸手捂住。赵达飞对她小声地说：“我不是坏人，我来这儿并没有恶意，你别害怕。”说完便松开了手。

玉珑惊魂甫定，见眼前之人面带微笑，确实不像是恶人，便不再呼叫，用虚弱的口气问道：“你是什么人？你来这儿干什么？”赵达飞道：“我叫赵达飞，我来这儿是想偷走一样东西。”“你想偷什么？”玉珑惊问道。

“我要偷走你身上的病。”“你……你胡说！”赵达飞又笑了笑，话题一转道：“你非常喜欢、却又得不到的东西是什么？”“我为什么要告诉你？”“或许我能帮助你得到这件东西。”玉珑眼睛一亮，随即又垂下目光道：“那不可能？”“你怎么知道那不可能？”“因为那是魏大老板最喜爱的一幅画，谁也休想从魏大老板的手中得到这幅画。”“什么画？”赵达飞紧接着问。

“《芙蓉锦鸡图》。”玉珑脱口道。她自幼便喜欢丹青绘画，十余年来乐

此不疲。她尤其喜爱画花鸟，对历代名家的花鸟画非常地欣赏。她早就听说西街魏大老板珍藏着一幅宋徽宗的名作《芙蓉锦鸡图》，她虽然很想一睹名家的佳作，但魏大老板对这幅画爱若至宝，从不轻易示与别人观看。她家与魏家也没有太深的交往，她自然没有机会得以观赏，她只有将这份愿望深深地埋在心里。此时赵达飞突然问起，她情不自禁地说了出来。

"《芙蓉锦鸡图》，《芙蓉锦鸡图》。"赵达飞轻声地重复了两遍，又问："你认为保定城内什么东西最难偷出来？"玉珑诧异地看着赵达飞，问道："难道你想去偷吗？" "是的！我是想去偷。"赵达飞肯定地道。

玉珑忽然动了好奇心，道："只怕你没有这个本事。" "你到说说看，那是什么东西？是谁家的？" "昌武镖局朱总镖头的断虹剑。"玉珑道。由于吴定百与朱昌武私交颇密，两家的走动也很频繁，所以玉珑对这位朱叔叔的事颇多了解。在她心目中，朱昌武剑术超凡，结交甚广，是个非常有本事的人，对手中的那柄断虹剑更是爱逾性命。谁要是想盗走他的宝剑，玉珑觉得那是不可能的事。

"断虹剑！"赵达飞又重复了一遍，然后道："我要在明天晚上将这两件东西给盗出来，你信不信？" "不信！" "我还不是偷偷摸摸地去盗，而是先向这两家人送上帖子，告诉他们我要取他们的何种宝物，并给自己规定了盗取时间，让他们有了防备，我再下手。"玉珑更是不信，她觉得眼前这个人完全是在胡说八道。"你若不信，明天晚上五更时不要睡觉，届时我会将这两件东西拿给你观看。"赵达飞道，"但是今晚我见你的这件事和我对你说过的话，你千万不能对别人讲，连你的父母也不能说，否则你就见不到那幅《芙蓉锦鸡图》了！"说完便出门而去。

玉珑看这个人来去匆匆，又说了一些莫明其妙，甚至非常狂妄的话，她不但没有害怕的感觉，反而觉得非常有趣。她躺在床上，心想此人既然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地潜入到这里，一定有不平凡的本事，难道他真的能盗来那两件宝物？但是玉珑又想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将宝物盗来给我看呢？

这一夜玉珑睡得很晚。第二天她陆陆续续地从前来看她的母亲口中得知：

父亲今天上午接到了魏大老板的邀请，说是有一个名叫赵达飞的江南盗贼晚上要到魏府盗画，魏大老板特来请父亲届时前往魏府护画；朱总镖头过了不长时间也来了，说赵达飞给他下了帖子，要在五更前偷他的断虹剑，朱总镖头特来向父亲讨教。两人在一起谈了很长时间，朱总镖头才离去。

玉珑听了这些情况，才意识到昨晚那个青年人并不是在胡说，他竟是真的要盗宝。但是自己与他素不相识，他为什么要为我偷东西？他真的有本事能在一夜间将那两件宝物给盗来吗？玉珑感到困惑不解，她虽然知道这件事关系重大，但她并没有向家人透露她见过赵达飞的事，她的内心深处，却隐隐地希望赵达飞能盗走那两件东西，特别是《芙蓉锦鸡图》，她真的好想一睹名画的风采。玉珑一想到自己有机会能见到宋徽宗的真迹，她那静如死水的内心便如被投进一颗石子般荡起了阵阵涟漪。

这一天玉珑觉得自己的精神好了许多，吃得也比往日多了，她希望白天早些过去，黑夜快些来临……

赵达飞一大早便找来了两名乞丐，每人给了五两银子，让他们把他的盗帖分别送到魏府和昌武镖局，并叮嘱二人，如果有人问让他们送帖子的人长得什么模样，就说是一个相貌英俊的年青人。那两人见有银子可赚，自然非常爽快地答应了，并依着赵达飞的话去做了。

赵达飞又找到一名在保定做生意的江南人——他以前便认识此人，知道此人与魏拥城有生意往来——赵达飞对那商人说了自己到保定来的目的，现在准备要做什么，并恳请那商人帮他个忙，让那商人把他当成为赵达飞的死敌头“俞智先”介绍给魏拥城，助他对付“赵达飞”，保护名画。这样赵达飞仗着在保定城再也无人认识他，他作为盗宝者却以护宝者的身份混进了魏府。

到了晚上，赵达飞感到时间已经差不多时，便开始他的表演。他以“俞智先”的身份得到了吴定百的捕牌，可以自由出入埋伏重重的昌武镖局。赵达飞见到朱昌武时，朱昌武正与孙副镖头在饮酒，并且二人都已有了三分的醉意。朱昌武豪爽好客，见是吴捕头派的人来，自然是热情相待，邀请共饮。赵达飞正中下怀，当然不会推辞，只不过他在为朱昌武与孙副镖头斟酒时，

将暗藏在指甲中的迷药非常巧妙地弹入到二人的酒杯之中。朱昌武与孙副镖头毫无察觉，饮尽杯中酒后，立刻被迷倒昏睡过去。赵达飞轻轻松松地取下朱昌武身上的断虹剑，藏入衣中，大摇大摆地走出了昌武镖局。而守在院中的众人却被蒙在鼓里，对厅中发生的事则毫不知晓。

赵达飞又返回了西大街，他找到了报更的更夫，将他点倒，取走了打更用具，来到魏府墙外，提前敲响了五更的梆声。他料定吴定百与魏拥城决不可能想到他们听到的“梆声”竟是假的，他们会以为在这场盗与防盗的较量中他们已经赢了。而吴定百见这边事情已了，因迫切地了解昌武镖局那边的情况以及“俞智先”为何一去而不返，会立刻奔镖局而去。赵达飞眼见吴定百走后，他再次潜入魏府，在厅外学着吴定百的声音呼喊魏拥城，魏拥城出门寻觅时，他迅速地进入屋里，盗走了名画。

这就是赵达飞盗宝的过程。

六 疗疾

赵达飞来到玉珑的闺房时，玉珑并没有睡，她在等。她看到赵达飞拿着一个狭长的包袱走了进来，她感到自己的心在“怦怦”直跳。赵达飞把包袱往梳妆台上一放，笑着道：“你该知道这里面是什么东西。”他说着将包袱打开，从里面展现出画匣、宝剑和捕牌。玉珑紧张得连呼吸都急促起来，她的双眼一眨不眨地看着赵达飞将画从画匣中拿出来，在梳妆台上慢慢的打开。

借着灯光可见画面上绘着两枝盛开的芙蓉，一只色彩斑斓的锦鸡和一对翩翩飞舞的蝴蝶，芙蓉枝被锦鸡压得很低，锦鸡则注视头顶的蝴蝶，三者相映成趣，生动活泼，画面构思巧妙，布局恰当，不愧为工笔花鸟画中的精品。画上还有赵侏亲笔书写五言诗一首。

玉珑情不自禁地起身下床，走到画前，全神贯注地欣赏起画来。那张本来愁云密布的面孔，犹如被一阵风吹散了般，露出了春花一样的笑容。这一笑仿佛让整个房间都充满了暖意，那画中的芙蓉花因这一笑而显得更加娇艳，锦鸡的啼鸣好像就在耳边。她轻声赞道：“这是真迹！好一幅《芙蓉锦鸡图》！”

"赵达飞看到吴小姐的脸上露出笑容时，他不由得长长吁了一口气，心中的一块石头悄然落地。他知道自己的一番努力并没有白费，终于博得美人的开心一笑。这一笑就表明笼罩在吴小姐心头的阴影已经被驱逐，行淤化滞，三个月的缠身恶疾随着一笑而烟消云散。虽然她的身体现在还很虚弱，但要恢复到以前的健康状况，那只是时间的问题。赵达飞按捺不住内心的兴奋，猛地往空中挥一下拳头，他为自己的智慧、胆气而感到自豪，他觉得今晚的这次盗宝对他一生而言，都是别有意义的一次，他会永远记住这一天。

赵达飞发现有了笑容的吴小姐显得更加美丽动人，他不由得看得痴了，心中暗想："她不愧被人们称为保定最美的女人，果然是貌美如仙。"玉珑聚精会神地欣赏着那幅《芙蓉锦鸡图》，被那精美的画面所吸引。过了良久，外面传来了五更的梆声，她这才如梦初醒，一抬头见赵达飞正在看着自己，她脸上一红，垂下目光，问道："赵……赵大哥，你是怎么样将这两件东西盗出来的？"赵达飞笑了笑："凭脑子，凭本事。"玉珑用赞赏的目光看着这个其貌不扬，却神通广大的年青汉子，又问道："你为什么要将这剑与画盗来给我看？" "因为我想医好你的病！" "我的病？" "你不觉得你的病现在已经好多了吗？"经赵达飞这么一提醒，玉珑才察觉发生在自己身上的变化。她刚才从床上毫不费力地起身，来到梳妆台前看画，并且一站就是这么长的时间，这在以前的三个月中是根本不可能的事；她从梳妆台的镜中，看到了自己脸上又露出了久违的笑容；更重要的是她身上那种慵懒无力，虚弱不支的感觉没有了。仿佛在这三个月中，她始终背着一件沉重的包袱，而现在这包袱竟奇迹般地不见了，她顿时有一种重见天日之感。她惊喜道："我的病？我的病好了！"

(玉珑顿时有一种重见天日之感。她惊喜道："我的病？我的病好了！")

赵达飞笑着道："你的病被我偷走了。" "偷……偷走了？" "昨晚我一见你便说过，我要偷走你的病。但若想把你的病偷走，则必须要做一件令你意想不到的惊喜之事，所以我就想到了这个方法，这个方法虽然不是最好的方法，但现在看来却很管用。"玉珑听得似懂非懂，问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赵达飞便把自己此行此举的原因、过程和目的简略地说与玉珑听。玉珑听后，恍然明白，立刻盈盈下拜，道："赵大哥救命之恩，玉珑此生不忘！没病真好！"

"玉珑慨叹道，"我真想到外面去呼吸一下新鲜空气，去看看夜晚的景色。" "待会儿我带你出去如何？我要带你去见你父亲。我想他现在一定会在城里到处寻我，待会儿我去找他，把他引到你面前，给他一个惊喜。" "好啊，那咱们现在就走吧！"玉珑眼睛一亮，站了起来。

"先别急！我还要先做一件事。"赵达飞问："你这儿有没有笔墨纸砚？令尊和朱镖头、魏老板他们并不知晓我今晚所作所为的真正用意，而我又不想对他们当面说明白，因此我要写一封信给你父亲，在信中我会告知他们事情的原委。"玉珑去取来笔墨，赵达飞展纸挥毫，一挥而就，写下了三纸长信。待墨干后，他将信折好，递与玉珑道："这信还要麻烦你交给你父亲。"玉珑接过信点了点头。赵达飞看着摆在桌面上的名画和宝剑，道："我盗来这两件东西是为了能够给你一个惊喜，以达到医好你病的效果，现在目的已经达到，这些借来的东西也该还与人家了。"玉珑恋恋不舍地看着那幅《芙蓉锦鸡图》，幽幽地道："多美的画呀！若是我能拥有这幅画该有多好！"她把画慢慢地卷了起来，小心地放入画匣之中，轻轻地盖好匣盖。

赵达飞注意到玉珑脸上那依恋的神情，心中一动，道："以后我会弄来一幅名画送给你，让它永远属于你。"玉珑霍然抬头看着赵达飞，眼睛里闪着光，道："这话可是你说的，你要记住你说过的话！"赵达飞微微一笑："我说过话向来算数。"玉珑似乎全身突然之间注入许多活力，她将宝剑、画匣和捕牌包好，转头嫣然一笑道："咱们现在就出去吗？" "是的。" "咱们从正门走出去？" "不！我不想惊动你家人，还是我背着你跳墙出去吧！"玉珑取了一件厚厚的披风披上，不知是因为药物在她体内发挥了作用，还是她心情愉悦的原因，她的脸色明显好看了许多，人也显得格外地有精神。赵达飞背起玉珑，带上包袱，出门施展轻功而去。玉珑觉得自己跟着起起落落犹如腾云驾雾一般，她把脸轻轻靠在赵达飞的背上，闭上双眼，感受到男人身上的体温，呼吸到男人身上散发的气息，她甚至能听到赵达飞心跳的声音，她有一种踏实安全的感觉。

到了正门前，赵达飞停下脚步，放下玉珑。玉珑望着满天的星斗，尽情呼吸着清凉的空气，她的脸上洋溢着喜色。赵达飞看了看天色，叹了口气，道："夜色真美，可惜我不能陪你多欣赏一会儿！" "你现在就要走吗？"玉珑转

头问。

"时间不早了，我不能再耽搁了。"赵达飞将包袱交给玉珑，道："这包袱内的剑与画还要麻烦你父亲替我还给朱镖头和魏老板。"玉珑伸手接过，点了点头。赵达飞道："我该走了。"转身便要离去。

"赵大哥！"玉珑忽然轻声唤道。

"哦？"赵达飞回过头来。

"我……我还能再见到你吗？"玉珑用一双明若秋水的眼睛看着他。赵达飞感觉到那眼神中蕴藏的深情，他的心里生出一股暖意，他答道："会的！" "你要记住你对我说过的话。" "我不会忘记。"赵达飞终于走了。玉珑望着那远去的身影，心里怅然若失，一双妙目之中竟噙满了泪水。

赵达飞将这些情况简略地写在信上。他在信中还写道："我虽为盗，但亦知盗亦有道。此番保定盗宝，只为能医好令爱之病。既无显能之心，也无逞强之意，鲁莽冒犯之处，尚乞海涵。

"俞智先乃江南常州俞家大公子，与我并不相识，于此事毫无干系，我今晚不过借他名字一用而已。俞父十年前为独行大盗，所藏之宝皆为不义之财，人人皆可取之。当年我盗他玉杯之时，其已患不治之症，其死与我并无关联。"第三张信的最下端画了一只伸出食指的右手，食指所指却是一张满面苦相的美人脸孔。这只神偷之手这次盗走的不是奇珍异宝，而是美人的郁郁不乐，缠身恶疾。

刺秦

斑竹枝

侠义志士前仆后继刺奸相，紫衣竹剑忍辱负重侍老贼。
层层谋划，以命为饵，竹里开花，搏死一击。
壮志未酬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

一 望仙桥下

绍兴十一年十月初一，四更半。临安府，望仙桥。

天色尚早，路上并无多少行人，偶尔有几个肩挑水桶的汉子，头上冒着腾腾白气，匆匆走过。临安府的富人家，是不喝什么井水河水的，他们要喝城外玉泉山上的泉水。所以每日从三更起，便有卖水的挑夫沿门送水，赚取一日的的生活。

桥头的公告牌上贴着一张告示：查枢密副使岳飞、副都统制张宪一千人等，罔顾天恩，目无君上，结党营私，内外表里，将有不臣之心。凡大宋军民，有窥其私者，密陈有司，千金赏，晋爵三级。

这告示贴得久了，破破烂烂的，呼啦呼啦在清晨的风里抖动。

晨雾中传来了清脆的马蹄声，一队人马簇拥着一乘官轿缓缓行来。望仙桥是去往大内禁宫的必经之地，常常会有上朝的官吏打此经过，挑夫们瞧得熟了，也不以为意，只是闪过一旁，静候队伍过去。

队中当先一人一袭灰袍，端坐在一匹黑马上，嘴角微微上翘，目光冷冷，显出桀骜不驯之态。紧随轿后的另一人却恰恰相反，一身华丽的衣衫，顾盼有神，笑容可掬，坐骑颈上系着一个铜铃，沿路发出“叮叮当当”的声响。队伍中有几十号人，这两人位置并不突出，却显得与众不同。

人马缓缓上了望仙桥，铁蹄踏在木桥桥面上，发出“咚咚”声，桥梁也被压得“吱吱”作响。大约是怕木桥不堪重负，队形略略散开了一些。那乘官轿也上了桥，轿夫走得小心翼翼，昨晚刚下过雨，桥面难免有些滑。

就在轿子将到桥头之时，寂静的水面突然响起一声尖厉的哨音。刚才还恭顺地站在路边的两个卖水人，脸色倏然一变，用力将水桶抛向空中。顿时水花四射，直如下起大雨一般。闪避不及被淋到的人，衣服顿时冒出白烟，身上“滋滋”作响，石灰水！队形一时大乱。

水桶落地摔得粉碎，卖水人早已抽出扁担中的一刀一剑，向官轿扑了过去，眼看着就要将官轿刺个对穿。

只听得一声长笑，轿后那华服男子手持双剑，招式凌厉，逼得二人退出数步，剑花在空中一挽，护在轿前，笑吟吟道：“二位莫不是风九刀手下逸尘、逸凡两兄弟？”持刀汉子上前一步：“逸尘。”握剑汉子紧跟着上前：“我是逸凡。”逸尘见那华服男子手中双剑，一柄艳如落日熔金，一柄则碧如一泓秋水，猛地想起一人：“刘青叶！”刘青叶满面笑容道：“二位也知道在下？”逸凡朗声道：“你既是刘青叶，那位想必就是尚天。”他将剑一指灰袍男子。灰袍男子尚天不知何时已到了轿后，面无表情地打量着他们。

刘青叶双剑一交道：“既知是咱们兄弟，还敢出手？你二人若放下刀剑，

咱们相爷或可饶你们不死。”逸尘逸凡同时大笑，然后会心地对视一眼，出声道：“风九刀座下，岂有贪生怕死之辈！”他二人这句话说得整齐划一，倒像事先练习过似的。

刘青叶冷冷一笑，双剑一拍，刹那间剑身发出青黄两道光芒，竟令两人一时睁不开眼。就在他俩分神之际，青黄双剑已至，剑气暴涨，分袭两人要害。二人被刘青叶抢到先机，处处受制，“九风刀剑”的威力竟发不出来。

逸尘见势不妙，突然一声断喝：“杀！”几乎与他喝声同时，桥底水面突然激起道一人多高的水墙，冲破桥面，隐隐带着雷霆之怒，直袭官轿轿底。原来水中还伏有一人。

尚天也厉声喝道：“开！”一掌拍出，水墙顿时散开，现出一柄明晃晃的大刀。这刀刀身极阔，竟不是江湖人惯用的刀具，而是一柄用于战阵的斩马刀。刀尖已堪堪触到轿底木板，尚天高叫一声：“青叶！”刘青叶一个翻身跃回轿前，两人齐齐一拍轿身，官轿受他二人掌力一激，飞向半空。

一人钻出水面，连人带刀冲上空中，刀身与人融为一体，竟似一柄极长的刀，誓要将官轿刺穿。

他，才是这场伏击的真正杀手，逸尘逸凡只不过是他的幌子罢了。

尚天双手急舞，从他手中飞出数十点寒星，直奔那人而去。那人刀身回转，将暗器尽数扫落，只是来势太急，有数点竟将刀背击穿。那人冲势略减，眼见已追不上官轿，不料他左右脚互相一点，身形一展，蹿起高空，再度加快了去势。

逸尘见此情形，精神一振，展开“九风刀法”，劈向刘青叶。与此同时，逸凡借势身形一闪，已攻向尚天。尚天、刘青叶一时竟给他俩缠住，无暇顾及那轿中人。其余兵士也回过神来，纷纷搭弓箭箭，可惜无一能中那人。

就在此时，空中突然出现一道紫影，一人纤足急点，以乱箭为桥，变换

几种身法，翩若惊鸿，飞至刺客身旁。

此时天已大亮，众人只见空中黑影舞动，却看不分明。不多时，就见先前那人一声惨呼，从空中掉了下来，摔在地上，鲜血从身下“噗噗”涌出，将他泡在血泊之中。斩马刀挟着风声，急旋而下，将一根桥柱从中劈为两半，这才一声闷响，扎在桥板上，刀身兀自不住颤动。

那道紫影扶住已在下坠的官轿，缓缓落在地上。逸凡逸尘的攻击本就是舍命一搏，撑得十几招，终于不支，双双被制。众人定睛一看，那紫影原来是一位女子。这女子长发披肩，一件紫色的罗衫，眼睛大大的，倒也有些俏丽动人。她手中握着一柄剑，剑身略细，剑柄稍长，酷似一片竹叶。剑尖还在往下滴血。众人这才看清，坠地那人胸口处正有一个小洞，当是那女子刺中的。

尚天沉声道：“敢问姑娘是谁？”那女子并不答话，径直走到轿前，盈盈下拜：“川南杜竹仙给相爷请安。”刘青叶笑道：“原来是川南杜家的紫衫竹剑杜姑娘，多谢援手。”轿中人并不答话。杜竹仙又道：“竹仙来迟，令相爷受惊，万望恕罪。”地上那人恨急出声：“可恶……可恶……”杜竹仙脸色一红，一跃而起，奔到那人面前，竹叶剑一举，便要刺入。

“住手！”有人轻叱一声，声音不大却十分威严。杜竹仙怔了一怔，手中剑竟刺不下去。兵士中走出一人，此人面色白皙，甚是清瘦，虽然身穿普通的士兵服饰，却有一种凌驾于众人之上的气势，令人不敢逼视。杜竹仙再无疑虑，将剑往身后一插，再次跪倒：“竹仙给相爷请安。”这人并不理她，径直走近地上那人。他绕开地上积成的血洼，择一干净地面蹲下来盯着那人：“施全，是你？”施全怒目圆睁，啐出一口血痰，直喷在这人脸上：“呸！死奸贼！”这人立起身，掏出一方雪白的丝巾，细细揩抹着脸上的污迹，缓缓道：“施将军，你身为殿前将军，秦某一向待你不薄，为何今日要前来刺杀本相？”施全恨恨道：“秦桧，你这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你把持朝政……党同伐异……如今又要毁……毁我大宋长城……我恨不能吃……吃……”他语音渐嘶，到最后终于无声，显见已活不成了。

"哈哈哈哈哈……"逸尘突然纵声长笑，回头看了一眼逸凡："好兄弟，咱们走！"逸凡也放声大笑，伸手扶住逸尘肩膀。刘青叶见势不对，正欲抢上，笑声突绝，只见他二人嘴角涌出一股鲜血。二人虽已断气，尸身相互扶持，竟然不倒。

秦桧微微一皱眉，将手中的丝巾往施全的尸身上一扔："将他三人吊在城门上示众一月，然后弃于荒野，不准任何人掩埋。尚天。"尚天趋前应道："相爷。"让他出来。"是。"尚天掀开轿帘，轿中一人身穿朝服，坐得笔直，一动也不动，原来早已吓晕了过去。秦桧"哼"了一声："如此无用，拖下去斩了！"尚天一把拖出那人，刘青叶上前就是一剑，刺了个透心凉。可怜那人还未醒转，就做了糊涂鬼。

秦桧钻进轿内，用手拂了拂座垫，端坐下来，这才道："杜姑娘请起。"杜竹仙起身垂首肃立，态度十分恭敬。秦桧见状，满意地点点头："尚天、青叶，你俩随我上朝。杜姑娘请留在此处，等候临安府尹派人前来。"尚天道："相爷，您刚刚遇刺，这上朝……"刘青叶也道："相爷还是回府休息一下，皇上那边叫人去奏明一声也就是了。"秦桧冷冷一笑："毋需多言，起轿吧。"一行人马渐渐远去，只留下杜竹仙守着那四具死尸。看热闹的人也渐渐围拢来，有人开始交头接耳，传述着事情的经过。"呸！"人群中发出一声响，杜竹仙抬起头来，突然感觉到一阵寒意，人们眼中射出的冰冷仇恨，让她不寒而栗。竹叶剑虽已还鞘，她手上仍残留着点点血迹。杜竹仙傲然环视，众人被她眼神一逼，纷纷噤声不语。

杜竹仙将目光投向远方，她的紫衫随风飘动，有一种说不出的孤寂。

二 秦相府中

绍兴十一年十一月十五，凤凰山麓，秦府。

王氏端起手中青瓷杯，欣赏着杯中的茶沫，慢条斯理地问道："还没来吗？"一名丫鬟道："已经差人叫去了，应该快来了。"另一个头梳双髻的小丫鬟道："这杜姑娘来历不明，相爷为何要留她在府中？"王氏将茶碗一搁："相爷行事，

自有相爷的道理。你休得多言，下去。”话音未落，就听门外响起一个娇媚的声音：“夫人唤竹仙来，不知所为何事？”王氏喜上眉梢：“杜姑娘快请进来吧。”门帘一掀，一位紫衣女子走了进来。王氏迎上前去，拉起她的双手：“杜姑娘，今儿可是十五了，姑娘答应老身之物……”杜竹仙浅浅一笑，拿出一块软缎：“我昨晚熬了个通宵，总算给夫人赶出来了。”王氏接过去展开来，原来是一幅观音绣像。那观音固然绣得栩栩如生，就连衣角飘带也活灵活现，似欲随风而舞，更为难得的，是那观音的相貌竟与王氏一般无二。王氏喜不自胜，连连赞道：“姑娘真是神针妙手，我临安府绣娘虽多，都不及姑娘这般手巧。”杜竹仙含笑摇头：“不是我比绣娘们手巧，只是我用的是川中‘蜀绣’的针法，夫人瞧着新鲜些罢了。”王氏拉着她的手坐到榻上，啧啧称赞：“姑娘既能拈针，又能握剑，真真是文武双全，不知道哪位男子有此等福气，将姑娘娶了去。”杜竹仙脸色突然惨白，低下头去，半晌才道：“竹仙的未婚夫婿早已于六年前亡故，我是不会再嫁了。”王氏“哦”了一声，点点头又摇摇头，最后清了清喉咙，把软缎交给丫鬟：“快挂起来，等时辰一到好沐香礼佛。”说话间只听得“咚咚咚咚”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那双髻小丫鬟奔了进来。王氏不悦喝道：“跑什么跑，没个规矩了？”小丫鬟上气不接下气道：“夫人，前头又拿住了一名刺客。”王氏猛然起身：“相爷怎样了？”杜竹仙笑道：“相爷无碍，夫人不必担心。”王氏这才放下心来，问道：“刺客是什么人？”那小丫鬟抢着说：“夫人您说奇怪不奇怪，那刺客竟是平日专送时令鲜果来的刘三。”刘三？他一个农夫，有什么本领，如何行刺？”“这……”小丫鬟一时答不上来。杜竹仙接口道：“这刘三待树刚结果时，用长针将毒药刺入果子，等它再长数日，表皮上便无任何痕迹。幸好蓝非蓝姐儿火眼金睛，不然只怕没人能识得破这条奸计了。”“阿弥陀佛！”王氏念一声佛号，“这些人怎地这般心毒，就该将他们碎尸万段才是。杜姑娘，还好有你们这一班忠臣义士辅佐老爷。唉！天理昭昭，总不能让奸人得逞。”杜竹仙忙道：“夫人放心，相爷手下能人甚多，蓝姐儿更是使毒名家，那便似铜墙铁壁，定能护得相爷周全。只是……”王氏见她欲言又止，笑道：“姑娘但说无妨。”杜竹仙这才道：“百密难免一疏，近日刺客连连不断，万一我们有个闪失……”王氏长叹一声：“唉！全是那个岳飞惹来的。咱们家老爷何等重用他，升他做了枢密副使，可他却勾结手下张宪，想要不利于朝廷。幸得老爷察觉，这才将他们那伙人拿了，正在细细查问。想不到这厮与那些江湖草莽人物交厚。这些粗人不辨是非，一味迁怒于老爷！”杜竹仙还不及答话，就听得房外传来一个男子声音：“夫人，相爷

请杜姑娘过去。”王氏点点头：“知道了。”杜竹仙起身道：“夫人，竹仙告辞了。”她走出房外，只见刘青叶正候在门廊中，一见她出来：“相爷吩咐你去他书房一趟。”他二人穿过庭院，来到一间临水小轩，轩外花栏上坐着一位女子，正在低头看着水中游鱼。

杜竹仙唤道：“蓝姐儿。”那女子一抬头，脸上带笑：“义父候你多时了。”刘青叶也走过来：“蓝非，你脸色怎地如此难看？”杜竹仙见蓝非果然脸色发青，也关切地说：“蓝姐儿，不妨事吧？”蓝非惨白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微笑：“不打紧，我刚刚试了试那些鲜果的毒，或许是身子一时化解不了，过会儿就没事了。”刘青叶柔声道：“你不要老是去尝那些毒，时间长了，身子会受不住的。”蓝非嫣然一笑，眼波在他面上一转：“不如此又怎能保护义父。杜姑娘，你进去吧。”

房内弥漫着一股清幽馨香，秦桧正站在案旁挥毫泼墨，写一幅字。旁边笔直立着的尚天依然面无表情，不见一丝疲态。

杜竹仙正欲出声，却见尚天将手指竖起。杜竹仙会意，当下不语，举目向案上望去，心中默念：“东南形胜，三吴都会，钱塘自古繁华。烟柳画桥，风帘翠幕，参差十万人家。云树绕缙沙，怒涛卷霜雪，天堑无涯。市列珠玑，户盈罗绮，竞豪奢。重湖叠演清嘉，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羌管弄晴，菱歌泛夜，嘻嘻钓叟莲娃。千骑拥高牙，乘醉听箫鼓，吟赏烟霞。异日图将好景，归去凤池夸。”这一阙柳永的《望海潮》写的正是临安人物之盛，湖山之美。秦桧写得兴起，“夸”字一勾，将笔顺手就是一掷，哈哈大笑。杜竹仙不禁脱口而出：“好！”秦桧抬头笑道：“杜姑娘你来了。”杜竹仙凝望着那幅字：“相爷的字端正道媚，另辟蹊径，与欧柳颜体皆不相同，自成一家。柳耆卿此词亦是风流婉转之至，与相爷书法并为双绝。相爷，他年必有秦体字传世。”秦桧双眉一扬，略显诧异：“想不到杜姑娘也是此道中人。看来夫人所言不差，姑娘果真是文武双全。”“相爷过奖了。”“杜姑娘，可知老夫请你前来有何事？”杜竹仙摇头。秦桧道：“尚天。”“是。”尚天从怀中掏出几张纸，朗声念道：“杜竹仙，二十四岁，川南杜家第四房三支之长女，自幼许配洞庭楚家。喜着紫衣，轻功极佳，用竹叶剑，擅使家传竹影剑法，招式狠辣，杀招‘竹里开花’。他死死板板地一路念下来，面上纹丝不动。秦桧的一双眼睛紧盯着杜竹仙，

脸上依旧带着笑容。杜竹仙的脸色由红转白，又由白转红，反复数次，汗水终于涔涔而下。

秦桧道："杜姑娘，你慌乱什么？"他虽然面带微笑，一双眼睛却无半点笑意。

杜竹仙头也不敢抬："相爷见疑，竹仙……" "好大的胆子！"秦桧面色一沉，一掌拍向几案。这掌拍得甚重，案上的白玉笔洗被震得跳了一跳，墨水飞溅到那幅字上，字迹顿时模糊不清。秦桧"哼"了一声，抓起那幅字，几下扯得粉碎，扔在杜竹仙脚旁。杜竹仙"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相爷恕罪！"秦桧来回走动了两步，双手按几坐了下来，这才冷冷地说："要我恕你何罪？"杜竹仙把心一横："竹仙未婚夫婿洞庭楚家，六年前因相助杨么，被朝廷处斩了。竹仙虽未过门，也脱不了干系。这才……这才……"她说到后来，语音发颤，竟说不下去了。

秦桧脸上浮现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接着念。"尚天又念道："洞庭楚家与巨寇杨么系姑表亲戚，因暗助杨么粮草辎重，被官兵拿获，七人被斩。另：川南杜家十年前因仇家寻仇一事得风九刀之助，从此结为挚友。" "那为首杀我夫婿的人，名字叫做岳飞！"杜竹仙突然抬起头，面色涨得通红："没人能救他，只要有我在，就没人能救他！"秦桧依旧不动声色："念。"尚天又拿出一张纸，这张纸上只有一行字："十月初七，川南杜家发出格杀令，言杜竹仙已被逐出门楣，江湖中人见之格杀勿论。" "相爷！"杜竹仙"砰"地磕了个头，嘶声道："自夫婿亡故后，竹仙朝思暮想的，便是杀了岳飞那个狗贼。可恨他手握重兵，我一介女流，千方百计也近不了他的身。如今他获罪下狱，正是天赐良机。竹仙不惜被逐出家门，受江湖同道追杀，为的就是不让那厮逃脱。相爷，我……"一缕鲜血从她额头流下，原来她这一下磕得太过用力，竟将额头磕破了。

秦桧面色和缓下来，起身走到她跟前："起来吧。"说着抽出一方白丝巾，轻轻替她擦拭血迹："不可如此。杜姑娘这般的人品才情，可别破了相才好。"杜竹仙眼中泪光浮动，感激得似欲大哭一场。秦桧和颜悦色地说："这份报告在姑娘进府的第四天，就到了老夫手中。老夫并未将姑娘如何吧？老夫并

不是不相信姑娘，只是……"他面上一肃，刹那间便似严霜覆面："你不该骗老夫说与风九刀有世仇！"杜竹仙头上冷汗又下："相爷……"秦桧一字一顿地说："你最好记住，天下没人能瞒过老夫的眼睛。"义父。"这时蓝非盈盈走了进来："皇上使人送来宫中初放的梅花，请义父玩赏。"秦桧微微颌首："让他进来吧。"一名身着宫中侍卫服色的人，手捧一尊冰花瓷瓶进得房来。瓶中正插着数枝雪色梅花，这梅花一进房中，便觉满室清香，将原来屋里西域线香的香气也掩住了。

这侍卫双膝一屈："给相爷请安。"秦桧上前几步，细细端详："好枝，好枝。不愧是宫中……"他一语未毕，变故已生。

那侍卫手中的冰花瓷瓶突然裂开，落下一柄明晃晃的匕首。侍卫抄起匕首，对准秦桧就是一刺。

事发突然，众人不及施救，眼看那匕首就要刺中秦桧手臂。

只听一声尖叫："相爷当心！"一只手挡在秦桧面前，一把握住了刀刃。原来是杜竹仙情急之下，扑过去替秦桧拦下一刀。

那侍卫见一击不中，一翻手腕，将匕首抽出，顺势又是一刀。杜竹仙顾不得手上鲜血淋漓，一掌拍向那侍卫。只听得"啪啪"几声，两人已交手数招。那侍卫变招奇快，左掌右匕，掌力浑厚无比，匕势轻灵至极。杜竹仙剑不在手，二十招一过，便落了下风。

那侍卫见她力怯，喝一声"该杀！"左掌击来，掌风呼呼，来势凶猛。杜竹仙双掌一格，被那侍卫一带，门户大开。那侍卫右手匕首一挽，刺向她咽喉。杜竹仙双手被他拖住，架不能架，退无可退，心下就是一凉。

匕首逼近她喉咙之时，就听得秦桧哈哈大笑，那匕首便顺势一划，贴着她耳旁刺向虚空，只削断她几缕秀发。杜竹仙惊惶未定，怔怔地看着秦桧。

秦桧道："凌云，可以了。"那侍卫方将匕首一旋，收了回去，拱手道：

"杜姑娘，得罪了。"秦桧笑道："杜姑娘，这是我手下凌云，我特地让他来试试姑娘的。姑娘不会见怪吧？"杜竹仙摇摇头，苦笑了一下，这才感到左掌生痛，举起一看，左掌掌心和手指均被割出一条深深的口子，正在不停滴血。

秦桧展开那条白丝巾，拉起她的手，为她裹上伤口："姑娘啊，兹事体大，休怪老夫过分谨慎了。"杜竹仙跪倒在地："竹仙粉身碎骨，誓死效忠相爷！"秦桧点点头："蓝非，你带她下去疗伤吧。"蓝非应了一声，扶着杜竹仙便向外走。刚到门口，就听秦桧道："等等，蓝非，你安排一下，让她今晚就住进内府来，在你隔壁和你做个伴。"待她二人身影不见了，凌云才笑道："相爷，您这么一来，她不死心踏地跟着您都不行了。"尚天也说："她现在已是江湖公敌，无处可去，只有跟着相爷一条道。而且在下观她神色，不像有诈。"秦桧微微一笑，并不答话，只从地上拾起一枝被踩烂的梅花，转动着欣赏，又俯首嗅闻花香："朔风飘夜香，繁霜滋晓白。真是一枝好花啊。可惜，可惜。"

三 竹里开花

绍兴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九，巳时。

"佛杏堂"在临安府颇有名气。临安府的贵人多，贵人喜欢看名医，名医总爱开些古怪的方子，以显示其用药独特。所以，这些方子上总有几味药是一般药铺没有的。这些药却总能在"佛杏堂"配到，因此，"佛杏堂"的生意好得不得了。

只是明天就是大年三十，孙老板放了几个伙计回家过年，亲自在柜上坐着。这么冷的天，也没什么人来买药，他不知不觉就围着火炉打起了瞌睡。

"老板。"有人在叫他。孙老板睁眼一看，只见一位身着狐毛披风的女子站在柜前。

孙老板忙起身赔笑："姑娘好。"那女子道："我有几味药，不知贵药堂可有？"孙老板满面堆笑："姑娘可算是来对了，我们这里要是没有，这偌大

的临安府，就没个地方寻去了。”那女子微微一笑，回头望了一望，轻声说：“玉竹、郁李仁、开心果、金银花。”孙老板听到这四味药的名字，吃了一惊，脸上神情古怪至极。他走出店堂张望了一下，见街上连个行人也没有，这才回过身来，低声说：“后面第二间。”房中坐着一名男子，正用一块绒布细细擦拭着一管竹箫。那女子并不过去，只立在门口默默看着他。男子似擦得出了神，那女子也似看得出了神。看着看着，她脸上泛起一丝红晕。

男子擦完之后，将竹箫在手中一舞，随手划出一个圆圈。

那女子轻唤：“师兄。”男子闻声抬头，笑了起来：“竹仙，你到底来了。”那女子正是杜竹仙。

杜竹仙轻轻抚摸着竹箫：“师兄，你怎么还在用这管旧箫啊？”男子道：“你还叫我师兄？这管箫是你亲手为我做的，我从不离身。”他这句话说得情意绵绵，杜竹仙面上不禁一红，转过身去。

男子起身轻轻揽住她双肩，低声说：“竹仙，我们分开有六个月了吧？”杜竹仙满面通红，一言不发。一时间，室内仿佛已到了阳春三月，暖意袭人。

“师……江川，我打算今晚就动手。”杜竹仙轻声道。她的话却好似寒冰，让屋子又回到了严冬。江川顿时松开了双手。

（“我打算今晚动手。”杜竹仙轻声道。江川顿时松开了双手。）

杜竹仙不敢回身，自顾自说下去：“昨夜老贼和王氏在书房商议，恰好被我听到。老贼言语之中，已微露忌惮。王氏却说‘放虎归山必成大患’。”她猛然回身，“形势已是万分紧急，老贼不出几日便会动手。岳飞命在旦夕！”江川避开她的眼睛：“你要怎么做？”“昨晚皇上赐下一座御笔屏风，老贼叫我夜里去书房赏玩。届时我伺机动手。”“他手下青叶蓝非，尚天凌云四大护卫，个个都是高手，你……”杜竹仙苦笑道：“自上次老贼试我之后，对我信任有加。无论如何，今晚都非杀了老贼不可，顾不了许多了。”江川凝望着她：“竹里开花？”杜竹仙脸上现出一抹异样的神采：“竹里开花！”江川突然激动起来：

"可是，竹子一开花就会死的！"杜竹仙也涨红了脸，厉声道："死又如何？施全、逸凡、逸尘他们，明明知道是为我做饵，可曾有丝毫犹豫？这两个月来，为救岳飞而死的英雄们，可曾有丝毫犹豫？"她略顿一顿，声音转柔："江川，当日定计之时，风堂主以我剑招'竹里开花'为计名，就是因为这一招一出必杀，有去无回啊！""可真是苦了你！"江川眼中全是怜惜之色："现在江湖中提起'杜竹仙'三个字，哪一个不是咬牙切齿，必欲杀之而后快？就连你爹也将你从族中除名，还颁下格杀令……"他话还没说完，就有一双手掩住了他的双唇。杜竹仙那一双秋水似的眼睛眨也不眨地望着他："只要你知道我就行了。"江川的心一阵狂跳，伸手去握她双手，却握了个空。杜竹仙已经缩回手，转过头去："爹和江湖同道们总有一天会明白的。我心中惟一觉得歉疚的，便是楚公子。可是……"她将头一昂："岳飞身系江山社稷，身系大宋百姓的希望，我决计不能因私仇而忘了国恨。楚公子泉下有知，定会谅我。"她拿起竹箫，在脸上轻贴一下，放回江川手中，凄然一笑："你从此忘了紫衫竹剑杜竹仙这个人吧。"咬一咬唇，掉头便走。

江川眼中含泪，急上两步："竹仙，你等等，等等！"杜竹仙果然停下了脚步，却不回头。

江川柔声道："你再呆片刻，不行么？"杜竹仙立了一会，江川只看见她的秀发随肩头起伏，良久终于出声："我若得手，以烟火为号，你便带兄弟们劫狱。"说罢，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江川颓然坐倒，将竹箫贴在胸口，低声轻唤："竹仙，竹仙。"

远远望见那座临水小轩的灯火，杜竹仙停下了脚步。暗夜里，梅花的幽香若有若无地袭来。杜竹仙摸了摸腰上的竹叶剑，剑刃的寒气透入指尖，逼得她打了个寒战。

"杜姑娘。"蓝非笑吟吟地招呼她。灯笼的微光照映下，蓝非那张没有血色的脸显得更加惨白。杜竹仙笑了笑："蓝姐儿，这么晚了，上哪儿去啊？"蓝非举起手中的竹篮给她看："义父赏了点柑子给人，我给送过去。""这么冷的天，蓝姐儿该多穿点才是啊。""杜姑娘是去义父那边吗？"蓝非回头望

望小轩："快去吧，别让义父久等了。"看着蓝非的那点微光消失在重重树影中，杜竹仙这才深深吸了口气，举步向小轩走去。

轩外两条人影晃动，是刘青叶和尚天正在说着什么。见她来了，刘青叶招呼道："杜姑娘。"杜竹仙笑道："青叶，你怎地不陪蓝姐儿去啊？"刘青叶"嘿嘿"两声，面上有些不自在。

房中传出个声音："杜姑娘来了吗？"杜竹仙一边答应，一边掀帘进去。只见房中生着盆火，火旁一座长榻，榻边一只小几，几上温着壶酒。屋子里春意盎然，和屋外分明是两个季节。

"你来了，坐吧。"秦桧正倚在榻上，把玩着手中的酒杯。杜竹仙坐到几旁。

秦桧瞥了她一眼："披风脱了吧。"杜竹仙犹豫了一下，脱下了披风。

秦桧又道："姑娘若是冷，不妨饮一杯酒。"他端起一只酒杯递过来，杜竹仙只得接了，一饮而尽："相爷，屏风在哪？"秦桧下巴拍了拍："那不是，你拿盏灯过去仔细瞧瞧。"那屏风立在墙角，上面是一幅水墨山水，旁边题着几行字："西塞山前白鹭飞，桃花流水鳜鱼肥。青箬笠，绿蓑衣，斜风细雨不须归。"正是唐代张志和的那阕《渔父》。

杜竹仙细细端详了几遍，暗自叹了口气，望着屏风道："皇上这幅画倒也罢了，这几个字写得却极是生动。皇上宗的是'二王'，劲健飞扬，丰润舒朗，真真是十分难得啊。"秦桧点点头笑而不语。杜竹仙又将那字看了一遍，猛然惊觉，不由自主地"啊"了一声，手中的烛台跌落在地，心下一片茫然，脱口而出："皇上要杀岳飞！"秦桧并不看她，起身一手端杯，一手拨了拨火："哦？何以见得？"杜竹仙紧紧握住双手，拼命压抑着颤抖："此词系隐逸之作，寓的是萧然散淡之感。皇上却写得剑拔弩张，尤其是'不须归'三字更是杀气腾腾，那……那不是皇上已有杀意是什么？"她见秦桧没有答话，只得接着说下去："昨日早朝有七位朝中大臣联名上书，力保岳飞无罪，到了晚间皇上就赐下这屏风给相爷，这就是密旨啊。""好！"秦桧禁不住"啪"拍了几掌，赞许不已："姑娘果非常人。老夫阅人无数，真还没见过姑娘这样才智过人的

女子。"他摇摇头："可惜啊，可惜。"杜竹仙一怔："相爷可惜什么？""可惜你就算是杀了老夫，岳飞他还是非死不可。"说罢，秦桧将手中酒杯用力一掷，人影一晃，尚天和刘青叶已持剑立在他身前。

杜竹仙心知有异，抬手便向腰间摸去，谁知全身竟暖融融地使不出半分力气。她这一惊非同小可，心中顿时清明："你！"秦桧哈哈大笑："杜姑娘，你可是觉得连手也抬不起来了？蓝非这孩子真是顽皮，竟在酒中下了点东西。"他拍拍额头，"好像是叫什么'化骨散'的。唉！你前脚一出来，我后脚就封了'佛杏堂'，一千人等悉数落网。杜姑娘，此刻你心中一定是难过得很吧？""咕咚"一声，杜竹仙站立不住倒在地上，嘴角流出一缕血丝，她已咬破了自己的嘴唇。

秦桧这才施施然走到她身边，摇头叹息："没有人能瞒过老夫的眼睛，姑娘，你还是忘了。唉！姑娘这样的人才，老夫真是不忍心杀掉啊！""我杀了你！"随着一声怒喝，竹叶剑已直刺秦桧胸口。这一下猝不及防，他二人又近在咫尺，尚、刘二人虽双双扑上，已来不及了。这一剑用尽杜竹仙平生之力，秦桧受此一剑，竟向后飞出，落在地上。

"相爷！"在刘青叶的狂叫声中，杜竹仙借势跃起，剑气激荡，已在半空攻出几剑，逼得尚、刘二人还招自保，然后再一个回旋，落在地上，"哈哈……"狂笑数声，"扑！"的一口鲜血喷出，兀自哑着声音大笑不已。"老贼！你既知我和风九刀一伙，又怎地不知'九阳神丹'？我口中早含此丹，偏偏不怕你的'化骨散'！"说罢，又是一口鲜血喷出，摇摇晃晃地站立不稳。"天可怜见，终叫我得偿大愿，死而无憾，死而无憾！""杀了这个女人！"地上的秦桧突然叫起来。尚、刘二人抢过去扶起他："相爷没事罢？"秦桧已是面无人色，在他俩的扶持下才勉强站住："快……快给我杀了她！快，快啊！"

杜竹仙睁大双眼："老贼，你好长的狗命！"她紧紧握住竹叶剑，突然如疯狂一般仰天尖叫："竹里开花！"叫声中飞身而起，在空中急速回旋，连人带剑扑向秦桧。这一剑似已完全没有章法，只带着一股必杀的仇恨直扑仇敌。这样的力量没有什么能阻挡，仇恨本身已经化成了最锋利的剑！

"去!"尚天左掌猛然击向刘青叶背心,右掌一送,将秦桧推至墙角屏风前。刘青叶只觉一股劲力传来,手中双剑刹那间暴出青黄两道光芒。他借这一掌之力腾身飞起,冲向杜竹仙。双剑舞出无数剑花,青黄光芒随之色彩变幻,尚天掌风也呼啸而至。一时间,满室剑光耀眼,掌风呼啸,全都攻向杜竹仙。

杜竹仙发出凄厉的叫声,身上已中了一剑一掌,血光四溅,可身形并未有半点迟滞,依然扑向秦桧。秦桧浑身发抖,不住后退。

刘青叶心中一急,双剑一分,直斩杜竹仙双脚。杜竹仙长声惨叫,双脚已齐齐断掉。

秦桧心中一喜,正要直起腰来,就见寒光一闪,竹叶剑已攻了过来。他大惊之下,一动也不能动,眼睁睁看着竹叶剑逼近自己的咽喉。

杜竹仙视线已开始模糊,但还是紧盯着秦桧那张被吓得惨白的脸,手中的剑带着雷霆般的力量刺了过去。

就在这时,屏风突然开裂,她眼前出现一管竹箫,迎着竹叶剑直插过来。"啪啪"连声,竹叶剑已将竹箫片片剖成竹丝,散落在地。只是受此一阻,剑上杀气已尽。"篷"的一声,杜竹仙背心又中一掌,飞撞在墙上,重重地倒在地上。此时杜竹仙已全身浴血,披头散发不成人形,她努力睁大双眼,瞪着那人:"凌云。"那人正是凌云,他将残箫一扔:"姑娘一定觉得这箫面熟吧?"他一掌推倒已成两半的屏风,后面现出一人。凌云伸手在那人肩上拍了几下:"这人姑娘认得吧?"杜竹仙看着地上的竹丝,抬起头,看着那人,用嘶哑的声音挣扎着叫了出来:"江川……"秦桧扶住尚、刘的肩头,恶毒地说:"你这师兄倒很知趣,一进牢狱就什么都招了。"杜竹仙死死盯住江川,眼里的怨毒无法形容。江川浑身直抖不敢抬头看她:"他……他们给我下了'附骨蚀心丹',说是……说是只要……我……我也不想……"我倒忘了,你来时遇见蓝非了吧?那柑子里有一个是空的,里面有我一张密旨。这时候,你要救的岳飞恐怕已经给缢死了吧!"秦桧一边说,一边悻悻看着杜竹仙的表情。

杜竹仙一点一点撑起身子,悲愤地惨叫一声:"江川——"说话间将右手

两指往双眼就是一插。她的叫声在屋中回荡，突然中断，身子一扑，终于不动了。

江川呆若木鸡地坐倒在地，任由那满地的鲜血慢慢浸透了他的衣衫。

过了半晌，秦桧见杜竹仙一动不动，才终于站直了身子，“哈哈”了两声：“你再狠，也料不到老夫穿着皇上赐的金丝软甲吧？”他理了理袍服，掏出丝巾来擦了擦满头的汗，赫然发现脸上溅了点点血迹。他嫌恶地皱皱眉：“蓝非的药怎么会没用？”“不是蓝非的药没用。”江川的表情似哭似笑，“‘九阳神丹’本就是使人兴奋，增加功力用的，所以‘化骨散’才会被克制。只是，过了一炷香的时间，药力就会反噬，冲破经脉，服药的人就会……就会筋骨尽断而死……”秦桧看了他一眼：“你知道的倒多。”回头往杜竹仙的尸身上“呸”地吐了口痰，四下看了看：“糟蹋了我的书房。尚天，把她拖出去，然后拆了这书房。”“咕咚”一声，原来是江川终于支持不住，一头栽倒，晕了过去。

尾声

两个月后，大风堂祠堂。

祠堂中大小牌位森然林立。大风堂上下两百多号人披麻戴孝，在堂主风九刀的率领下，正对着牌位三叩九拜。这时一人奔进：“禀堂主，据线报，昨夜江川行刺秦桧未果，于今晨被凌迟处死。”风九刀站起身来，仰天大笑：“忍辱方是大丈夫。江川，江川，我果然没有看错你！”他眼中流下两行热泪，“各位，他临行之时，我对他说：必要时将计就计、见机行事。他果然做到了！”他环视众人，又长叹一声：“你们可知，他牺牲的是什么啊！”他走到牌位前，一一抚摸着牌位上的名字，岳飞、施全、杜竹仙、逸凡、逸尘……一时间心潮起伏，难以自抑，猛地抓起一个空白牌位，咬破中指，歪歪扭扭地写了四个字：江川之位。然后“扑通”跪倒，磕了三个响头，慌得众人连忙跟着磕头。

风九刀走出祠堂，望着阴霾的天空，想起前事种种，一时悲愤交加，不可断绝。他拔出九环大刀，在庭院中舞将起来，边舞边高呼道：“我大风堂为除奸贼，前仆后继，精英尽折。他们哪一个不是铁骨铮铮的英雄好汉？侠肝义胆的女中豪杰？这样的牺牲，这样的牺牲啊！为什么？为什么就是杀不了

那个狗贼？”他蓦地奋力将刀抛出，这一抛用上了他毕生功力，大刀裹着风雷之声直冲九霄，似要将灰暗的天空刺破。

“天啊！天啊！你莫非真的瞎了眼不成！”随着他这声大喊，刀在空中突然碎成千百片，闪着银光漫天落下。风声呼啸，吹过风九刀，吹过大风堂，吹过原野高山，吹过大宋的万里江山……

天下第一

方白羽

士为知己者死这是江湖中的铁血定律可又有谁能真正了解那慷慨赴死的壮士心中藏下的不为人知的辛酸

第一章 意外决斗

黄昏，晚霞如火，残阳似血。独孤凡来到孟家庄。

他的到来并没有引起太多人的注意，因为他只是个平凡的江湖人，尽管也有过不少骄人的战绩，但在江湖人眼中，他还是一个普通的江湖人，最多是一个刀法还不错的江湖人。

孟飞是孟家庄的庄主，人称“小孟尝君”，在庄里养了数百门客。虽然他与独孤凡一为富绅，一为落拓的江湖客，但两人却有着过命的交情。孟家庄的门客们都认识独孤凡，有几个还冲独孤凡点点头，但独孤凡似乎都没看见，径直往后堂而去。凭独孤凡与孟飞的交情，他可以去庄内任何地方而决不会有人过问。所以当他推开孟飞书房的门时，正和儿子孟彪算着今年收成的孟飞虽有点意外，却也没有感到吃惊。

“坐！”孟飞没有停下手里的活。

独孤凡没有坐下，而是直直地盯着孟飞，一字字地道："我、要、跟、你、决、斗！" "决斗？" 孟飞眉毛跳了一下，以为自己听错了。要知道决斗可不是一般的比武，那意味着两人中只能有一人活下来。作为多年出生入死的朋友，孟飞很了解独孤凡的性格，此人平时很少开口，所以每一句话都是经过深思熟虑。

"愚兄可有什么地方得罪？" 孟飞皱着眉问。

"没有！" "那为何要决斗？" "我想杀了你！" "为什么？" 虽然有些恼怒，孟飞还是强压下怒火问。

"杀你还需要理由么？" 独孤凡的话里有着说不出的讥诮。

孟飞从来就不是一个好脾气的人，这下可真的火了，"腾"地站起来，"刷"地抽出了身边的刀，怒视着独孤凡。

独孤凡平静地望着孟飞，眼里不带一丝感情，像根本就不认识这个人。孟飞望着这个多年的老友，怒火渐渐平息下来，把刀往桌上一扔，大度地道："我看我们是有什么误会，你先出去，我们待会儿好好谈谈。" 这时孟彪也适时站出来，挡在二人中间，对独孤凡笑着说："凡叔，我先陪你到外面坐坐。" 说着对独孤凡摆出"请"的手势。

就在这时，独孤凡的短刀突然出手了，如毒蛇出洞，准确无误地刺入了孟彪的心脏。孟彪吃惊地看着插在胸口上的刀，至死都不相信这会是真的。孟飞瞪大眼睛看着儿子渐渐倒下，吃惊和诧异更多过悲愤。

"这下我们就没什么误会了。" 独孤凡收回刀，平静地道。

足有半炷香时间，孟飞才从惊诧中回过神来，大叫道："还我儿命来！" 说着猛地操起桌上的刀，直劈独孤凡头顶，刀里隐带风雷之声。眼看刀就要劈上独孤凡头顶，孟飞突然手腕一转，直劈的刀变成横拍——他太想知道这

究竟是因为什么，所以打算先把独孤凡拍晕。

就在这时，独孤凡出手了。孟飞想要变招已经来不及，独孤凡的刀在刹那间划过孟飞的喉间。独孤凡一阵晕眩，跌跌撞撞地退靠在门边。而孟飞则双手捂住脖子，血从指缝间直冒出来……

穿过九曲的长廊，独孤凡慢慢来到外面，门客们的饭还没用完，独孤凡突然对众人大声道：“孟飞被我杀了！有谁想替他报仇，可到悦来客栈找我。”说完头也不回，扬长而去。

闹哄哄的众人渐渐静下来，接着又互相问：“喂！你有没有听清独孤凡刚才说什么？”“你有没有听清？”“他好像是说……嗨！不可能！不可能！”……

众人正在嘈杂间，一个家人突然跌跌撞撞从后堂跑出来，边跑边叫：“庄主……庄主和少爷被杀了……”

一幅低垂厚重的鹅黄垂幔把一间不大的屋子分成两个部分，香炉里悠悠升起的檀香烟像飘渺的轻云飘浮在房中，更增添了屋内的凝重之感。方成每次来到这儿都不由自主地放轻脚步、屏住呼吸，恭敬地垂手而立，虽然他不知道垂幔后到底有没有人。

这一次他并没有等多久，就听见垂幔后传出那独特的、低沉缓慢的声音：“听说孟家庄的庄主孟飞被人杀了？”“是！”方成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尽可能的恭敬。

“谁干的？”“独孤凡。”“独孤凡？”那个声音有些意外，“他不是孟飞的朋友么？”“是，不但他们是朋友，他们的父亲也是出生入死的朋友，他们应该算世交了——当年独孤凡的父亲为救孟飞的父亲把命都送了！”“呵呵，这倒有些出人意料。”略顿一顿，那个声音又问，“孟飞还有什么亲人？”“他还有个小孩子叫孟俊，在武当凌云子门下学剑。”“独孤凡现在在哪里？”“他在悦来客栈等孟飞的门客来报仇。”垂幔后面沉默了半晌，方问道：“杀了

孟飞对独孤凡有什么好处？" "现在还没发现什么好处，坏处倒有一个——立刻成为武林公敌。独孤凡以后将会麻烦不断了！" "不错！孟飞在武林中的人缘一向很好。"那声音顿了顿，接着道，"杀人总有动机，你猜独孤凡的动机会是什么？"方成想了想，摇头道："我猜不出来。" "是啊！世间最难揣测的就是人心。"那个声音叹息道。

第二章 风起云涌

正如方成所料，自从独孤凡杀了孟飞后，他的确是麻烦不断。悦来客栈的老板伙计整天心惊肉跳，因为自从那个叫做独孤凡的客人住进来后，每天总有那么几十名江湖汉子冲进来喊打喊杀的，一个月下来，客栈大堂的地板上都蒙上了一层黯淡的红色——那是血！独孤凡刀下亡魂的血！

这一天，一骑雪白的健马驮着一个雪白的人来到客栈外，骑者下马、进店，径直来到独孤凡面前，手握剑柄，傲然对独孤凡道："拔出你的刀！"独孤凡看了来人一眼，年轻英俊、洒脱不群，一望而知是个世家公子，不由心生厌恶，冷冷地道："你不配。"说完便自顾饮酒，不再看年轻人一眼。

"放肆！"年轻人长这么大还没有被人如此轻视过，大怒拔剑，一剑便直刺独孤凡那目中无人的眼睛。

年轻人的剑眼看就要刺上独孤凡的眼睛，却突然朝上变向，掠过了独孤凡的头顶。一缕头发缓缓从独孤凡头上飘下来。独孤凡抬起头，望着年轻人淡淡地问："这是南宫世家的剑法？"年轻人清清嗓子，道："不错，正是南宫家的剑法，在下南宫剑。" "听说你老爹南宫啸天的剑法可以排入当世剑法前三名，可有此事？"独孤凡的话音里有了一些兴趣。

年轻人挺挺胸骄傲地说："那是江湖朋友对家父的抬爱。" "好！"独孤凡说着慢慢站起来，手握上了刀柄道，"你给南宫啸天带个口信，就说八月十五，我在泰山之巅向他挑战！"独孤凡的手上突然刀光一闪。南宫剑只觉左耳一凉，然后就是热辣辣的血顺着脸颊流进脖子。

"这只耳朵就权当是挑战书吧！"说完独孤凡又回到座位上，端起酒杯，再不看南宫剑一眼。南宫剑双腿一软，瘫倒在地。好半晌才定过神来，立刻挣扎着退出客栈，翻身上马绝尘而去。

还是那个房间，还是有缈缈的香烟，方成像往常一样，屏住呼吸，垂手静静立在那里。

"听说很多成名人物都死在独孤凡手里？"是。"方成恭敬地答道。

"莫非他的刀法有了突飞猛进的进步？"刀法也许有些进步，但给人印象更深的是他那不畏死的作风。"你有没有关于他的详细资料，一个人从默默无闻到如今名满天下，一定有很特别的原因！"我们已调查了关于他的一切，并整理出一份详细资料，都在这里。"说着方成从怀中取出一个卷宗。

鹅黄的垂幔被揭开，一个师爷模样的人走了出来，接过卷宗，又默默地退了回去。垂幔内传来翻阅卷宗的声音。

"这份资料还是太简单，根本不能解释他的所作所为。"他最近削了南宫剑的一只耳朵向南宫啸天挑战。"精彩！江湖中多久没有如此精彩的事了？我闻到了银子的味道！"方成立刻心领神会，点头道："我会马上去安排。"垂幔内传来喝茶的声音。方成知道谈话已经结束，便悄悄退了出去。

垂幔内，一个略显富态的中年人把卷宗递给师爷道："从这个资料你能看出什么来？"师爷接过资料，只见上面写着："独孤凡，男，三十七岁，家境贫寒，武功家传，醉心刀法，但一直未有大成。父独孤豪，与孟飞之父孟天南为生死之交，二十五年前为救落入仇家之手的孟天南，独闯敌巢，血战至死，终救出孟天南。独孤凡和寡母靠孟天南接济，衣食无忧，与孟天南之子孟飞是总角之交。二人出道后一起做过不少行侠仗义之事，最有名的就是闯天狼寨，杀七条狼中的五狼，夺回中原镖局被劫的百万两镖银。十年前，寡母病亡，三年前妻子被仇家寻仇杀死，遗下一子六岁，前不久不幸病故。三个半月前，杀孟飞和其子孟彪，三个月前，杀为孟飞报仇的'风云霹雳刀'……七天前，削南宫剑耳朵向南宫啸天挑战。"师爷抬头道："这中间其实有不少

不同寻常之处，一是孟家为中原有名豪门，却与家世贫寒的独孤家两代至交，这本身就不寻常。二是独孤凡妻子被杀，仇家是谁？仇报没有？三是独孤凡儿子病故，什么病？"中年人点点头道："是啊，疑点太多。"师爷合上卷宗道："这些疑点只靠方成只怕查不出来，主上若不想利用独孤凡作点文章，这些事便大可不必理会，如果想在这事上有点作为，这些疑点便一定要查清。"中年人叹息道："这些疑点我太知道了！"

八月中秋。

独孤凡登上泰山，他的身后跟着一大批人。江湖中总有那么些人，对打斗、血腥、拼命充满着浓厚的兴趣。他们没有实力，没有胆量去挑战独孤凡，他们只是一群无聊的看客。

独孤凡突然觉得后面的人非常讨厌，就像是在天空盘旋的秃鹫，在等着自己慢慢死去，好扑上来抢一点残尸剩骸。独孤凡突然加快脚步，发足狂奔，打算把后面的人远远甩开。不过后面那群江湖人中也不乏轻功好手，仍有十多人不即不离地跟在后面。

转过一道山坳，独孤凡猛然停下脚步，一种危险的感觉扑面而来，那是一种野兽对陷阱的预感。就在一愣神间，头顶一棵大树上一张鱼网从天而降，几乎同时，前后左右数十件暗器激射而来，把所有可以躲避的方向全部封死。没有任何思索，凭着本能，独孤凡向上跃起，一刀划向鱼网。刀划过鱼网，鱼网丝毫无损，独孤凡就像一条大鱼，一头扎进渔网中。

草丛中、大树上、岩石后突然钻出七个人。他们脸上都挂着残忍的笑，像在欣赏鱼儿在鱼网中挣扎的情形。独孤凡拼命挣扎，他不甘心，他不怕死在像南宫啸天那样的高手手里，却不甘心死在这样一个卑鄙的陷阱里面。

七人动手了，谁都不愿放过杀独孤凡的机会，又都不愿冒险，便都用暗器远远地向独孤凡身上招呼，独孤凡似乎死定了。就在这时，一直跟在独孤凡后面那十几个轻功不错的江湖人中，突然有一人电射而出，抓起独孤凡，凌空脱出了暗器的包围。

"什么人?" "找死!"七名杀手纷纷大骂,有两名冒失的杀手暗器脱手而出,直射那人。那人长袖一卷,暗器全都没入袖中。杀手尽皆停下手,即惊且疑。只见那人不过四十来岁,面带谦卑的微笑,相貌普通得就像任何一家小酒店的掌柜。

"在下方成。"那人简单地说道,似乎就这两个字便可说明一切。没有人见过方成出手,甚至没有人知道方成有如此高的武功,方成出名不是靠他的武功,而是他的身份,以及身份所代表的势力。方成的身份是"大赌坊"的大总管。江湖中没人知道"大赌坊"的老板是谁,只知道"大赌坊"的所有大事都由大总管方成做主。因此方成的名字,也随着"大赌坊"分店数目的不断增加而名满天下。

方成微笑着继续说:"独孤凡和南宫啸天的决斗已经传遍天下,有不少赌客为他们的决斗下了赌注,如今你们若杀了独孤凡,叫大赌坊怎么向赌客们交代?"即便是天不怕地不怕的杀手,此时听到"大赌坊"也都不敢造次了。其中一个拱手道:"既然大赌坊插手,我们还有什么话说,就此别过。"独孤凡以前也听说过"大赌坊"和方成,却没有想到如今自己会成为"大赌坊"的赌具,心里突然对这个刚救了自己的大总管异常反感,便一言不发,大步向山顶而去。

方成也不以为意,仍然远远跟着独孤凡。

第三章 狂刀之约

泰山之巅。

独孤凡慢慢咀嚼着带来的最后一个馒头,望着天边的满月,突然觉得很无聊。胜又如何?败又如何?当初默默无闻的时候总想扬名天下,如今也算名满天下了,可是又真正得到了什么?

南宫啸天终于来了,坐着轿子来的,他决不会把力气花在爬山上。月亮

升至中天，照得山顶如同白昼，对面南宫啸天的每一根胡子都看得清清楚楚，独孤凡心中渐渐无欲无求，无胜无败。

南宫啸天的剑终于出手了。这天下第一武林世家的剑法果然不同凡响，沉稳狠辣，中正悠绵，一派大家风范。“当当当……”二人刀剑相击发出连串碰响，溅起无数火星，像天边绚丽的流火。独孤凡在退，边退边抵挡南宫啸天一剑快似一剑的进攻。观战的人们大为意外，独孤凡那剽悍顽强、只攻不守的刀法哪里去了？照此下去，独孤凡多半要输。

独孤凡此刻心里只有一种酣畅淋漓、旷阔豁达之感。学刀三十年，终于可以放下胜败生死之念，只有此刻才觉得刀就是自己身体的一部分。不，是自己成了刀的一部分。心意已经融入刀中，不再是以手使刀，而是以心御刀。心中不再有胜败之念，更不作生死之想。

南宫啸天只觉得独孤凡的刀成了活物一般，总能出现在它该出现的地方，挡住了自己一剑快似一剑的进攻，七十二招快剑堪堪要使出，那刀还一招未攻。就在南宫啸天七十二招快剑已尽，新的剑法还没启动时，那刀突然攻出了一招。

二人错身而过，都突然停止了动作，背对而立。就在众人不明所以的时候，只听南宫啸天叹息道：“我能死在这样的刀法之下，也算不冤。”说完慢慢倒了下去。人们借着月光发现，南宫啸天的脖子有血直射出来，像喷泉喷得老高。原来他颈侧的血管已被割断。

（独孤凡没有胜利后的欢愉，只觉得空虚）

独孤凡没有胜利后的欢愉，只觉得空虚。这就胜了？胜了又如何？

就在这时，看客中有一人越众而出，来到独孤凡面前拱手道：“独孤先生，我家主人有一封信要交给先生。”独孤凡默然接过信，借着月光，只见上面写道：“嘉峪关外，大草原。带着你的刀，洗净你的头颅。——狂刀额布兹仁。”独孤凡突然觉得很无聊，又是一封挑战书，并且还来自千里之外。独孤凡收起信，萧索地对来人道：“回复你家主人，我会尽快去关外会他。”

独孤凡醉了，醉倒在路边一个小酒摊。

独孤凡是二更后才从住宿的客栈后门偷偷溜出来，连夜赶了一个多更次的路，终于来到另一个小镇。身后没有了一大帮跟屁虫，心里一下愉快了许多。邻桌有几个小地痞在用骰子赌钱，骰子掉到碗中的“叮当”声引起了独孤凡的注意，这小小的骰子竟有这么大的魔力，天下有多少人为它倾家当产甚至送命。独孤凡突然涌起一股冲动，摇摇晃晃地走过去，打着酒嗝道：“我也来赌两把！”几把下来，独孤凡本就不多的银子便输了个精光，独孤凡虽然对赌一窍不通，但并不是傻子，虽然醉了，却还没有糊涂。所以一把抓住领头一个道：“你们在出千！”“妈的！你敢说老子们出千，活得不耐烦了？”“老子们出千你抓住了？”“扁他！”众地痞都不是善类，抡起拳头对独孤凡就是一顿好揍。独孤凡突然觉得很痛快，好像又回到少年时和街头流氓斗殴的情形，如今已没有人敢这么肆无忌惮地揍他了。

一个流氓发现了独孤凡的刀，一把扯下来扔进泔水桶里，大骂道：“你他妈也敢学天下第一刀独孤凡在腰里别把独孤刀，老子一看见有人学独孤大侠的样子就有气！”地痞们终于揍够了，扬长而去。独孤凡躺在地上直想哈哈大笑，想不到自己在小地痞眼中竟成了天下第一刀的“大侠”！就连自己那把平常的短刀也有了个特别的名字——独孤刀！要是小地痞们知道倒在他们拳下的就是他们心目中的偶像——独孤大侠，只怕连眼珠都要掉出来了吧。

天开始下起雨来，淋在脸上真让人痛快，独孤凡正在享受雨的温柔时，偏偏一把伞不知趣地挡在了上面，然后拿伞的人蹲下来。那是一个不算漂亮但很肉感的姑娘，只看其打扮就能猜到她的职业。她用怜悯的目光看了看独孤凡，然后把伞放到地上，伞刚好遮住独孤凡的脸，再后她扔下几枚铜板，留下伞冒雨而去。

又快天黑了，在街上踟蹰了一整天的独孤凡只觉得饥肠辘辘，开始后悔没有捡起那个留伞姑娘扔下的铜板。原来自己以前并不算太惨，现在才是惨到家了。

这条街是个自由市场，买卖的只有一种商品——女人。独孤凡不知怎么就漫无目的地逛到了这里。“你个臭婊子，干这行还要挑三拣四，欠揍！”一个粗壮丑陋的男人正在揍一个可怜的女人，看那样很可能要把那女人揍死。心情恶劣的独孤凡突然觉得那男人怎么看怎么不顺眼，走过去对准他的下颚就是一拳。那男人直飞出去，估计没一个月不能开口骂人。

“是你？”独孤凡有些意外，被揍的女人竟是昨晚留伞的姑娘！

“谢谢你！”姑娘毫不在意，似乎没有认出独孤凡，“送我回家好吗？”独孤凡跟着那姑娘来到她简陋的“家”，从没有来过这种地方的他显得有些手足无措。“你要没别的地方去今晚就住这儿吧，我不收钱。”那姑娘一进屋便脱下外套，很自然地说。见独孤凡露出愕然的表情，她又笑着说：“你别误会，我不是喜欢你，像我这样的人是不会喜欢任何男人的。以前我被人打过很多次，还从来没人帮过我，所以我要谢谢你。除了这个我也没什么好谢你的了。”见独孤凡还是呆若木鸡，那姑娘很自然地走上前，搂住独孤凡的腰笑道：“你不会告诉我你没见过女人吧？”她仅隔着一层亵衣的丰乳轻顶在独孤凡怀里，像一对软软的圆球。独孤凡只觉有一团火从小腹下升起，像要把自己整个人点燃。独孤凡突然一把扯下她的亵衣，一把把她那肥白的乳房狠狠抓在手里。

“喂，别那么猴急！”那姑娘边咯咯笑着边解着独孤凡的外衣。

独孤凡的外衣被解开，姑娘的手像条蛇悄悄溜了进去，冰凉的手碰到独孤凡的皮肤却像烙铁，烙得独孤凡差点跳起来。

“滚！滚！给我滚！”独孤凡一把推开姑娘，慌乱地裹紧衣服，神情就像一个怕被别人看见怀中春色的淑女。

姑娘莫名其妙地看着独孤凡，就像看见一只不吃腥的猫。

独孤凡边整着衣服边慌乱地退了出去。来到大街上，独孤凡突然发足狂奔，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嗷叫，手中的刀毫无目的地乱挥，像要砍翻黑暗中看不见的敌人。此刻，他心中充满暴戾之气，只想找个人大卸八块！

狂刀！独孤凡心中突然跳出那个名字，算你倒霉，我要你死！死！

独孤凡觉得生命中又有了新的目标，大踏步向西而去。

第四章 荒原狼烟

天已大亮，独孤凡离昨夜那个小镇已经有好几十里，他总觉得后面有人跟着，随着天色越亮这种感觉越强烈。他猛一回头，便看见了那个像小掌柜的方成。

方成并没有隐藏行踪的意思，还是那么缓缓而来，那神情就好像碰巧和独孤凡同路。独孤凡冷冷地看着走过来的方成，道：“我和南宫啸天的决斗已经结束，你还跟着我干什么？”方成微微一笑道：“身无分文是到不了关外的。”“你怎么知道我要到关外？你一直跟着我？”“你根本就没有离开过我们的视线，狂刀向你挑战天下皆知，只是我们不知道你什么时候会动身。没想到这么快！”方成像个生意人在谈论着一桩生意。

“然后你们好安排一场新的赌局？”独孤凡没好气地问。

“赌局早就安排好了，我跟着你只是要亲自见证那最后的结果。”“如果我不想去了呢？”“你一定会去的。”方成话音里充满自信，“你现在已是身无分文，为了保证赌局的公平，我们会为你提供一切食宿开销，条件就是我要亲眼看到那场决斗。”独孤凡恨不得一刀宰了这个生意人，如果不是要靠他才能尽快去关外的话。

嘉峪关，这是大唐最西的一处雄关，再往西就是一望无垠的大草原。独孤凡舒服地半靠在车里。这一路多亏了方成，可以这样舒舒服服地就来到这儿，没有半点奔波劳顿之苦，看来有钱确实要比没钱好得太多。

车突然停下来，车外响起一声呵斥：“不许出关，任何人都不许出关！”独孤凡探出头，只见关门紧闭，几个军士拦住了车子。

"军爷，为什么不准出关？"方成和气地问道。

那领头的军士看了看方成，似乎看出方成有些不简单，便耐心地解释："现在正在和突厥人打仗，楚将军为防有突厥探子混进来，所以下令，没有他的批准，任何人都不许出入关。""楚将军？是楚公望吧？"方成说着掏出一块牌子递给军士道，"把这个交给你们把关的将军，让他开关。"军士接过那牌子，翻来覆去地看了看，喃喃道："我可以替你交给上面，至于他开不开关我就知道了。"军士拿着那牌子跑上关去，不一会一个将军模样的人拿着那牌子下来，对方成拱手道："不知这位先生怎么称呼？为何会有九王爷的令牌？"方成怫然不悦，问："这是不是王爷的令牌？""是。""那还不开关？"那将军面有难色，道："王爷的令牌我们不敢不奉，楚将军的命令我们也不敢不遵，未将只有带你们去见楚将军，一切由他定夺。"虽然是一介草民，独孤凡还是听说过镇守嘉峪关的楚公望。自从五年前楚公望镇守嘉峪关，突厥人便没有再踏足中原半步。独孤凡和方成跟着那将军来到楚公望的将军府，若不是门口有站岗的士兵，独孤凡还以为那只是个普通人家的府第。

清瘦刚健的楚公望听完部下的汇报，又仔细看了看令牌，摇头道："即便有王爷的令牌，若我不知你们出关的目的，也不能开关。"方成的脸变得很难看。独孤凡跨前一步，大声道："我出关只不过是跟狂刀决斗，就这么点事也如此麻烦！""狂刀？西域狂刀？"楚公望显得很吃惊，"你说的可有凭据？""请楚将军过目。"说着，独孤凡递上狂刀那封挑战信。

楚公望仔细看了看信，问："你可知道何为'西域狂刀不是人'？""狂刀叫额布兹仁，中原人取其谐音为'我不是人'。"楚公望摇头道："不是那么简单，'额布兹仁'在突厥语中是'不败战神'的意思，狂刀为突厥第一高手，一生从未败过。与外族人决斗从来不一刀杀死对方，他会砍下对手的双手双脚，然后扬长而去，知道他底细的人才叫他'不是人'！跟他决斗如果输了，你想死都死不了，可要三思。"独孤凡闻言突然挺直腰道："那我更要跟他决斗，像这样的人早就不该再活在世上！"楚公望注视着独孤凡，叹道："我不知该称你是英雄还是疯子，不过就凭这份胆色，我楚某也要敬你一杯！"

楚公望送独孤凡和方成出得嘉峪关，指着一望无垠的大草原道：“你们一直往西走，把狂刀的信交给任何一个遇到的突厥人，他们都会带你去见狂刀。不过我要再次提醒你，即便你赢了狂刀，突厥人也决不会放过你。”独孤凡对楚公望拱手道：“多谢楚将军提醒，后会有期。”说完头也不回，扬长而去。

置身于辽阔的大草原，独孤凡才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阔，人有多么渺小。走了大半天，还在嘉峪关的视线之内，独孤凡不禁喃喃道：“妈的，这楚公望也太吝啬，知道草原这么大也不送我们一匹马！”方成接口道：“楚公望是什么人？以清正廉洁闻名天下，别说你跟他素不相识，你就是他的八大姑四大爷也别想他会送你一匹马。”独孤凡冷冷地望着方成道：“你对官府的事知道得还不少。”方成突然闭了嘴，指了指前方，独孤凡也听见前方那座小山后面似乎有人声和马蹄声。登上那座顶上有废弃的烽火台、像土馒头一样的小山，二人终于看到山后那让人吃惊的情形：六、七个反穿皮袄、头戴皮帽的突厥人正纵马在数十个汉人百姓中间奔驰，弯弯的马刀每一挥便在夕阳下带起一连串血珠，每一挥便有一颗头颅飞上半空。

那几个突厥人高声叫着、笑着，纵马来回驰骋，似乎只是在练习骑术和刀法，只不过以前劈的是稻草人，现在劈的是活人。独孤凡第一次觉得血“嗡”一下冲到了脑顶，第一次觉得杀人是如此让人恶心。独孤凡迎着突厥人而去，一个突厥人很奇怪居然有人迎着他而来，不禁打马迎上，马刀朝着他的头就是一挥。他的同伴在后面发出了大声的嘲笑，因为刀挥过，那个迎着他来的汉人居然还稳稳地站在那里。接着他们的笑声就像被人一下掐断，他们吃惊地看见同伴在马冲出几步之后，一头从马上栽了下来。

他们过了好一会儿才明白，同伴已经死在那个汉人手里。他们嗷叫着向那人冲过去。独孤凡吃惊地发现那些突厥人都只是十多岁的半大孩子，望着他们年轻而残忍的脸，独孤凡第一次觉得手里的刀异常沉重。

刀挥出，再挥出，每一刀便有一个突厥孩子从马上栽下来。终于，只剩下最小的一个孩子，独孤凡几乎是闭着眼一刀划过他拿刀的右手，一只拿着刀的、还没有长大的胳膊飞上半空。那孩子痛得泪水和着汗水一起流下来，却忍住一声不哼。独孤凡把狂刀的信塞在他怀里，然后一拍马股，那马驮着

那孩子向西跑去。

方成呆呆地望着横七竖八的几十具残缺不全的尸体，脸上的表情写满两个字——震撼！

第五章 西域狂刀

夕阳正向西边的地平线沉下去，把半边天空染得血红，天边似乎传来隆隆的雷声。方成和独孤凡都疑惑地看看天，天还是那么高，万里无云，似乎不该是打雷的时候。

雷声一直不断地传来，震得大地似乎都在颤抖，震得人心不由自主地颤动。独孤凡和方成面面相觑，他们总算明白，那不是雷声，那是万马奔腾的声音。

西面出现了一望无际的铁骑，踏着滚滚的雷声向独孤凡和方成所在的小山包包围过来。面对那万马奔腾的突厥铁骑，独孤凡第一次感到自己的力量是如此渺小。

铁骑在离二人大约一箭之地停了下来，数万人除了旌旗在朔风中的呼呼声，就只有战马偶尔的一声响鼻。一骥神骏无比的纯白健马越众而出，马上人粗犷的的声音远远传来：“来者可是杀我族人，挑战我呼儿单于麾下第一高手狂刀额布兹仁的独孤凡？”“不错，正是独孤凡！”独孤凡跨前几步，迎着呼儿单于那冷峻的目光大声道。

呼儿单于在马上审视着并不高大大健壮的独孤凡片刻，然后大声道：“好！你是第二个面对我千军万马而毫无惧色的汉狗，够资格和狂刀一战！”独孤凡心中豪气大发，高叫：“不知谁是第一人？”呼儿单于马鞭遥指东方叹息道：“嘉峪关楚公望。”独孤凡心中自豪之感油然而生，一个江湖草莽，在呼儿单于眼中，竟可与当世名将相比，人生得此名望，夫复何求？

呼儿单于哈哈一笑，接着道：“就算有你两个不自量力的汉狗，也挡不住我横扫中原的决心！狂刀何在？”

（"狂刀在此！"一匹通体黝黑的健马如一股黑旋风呼啸而出）

"狂刀在此！"一匹通体黝黑的健马如一股黑旋风呼啸而出，马上骑手年纪不到三十，精壮剽悍，眼里一股狂傲不驯、睥睨天下之色。独孤凡终于见到这名震天下的西域第一高手——狂刀额布兹仁！

"给我打败这中原第一刀，以壮我军威！"呼儿单于话音刚落，数万突厥战士齐声欢呼，声震寰宇。

"狂刀领令！"狂刀的声音在数万人的欢呼声中仍清晰可闻。

独孤凡手握刀柄，强压下心中杂念，努力使自己心中保持无欲无求、无胜无败、无生无死的境界。

"汉狗看刀！"狂刀突然从马上凌空跃起，一刀从天而降，直劈独孤凡头顶。

"当。"独孤凡硬挡了狂刀一招，只觉右臂巨震，手中的刀差点脱手而出，人也不由自主地向后一滚以消掉那股凌厉的刀劲。

"噢……"突厥战士再次发出震耳欲聋的欢呼。

狂刀潇洒地凌空挽了个刀花，再次向独孤凡扑过来。

"当当当当。"二人的刀相击发出连串脆响，碰出的火星发出绚烂的光芒。独孤凡每接一刀便不得不后退一步。西域狂刀果然名不虚传，刀法如暴风骤雨，既快又狠。这还在其次，更主要的是他那种一往无前、不留后路的刀法，一如当初的独孤凡，为打败敌人，不惜付出一切代价。从他那残忍而疯狂的眼中，独孤凡看出，如果自己跟他两败俱伤、同归于尽，狂刀决不会退缩。

此刻独孤凡却不想如此，并不是怕死，而是这一战已经超出了个人的胜

败生死荣辱，呼儿单于想用狂刀打败他来壮军威，而他更想完胜狂刀来打击突厥人的气焰。

独孤凡越来越狼狈，每挡一刀似乎都拼尽了全力，不时有血珠溅落黄沙，伤虽不致命，却已影响了战斗力。狂刀目光中只剩下猫戏弄老鼠的残忍之色。独孤凡知道自己需要赌，赌狂刀就如传说中那样残忍。果然，面对已经受伤、抵抗力越来越弱的独孤凡，狂刀的刀不再向对手致命的地方招呼，而是直向对手手脚劈去。他要像往常一样，砍掉敌人的双手双脚，让他在嚎叫中慢慢死去。

独孤凡终于等到了这个机会，狂刀全力一刀劈向他空门大露的左臂，独孤凡毫不理会这一刀，而是猛迎上去，把全身劲力全爆发出来，像突厥人挥刀那样，全力一刀挥向狂刀的脖子，这一瞬，他看到了狂刀眼里的恐惧。接着，那个满脸恐惧的脑袋随着他的刀势，像球一样滚出老远。独孤凡半跪着以刀拄地，此刻，他才觉得左臂疼入骨髓，左臂已齐肘而断！

数万突厥人鸦雀无声，看着他们心中的英雄，他们不败的神战那无头的身体缓缓地倒了下去！

天色已经暗下来，比天色更暗的是数万突厥人的心。

"杀了汉狗！为狂刀报仇！"呼儿单于突然振臂高呼，他知道，若不立刻杀了独孤凡，数万铁骑战士那无往不胜的信心便永远找不回来。数万突厥人如梦初醒，发出震天的悲呼，向独孤凡扑上来，突厥人疯了！独孤凡面对数万疯狂如野兽的突厥铁骑，已经完全放弃了抵抗，也许，能这样死也算死得其所。

"快走！"方成猛地拉起独孤凡便跑，超绝的轻功竟不输于奔马。辽阔的大草原哪里可逃，二人只有逃上小山包上那废弃的烽火台。

三丈多高的烽火台只有一道门和只容一人拾级而上的梯子直到台顶，方成守在石梯上，居高临下，以一柄夺过来的刀挡住了突厥人的进攻。边砍边

冲独孤凡高叫：“横竖都是死，好歹杀几个突厥狗垫背！”独孤凡闻言只觉豪气干云，撕下衣襟扎紧受伤的左臂，举刀高叫：“不错！杀几个突厥狗垫背！”二人轮番抵挡着突厥人的进攻，只容一人的石级使数万突厥人只有在烽火台下干叫的份。

天已完全黑下来，久攻不下的突厥人队伍中终于响起了暂时退兵的锣声，呼儿单于并不想给独孤凡和方成喘息的机会，但黑夜会使自己人相互之间误伤，更可能让独孤凡和方成趁黑夜逃掉。

独孤凡和方成望着包围着烽火台那连绵无尽的突厥人营帐，营帐前的篝火多得如天上的点点繁星，二人不禁相视苦笑，看来能见到明天的日出已经是老天爷最大的慈悲。

方成为独孤凡包扎着断臂。望着这个莫名其妙陪着自己死的生意人，独孤凡幸灾乐祸地笑着问：“我死在这儿算是死得其所，你莫名其妙地死在这儿算什么？没见过像你这样要钱不要命的生意人。”方成没有回答独孤凡的问题，而是反问道：“为什么你好像总是在找死，无论是你的那些决斗还是你的刀法？为什么？”独孤凡突然闭上了嘴。包扎完伤口，二人都默然无语，方成突然叹了一口气，道：“我这样死算是忠人之事，或者叫士为知己者死吧！”“士为知己者死？”独孤凡的话里充满了讥诮，“为什么世间总有那么多白痴？”“这句话有什么不对？”独孤凡盯着方成道：“你那个知己是不是在你最穷的时候接济过你钱，在你出事的时候帮过你？这对他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对你来说却是天大的恩惠，是不是？”方成茫然地点点头。

“哈！”独孤凡一声讥笑，“为什么世间的事都是如此，没有一点新意？”“见方成仍然不明白，独孤凡突然问：“你是不是奇怪我为什么要杀了孟飞？你是不是认为我是忘恩负义，恩将仇报？是不是所有人都这样想？”方成点点头。

独孤凡的脸上突然现出深切的悲哀，声音也突然低沉了许多：“一直以来，我都以为孟飞是我的好朋友，直到那天，我把刀刺进我儿子的心脏，感到刀柄上传来他的心跳，一下，一下，又一下，渐渐地弱了下去，最后完全消失。

那一瞬，我突然明白，在这个世上我没有朋友，一个也没有！"他突然抓住方成的衣襟问："你有没有亲手杀死过自己的儿子？你明不明白我的感受？"方成摇摇头。

独孤凡突然推开方成，自顾自地说："那一瞬，我突然明白孟飞不是我的朋友，是我的债主，人情债的债主，这种债就是用我的一生去还也还不清。为还这笔债我已经付出太多，我不想再还，所以只好杀了债主。"独孤凡仰望着夜空，思绪似乎回到了过去："记得小时候我们一家守着自己的几亩地，日子虽然过得平淡清苦，却无忧无虑、与世无争。直到有一天，一个叫孟天南的人来找我父亲比刀，他败了，同时也看出我父亲是个可以为知己死的'勇士'，所以刻意结交，经常接济我们些钱物，父亲也以有这样一个豪门朋友而沾沾自喜。直到有一天，孟天南为仇家所擒，父亲得为这个知己两肋插刀，除了自己那条贱命，也没什么能让别人看得起，所以我父亲死了，孟天南却活过来。

"父亲死后，我和娘搬到孟家庄附近，我和孟天南的儿子孟飞也成了好朋友，那是什么样的朋友啊！每次跟别人打架，我得冲在前面为他挡拳头；每次他闯祸，我得替他背黑锅，就因为他父亲经常接济我们，他也时常给我些零花钱。长大后他出去闯天下，只要需要，我就会为他两肋插刀，还得不计报酬。那次替中原镖局追回一百万两镖银，按江湖惯例，中原镖局要给我们五万两的花红，他为了他的侠名，分文不收。五万两银子对他来说不算什么，对我来说却可以从此不再受穷，可以让老婆孩子生活得好一点。"为了他，我在江湖上得罪了不少黑道人物，他们不敢找有权有势、名传天下的孟飞报仇，只好拿我这个普通人开刀。三年前我老婆就是惨死在七条狼中剩下的二狼手里，我第一次去求孟飞替我老婆报仇，他只叫了两个门客去查那二狼的下落，从那以后我的心就冷了。"从我习武那天起，我就像所有习武人一样希望能名扬天下，可尽管我刀法不比孟飞差，战绩也在他之上，但在别人眼里，我还是他身边的一只狗，还是只普通的江湖狗。我一直不甘心，直到我儿子也死了，再没有顾虑了，我就向那些高高在上的名人挑战，我要他们在我面前簌簌发抖。可真到了这一天，我又觉得这其实无聊透顶！"方成默默地回想着独孤凡的故事，突然觉得自己一直信奉的某个理所当然的信念在开始动摇。

"你为什么会亲手杀了自己的儿子？"这个你不要问，再问我会杀了你！

"独孤凡突然暴跳如雷，神情像是一只择人而噬的饿狼。

第六章 死里逃生

天已大亮，独孤凡和方成没有听见预料中的进攻号角，只见突厥人的营帐中起了一阵骚动。这时二人才注意到，在极西的地平线尽头，有一股狼烟冲天而起，在广袤的天幕下显得尤为突兀。

突厥人的营帐在慌乱地收起，大队人马已经不成队形地向那狼烟处赶去。不一会，大队突厥人已经离开，但仍有近千人围在烽火台前面，并开始吹响了进攻的号角。

独孤凡与方成对望一眼，同声道："看来呼儿单于决不会放过我们。"突厥人的进攻又开始了，对独孤凡和方成来说，几万人和一千人没什么分别，死不过是迟早的事情，他们只不过凭着一种本能在拼命抵抗，拼命推迟死亡的到来，任何人在面对死亡的时候何尝不是如此。

就在二人精疲力竭、正要放弃的时候，突厥人的阵营突然又起了一阵骚动，最后竟停止了进攻，这时二人才注意到，东方出现了一队整齐的骑队，正快速向这儿推进，迎风展开的帅旗上写着一个大大的"楚"字。

突厥人终于退了，一个年轻的白袍将军策马来到烽火台下，对二人行礼道："末将奉楚将军之命，来接二位到帅府一叙。"二人此时再也坚持不住，瘫倒在烽火台上。

三天之后，二人的伤才勉强好了些，楚公望专门为二人在帅府摆下了庆功宴。

二人来到帅府，楚公望远远迎了出来，对二人拱手道："想不到就凭你二人之力，便可拖住呼儿单于最精锐的数万铁骑兵，使我得以千里奔袭突厥大本营，斩敌过万，这一战你二人当居首功，请受公望一拜！"进得帅府，分宾主入席后，方成忍不住问："突厥铁骑昨夜围攻我们，将军是知道的？"

"不错，见到昨夜突厥人的点点篝火，公望才定下这千里奔袭的奇计。"将军为何不连夜发兵救我们？若我们武功差点，若没有那个烽火台，我们不是死定了？将军不知道我有九王爷的令牌，我死了将军如何向王爷交代？"楚公望正色道："我楚公望身系着嘉峪关的安危，十数万将士的性命。无论是谁，都不能让我用这嘉峪关、这十数万将士的性命去冒险。战场上，任何人的性命都一律平等！"楚公望的直率让独孤凡心里一热，不禁举杯道："说得好，草民敬将军一杯！"默然片刻，方成也举杯叹道："将军真当世英雄，方成佩服！"

"报！"众人饮酒正酣，突然一个传令兵冲了进来。

"何事？"铁牛带领十几个部下逃跑，已被张将军抓了回来！"什么？铁牛？"楚公望惊讶至极。

不一会，一个身着百姓衣裳的粗壮汉子被带了进来，只见他那从破烂衣裳中露出来的鼓突肌肉就如一块块的铁疙瘩，真不愧"铁牛"之名。

"真是你，铁牛。"楚公望话音里充满了失望，"你是我最好的战士，每次战斗都冲在最前面，令突厥人闻风丧胆……想不到……你竟当了逃兵！"将军，这个兵我没法当了。"铁牛昂着头，神情里没有一丝的羞愧。

"为什么？"我们离乡背井到边关来打仗，抛下家中年迈的父母，这就不孝。如今有一年多没领过饷银，这也罢了，手下的弟兄们战死沙场，连个抚恤银两都没有。弟兄们谁家没有老父老母，没有老婆孩子，你叫我怎么向他们交代？你叫我怎么让他们卖命？"铁牛慷慨激昂地说。

"我不是早说过现在国库空虚，朝廷也在想办法，正在积极为我们筹措军饷吗？"将军，这话我们已听了一年多了，你自己相信吗？"楚公望默然半晌，猛然站起来道："好！你跟我来！"

一行人来到大街上，街上不断有百姓和楚公望打招呼。

一个年近七旬的老奶奶把一小袋玉米交到楚公望手里，口齿不清地说：“将军，我们家刚收了点玉米，给大军作军粮吧，多杀几个突厥狗！”一个八、九岁的孩子从小巷里窜出来，一把拉住铁牛问：“铁牛叔，听说你们又打胜仗了，这次你又杀了几个突厥狗？”一个少妇正靠在门边安详地给怀里的孩子喂奶。

一个须发皆白的老太爷正坐在自家的小院里闭着眼晒太阳。

几个五、六岁的孩子正趴在地上看蚂蚁搬家。……

楚公望突然指着他们问铁牛：“这些是不是你的老父老母，这些算不算你的亲人？”铁牛羞愧地低下了头。

一行人又回到帅府，楚公望满满地斟了一碗酒，双手递到铁牛面前，缓声道：“喝了这碗酒安心上路吧，你的父母就是我的父母。”铁牛接过酒一饮而尽，把酒碗一摔，对楚公望拱手道：“将军，下辈子我还跟你！”说完头也不回，大踏步而去。

半炷香功夫，一个士兵托着个盘子进来，盘子上是一个人头——铁牛的人头！楚公望侧转头，挥挥手道：“营门外示众三日。”说完已黯然泪下。

独孤凡和方成离开的时候，都忍不住回头看了看那高挂在营门外的铁牛的头，他们从那上面看到的是万般的无奈和深深的悲哀。

第七章 天下第一

方成又来到那个挂着垂幔的屋子，虽然还是放轻脚步、屏住呼吸，但感觉已与以前有些不同。到底有何不同，方成自己也说不上来。令方成吃惊的是，这屋里还有两个人，这在以前是从未有过的事。更让方成吃惊的是，其中一个他竟见过，是那个曾经给独孤凡留伞和差点让独孤凡留宿的姑娘。

幔帐内那声音还是那么沉缓威严：“是自己人，你不必理会，继续汇报。”“当时属下已经解开了独孤凡的衣衫，可他却像疯了一样跑了。”那个姑娘

已没有任何一点风尘之色，说话也像一个大家闺秀。

"哦?"那个声音有些意外,"他会不会有什么病?" "没有,他那下面跟别的男人一样正常。"那姑娘一本正经地回答道。

"好了,你可以出去了。"那姑娘退着出去了。屋里另外一个人对着幔帐拱手道:"属下仔细查了关于独孤凡的一切,发现一件怪事,就是关于独孤凡儿子的病。有两个大夫为那孩子看过病,但不久后都死于非命,我们向邻里打听,没人知道那孩子得的什么病。" "你有没有找到那孩子的尸首,从那上面能不能看出来?" "属下还没去找。" "笨蛋,还不快去办。"

当屋里只剩下方成的时候,那声音叹了一口气道:"还是你办事我最放心,西域之行有什么收获?"方成想了想道:"独孤凡杀孟飞是因为孟飞没有尽力替他妻子报仇。"方成对自己如此不实和简短的汇报都感到意外。

"完了?" "完了。" "不该是这样简单,"那声音有些不悦,"自从独孤凡杀了狂刀回来之后,再没向任何人挑战,你看是为什么?" "我想他一定认为自己已经够出名了。"方成模棱两可地回答道。

"他不向人挑战,别人也不敢向他挑战,好不容易有了的这棵摇钱树就这么不结果了?"那声音非常惋惜地道。

幔帐里突然响起那个师爷的声音:"主上,我们何不送他一个'天下第一'的称号?"片刻的沉默之后,突然传来击掌赞叹的声音:"高!实在是高!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总有不服气的学武人会找他决斗,这棵摇钱树又活了!方成,这事你尽快去办,遍传武林,称独孤凡为当今武林天下第一!"方成正要退出,那个声音又道:"要暗中保护好他,不能让他死在仇家或刺客手里。"

不到一个月,整个江湖都在谈论着一件事,武林终于出了一个天下第一,那就是以前默默无闻的独孤凡。

于是，向独孤凡挑战的人络绎不绝，他的每一战都轰动了武林，甚至轰动了朝廷。不仅不少朝廷大员参与下注赌博，就连年轻的皇上也常常小赌一把。皇上是独孤凡的忠实拥护者，随着独孤凡的每一次胜利，皇上也在赌场上无往不胜。当武当掌门凌云子也忍不住向独孤凡挑战时，这场武林和天下的豪赌达到了它的顶峰。

凌云子，七岁学剑，十三岁名动天下，二十一岁后就再无败绩，隐然为当世剑法第一人。当两人对决于华山之巅时，这一战被誉为继当年西门吹雪与叶孤城对决紫禁之巅之后武林最为轰动的一战！这一战八成以上的人都看好凌云子，对刀法剑法一窍不通的皇上却一如既往地看好独孤凡。

决战的时候有数千武林人围观，当凌云子出剑时，人群欢声雷动，因为他们看到了一生中所能看到的最好的剑法。但当独孤凡出刀时，全场立刻鸦雀无声，因为没人想到断了一臂的独孤凡，刀法是那样的狠辣凶残，完全超越了人所能想像的极限，他的刀法已经不是人所能学的了，因为要使出这样的刀法首先要有必死的决心。

凌云子倒下了，倒下时大叫：“你根本就不是人！”从那以后没人再向独孤凡挑战，人们接受了这样一个现实：独孤凡就是当今武林天下第一！

第八章 致命死穴

“回禀主上，我们找到了独孤凡儿子的尸体。”“有什么发现？”“那孩子是被人一刀刺进心脏而死的。”“怎么会这样？”“因为那孩子得了一种必死的病，全身肌肉已经开始腐烂，如果不被杀死，只会死得更痛苦、更悲惨。”“什么病？”“麻风。”幔帐内，那个微胖的中年人击掌叹道：“我终于找到了独孤凡的死穴！”“此话怎讲？”那个师爷知趣地问道。

“我也总算明白独孤凡为什么要在那女人面前逃跑，”中年人自顾自地道，“他是怕被人揭开衣衫，发现他患有麻风！我想他的病是被他儿子传染的。”古时麻风是不治之症，并被认为有极强的传染性。人不幸染上麻风之后，肌肉会慢慢地腐烂，手指、耳朵也会烂掉下来，最后全身腐烂而死。所以古人

对麻风怀有深深的恐惧。对待麻风病人通常就是两个办法，用火烧死或用石灰活埋，以防传染。

师爷点头道："只有这样才能解释他为什么会进行那些不要命的决斗，他根本就是在找死。"中年人也点头道："一个连亲生儿子都能下手杀了的人，难怪他的刀法会如此狠辣，如此之高。他的刀法已经突破胜败生死的境界，达到人刀合一、刀为魂、人为辅的武学最高境界，称他为'天下第一'实不为过！"主上如此高兴，一定有什么大计划要利用他来实行？"师爷笑着问。

"没错，我要利用他来进行一场豪赌。"中年人意气风发。

"豪赌？"对！我要和他的忠实拥护者——当今皇上进行一场豪赌！"师爷疑惑地问："难道主上看得起皇上那点钱？"当然不是皇上那点家当，"中年人得意地一笑道，"是最近为嘉峪关守将楚公望筹措的六十万两银子的军饷。"师爷恍然大悟道："我明白了，没了军饷，楚公望再难守住嘉峪关，到时突厥入关，放眼天下，谁能比得上主上的雄才大略，这天下兵马大元帅舍主上谁还有资格？到时主上退了突厥，想在这九千岁之上再加上一千岁也不过是举手之劳。"中年人突然正色道："这种大逆不道的话你也敢说，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是是是，我多嘴，"师爷脸上并没有自责的表情，又问，"我不明白，既然主上说独孤凡的刀法已经是天下第一，皇上又一如既往地赌他胜，我们怎么能打败他？"中年人叹息道："如果独孤凡没有那个死穴，我最多只有五成把握，既然他有这个死穴，我就有了十足的把握！"

高强像往常一样，正在和一双儿女玩官兵抓强盗的游戏，妻子在屋檐下洗着儿女们的衣服，母亲在院子里悠闲地晒着太阳，就在这时，他看见了方成。方成面无表情地对高强道："王爷要见你，这是他给你的便条。"高强接过便条，上面只有一行字：来王爷府，杀掉向你攻击的人。

这一刻，高强明白，他的好日子结束了。

"早点回来，晚上我做你最爱吃的糖醋鲤鱼。"妻子在门边殷殷嘱咐。

"爹爹，回来时给我们带两串糖葫芦。"孩子们在告诉父亲他们对生活的期盼。

进得王爷府，突然从门两旁、树后面刺过来三把刀、两柄剑，高强拔剑、出剑一气呵成，剑在身边划出一道奇异的弧线。三把刀、两柄剑几乎同时掉到地上，五个人都捂着自己的喉咙，血从指缝间流出来，然后五人缓缓倒下。立刻，有人来把那五个还没完全死亡的人抬走了，又有人立刻把地上的血迹抹干净，然后刚才的一切都像没有发生过。

"好！"高强看见那个微胖的中年人从里面鼓着掌出来，并笑着说，"人说武当凌云子剑法天下第一，我看比起高兄弟这一剑来，那是萤火之比于。" "九王爷过奖了。"高强连忙拱手为礼。

九王爷突然板起脸道："高兄弟不把我当朋友，我也不敢高攀，就此别过。" 高强赶忙道："李兄，小弟知罪了。" 九王爷转怒为喜，挽起高强的手道："这才对嘛，你我兄弟相聚，一切俗礼客套都免了。走，我们进去好好喝一杯！"

酒过三巡，九王爷突然推杯叹道："高兄弟，我们相交有多久了？" 高强微一沉吟道："快八年了。" 九王爷欲言又止。

"李兄有何为难之事？但讲无妨。" 九王爷踌躇半晌，方道："我有一十分为难之事，只有高兄弟能帮忙，但此事十分凶险，我怎好向兄弟开口。" 高强豪迈地一笑道："李兄待我如亲兄弟，我高强一直无以为报。古人云：士为知己者死……" 九王爷击桌叹道："好兄弟！好汉子！请受本王一拜！" 高强扶起九王爷道："究竟何事？李兄但讲无妨！" 九王爷从身后的桌上端起一杯酒道："这是一杯用鹤顶红和断肠草配制的毒酒，无药可解，兄弟若真想为我办这件事，就请先喝了这杯毒酒。" 高强略一犹豫，接过酒一饮而尽。九王爷突然热泪盈眶，呜咽着说："好兄弟，我有你这样的兄弟真是不枉今生！" 高强只觉心中热血沸腾。

九王爷拉着高强的手问："你可知道独孤凡？" 高强点头道："听说过，

好像武林中人都称他为天下第一。" "没错！"九王爷沉声道，"这杯毒酒半个月之内对你毫无影响，它只是要助你突破生死之念，绝你生的希望。你只有抱着必死的信念才有资格与独孤凡一战。" "你要我去打败独孤凡？"高强问。

"没错！"九王爷拍着高强的肩道，"本来以你的剑法再加上现在你与他一样都有必死的信念，胜败也只有五五之数，但他有个死穴，所以你该有十足的把握！" "为何李兄一定要打败独孤凡？"高强还是不明白。

九王爷执着手道："今后你的母亲就是我的母亲，你的孩子就是我的义子，你的妻子就是我的弟妹，我对天发誓，今后决不会亏待他们！"略顿了顿，又道："我已经把身家性命全押在了你与独孤凡这一战上，你若输了，我从此也就不名一文。"高强默然片刻，道："王爷放心，我一定会尽全力打败独孤凡！"

第九章 惊世决战

平静的江湖突然间炸开了锅，一个消息像长了翅膀，瞬间传遍了江湖的每个角落。全天下都在谈论着这样一个消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年轻剑手向天下无敌的独孤凡挑战，这个剑手的名字叫高强。

就连朝廷都在谈论着这个消息。

这天刚退早朝，年轻的皇上留下了九王爷。

"皇叔，听说又有人向独孤凡挑战，你江湖消息灵通，给朕说说这人到底是谁？"年轻的皇上急切地问。

九王爷拱手为礼道："回皇上，这人名叫高强，因为以前没什么名气，所以他的情况臣也不知。" "朕看又是一个送死的家伙！"皇上话音里充满兴奋，"这次朕在大赌坊下它五千两的重注，这次大赌坊开出的赔率是多少？" "买独孤凡胜的赔率是十二赔一。" "十二赔一？这么低？"皇上皱起了眉，犹豫

了一下，还是下了决心，"买！"既然皇上信心十足，何不由微臣陪皇上赌上一局。"怎么赌？"皇上天下至尊，微臣也是皇室宗亲，咱们赌自然不能像一般人那样小家子气，要赌就要豪赌！"豪赌？赌多少？"年轻的皇上脸上满是兴奋。

"大赌坊曾经接过的最大一笔赌注是五十万两白银，这已传遍了赌林，成为赌林天下第一的纪录。咱们只能比这高而不能低，不然有失身份，就六十万两如何？"六……六十万两？"皇上的笑容僵在脸上。

九王爷大度地一笑道："当然微臣陪皇上赌不能按大赌坊开出的赔率，就一赔一对赌，微臣不过是想让皇上赌个高兴。"一赔一？"皇上脸上闪过一丝喜色，接着又苦笑道："朕一时哪能拿出那么多钱？"最近不是刚有一笔六十万两的官银入库么？"皇上摇头道："那是为嘉峪关楚公望筹措的军饷，不能动的。"天下都是皇上的，库里的官银皇上还不是想怎么用就怎么用，谁管得着？"皇上还是摇头道："边关正在跟突厥打仗，军饷一定要保证。"那不过是几个突厥流匪在关外骚扰，不足为虑，都是那楚公望夸大其词以骗取军功，十多万大军驻在那里白耗朝廷钱粮。"皇上沉默无语，脸上有犹豫之色。

九王爷诚恳地道："皇上贵为天子，若还不能像普通一个富家翁那样豪赌一把，做这皇上有什么意思。再说以独孤凡现在的武功，天下间那么多声名赫赫的高手都不敢向他挑战，何况一个名不见经传的高强。"皇上终于下了决心："好，就照皇叔说的赌，不过朕有一个条件，朕要亲自观看这场决斗，最好能安排在皇城内进行。"九王爷微一沉吟，道："好！就由微臣去办。"

独孤凡在不停地喝酒，看着桌上已经空了的三个酒壶，独孤凡很奇怪，以前二两就能让自己醉倒，如今三斤下肚还毫无感觉。今天他下了决心，要看看到底多少酒才能把自己醉倒。就在这时他看见了方成。

方成恐怕是如今唯一敢坐到独孤凡对面的人。他坐下后，面无表情地道："决斗地点要定在皇城内，这是皇上的意思。"独孤凡面带讥笑道："我不是卖艺的，地点由我来定！"方成盯着独孤凡道："用两个狼头来交换，如何？"什么？"七条狼中剩下的两只狼头，换你的决斗地点——皇宫御花园。"

独孤凡略一沉吟，抬头道：“好，同意！”“明天你就能见到那两个狼头。”说完方成站起来，又似乎不经意地道，“这次皇上对你下了重注，是六十万两官银，那本是给楚公望的军饷。”独孤凡闻言剧震。

走过独孤凡身边时，方成又自语道：“高强绝对是最厉害的一个对手。”

皇宫，御花园，桃花落满地。

有资格在这里观战的，除了皇上、九王爷、十几个朝廷大员以及几十个侍卫，就只有方成这一个江湖人，他之所以有资格是因为他是大赌坊派出的证人。独孤凡凝视着三丈之外高强的眼睛，总算明白方成的话，从那眼睛里独孤凡就像看见了自己，必死、疯狂！二人从对方的目光中都看到了另一个自己。

大战前那萧杀的气氛让每个观战者都似乎感到死神的来临。

突然，高强动了。没有动手，没有拔剑，没有动脚，动的只是嘴，高强用传音入密、聚气成丝之功使自己的声音就像惊雷在独孤凡耳边震响：“你死定了！你这个——大——麻——疯！”这一瞬，独孤凡如坠冰窟，恍若梦境般看着高强拔剑、跃起、出剑，这一瞬，独孤凡已经完全放弃。

剑如闪电，刺入了一个人的心脏！

高强意外地发现刺中的是方成。就在高强出剑的一瞬，方成挡在了独孤凡前面。

看着缓缓倒下的方成，独孤凡如梦初醒。扶着方成的头，独孤凡第一次为一个人的死感到难过。方成一把抓住独孤凡的衣襟，拼尽全力道：“军饷——不、能、输！”这一瞬，独孤凡想起了挂在楚公望营门外那铁牛脸上的无奈和悲哀！

独孤凡拔出了他的刀。高强望着独孤凡眼中那残忍而疯狂的火焰，突然

明白，自己错过了击败独孤凡的最好机会。独孤凡的刀已如惊虹掣电般划了过来。在这一刹那间，高强似乎听到了死亡的丧钟在耳边敲响……

独孤凡亲自押运军饷到嘉峪关，见到楚公望第一句话就是：“将军，这些军饷能支持多久。”楚公望叹道：“这只是杯水车薪。”“何不豪赌一把？”“豪赌？”“不错，江湖上现在赌我输的赔率至少是一赔十，将军何不赌我输？”望着独孤凡那坚毅的眼睛，楚公望慨然道：“如果我推辞，那就是妇人之仁，好，我就赌你输！”独孤凡笑着问：“将军就这样信任我？”“一个人敢千里孤身应战狂刀，面对呼儿单于数万铁骑悍不畏死，他还有什么疯狂的事做不出来？我还有什么不能相信？我会拿出二十万两军饷来赌，哪怕冒着杀头的罪名！”楚公望豪气大发。

独孤凡仰天长叹：“将军真乃我知己。”

又一个消息震惊了武林，独孤凡自与狂刀决斗之后，第一次主动向人挑战，对手竟然是武当孟俊，原孟家庄庄主孟飞的小儿子，原武当掌门凌云子的关门弟子，一个根本就不入流的剑手。

所有江湖人都在互相打听，这孟飞到底与独孤凡有多大仇怨，独孤凡竟然要赶尽杀绝？

孟俊自从父兄死后，就在拼命练剑，师父的死更加激励他一刻不敢松懈。当接到独孤凡的挑战书时，他没有犹豫，只对送信人道：“我会准时赴约！”即便知道这一战是白白送死，他也不能不去。这是作为一个江湖人的悲哀！

黄鹤楼，天下名楼，独孤凡与孟俊一战就选在此处。

无数江湖人拥到这里，他们不是来看什么决战，他们是来看独孤凡如何屠杀一个几乎没什么还手之力的人。令他们奇怪的是，居然有一个白痴用二十万两银子来赌孟俊胜，因此大赌坊开出了一赔三十的赔率！

孟俊面对着独孤凡，只见他正极目四顾，眼里没有丝毫残忍狠毒之色，

有的只是对周围一切的留恋。

孟俊终于刺出了他的剑，由于太过在意，这一剑竟然失去了应有的准头。独孤凡张开臂膀，像一只大鸟一般向他扑来，用心脏准确地迎上了孟俊的剑尖。这一瞬，孟俊从剑柄感受到了独孤凡心脏的震颤。独孤凡倒下了，神情就像在一次长途跋涉之后终于可以舒服地来一个绝世长眠！

上万江湖人足足静默了盏茶工夫，然后他们的怨气像火山爆发：“他妈的！什么天下第一！狗屁！”“死在一个三流剑客手里，算什么天下第一？”“狗屁第一！”……

他们有理由抱怨，因为独孤凡让几乎所有人都输了钱。

这时，一个年轻人的声音突兀地响起：“我看独孤大侠还是天下第一，他死是因为他寂寞，因为找不到对手而寂寞。”“就是！就是！”有更多年轻人的声音在附和。

多少年过去，江湖中都还在争论这样一个问题：——独孤凡究竟算不算天下第一？